

SOMNICS

萊鎂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Somnics, Inc.

股票代號6633

一〇九年度 年報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一一〇年五月四日刊印

年報查詢網址:<http://mops.twse.com.tw>

一、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姓名：陳仲竹

職稱：董事長兼執行長

聯絡電話：0905-951263

電子郵件信箱：Investor_Relations@somnics.com

代理發言人姓名：黃振寧

職稱：總經理室副總經理

聯絡電話：(03)550-9623

電子郵件信箱：chenning@somnics.com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地址：30261 新竹縣竹北市生醫路二段 22 號 5 樓

總公司電話：(03)550-9623

分公司：無

工廠地址：30261 新竹縣竹北市生醫路二段 22 號 5 樓

工廠電話：(03)550-9623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松山區東興路 8 號 B1

網址：<http://www.pscnet.com.tw>

電話：(02)2746-3797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簽證會計師：周筱姿會計師、林玉寬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網址：<http://www.pwc.tw>

電話：(02)2729-6666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somnics.com/>

目 錄

壹、 致股東報告書	1
一、 民國 109 年度營運結果	1
二、 民國 110 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3
三、 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4
四、 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4
貳、 公司簡介	6
一、 設立日期	6
二、 公司沿革	6
參、 公司治理報告	9
一、 組織系統	9
二、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
三、 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9
四、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4
五、 會計師公費資訊	47
六、 更換會計師資訊	48
七、 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 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48
八、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 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48
九、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49
十、 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 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50
肆、 募資情形	51
一、 資本及股份	51
二、 公司債、特別股、海外存託憑證、員工認股權憑證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辦理情形	56
三、 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64
四、 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64
伍、 營運概況	65
一、 業務內容	65
二、 市場及產銷概況	74
三、 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 分布比率	82
四、 環保支出資訊	83
五、 勞資關係	83
六、 重要契約	84

陸、財務概況	86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86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91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95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95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95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95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97
一、財務狀況	97
二、財務績效	98
三、現金流量	100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01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01
六、風險事項	101
七、其他重要事項	104
捌、特別記載事項	105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訊	105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07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108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08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依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08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大家好：

茲將本公司民國109年度營運結果和民國110年營運計畫及未來公司發展策略、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報告如下：

一、民國 109 年度營運結果

本公司 109 年度之營業收入 11,215 仟元，稅後純損為新台幣 85,632 仟元，109 年底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406,257 仟元，總資產為新台幣 93,587 仟元。

(一) 109 年度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109 年度經營團隊致力於完成下列工作項目：(1)負壓睡眠呼吸治療裝置的教育、行銷與業務推廣，持續拓展市場版圖；(2) iNAP One 產品上市用之多國多中心臨床研究結案，並持續進行研究成果發表；(3)通過各國法規認證，取得上市許可；(4)睡眠呼吸障礙的早期篩選裝置與雲端分析平台開發；(5)建立中國 GMP 廠準備 CFDA 取證。並於本年度各部門達成下列重要里程碑：

行銷業務

1. 成立美國分公司 Somnics Health 啟動 iNAP 美國銷售計畫
2. 德國經銷商正式出貨
3. 推廣企業睡眠健康方案

臨床研究

1. 支援與協助研究者發起之臨床試驗案 包含 iNAP 青少年族群療效追蹤、iNAP 與 CPAP 療效對比追蹤等。
2. 啟動德國上市後臨床試驗協助產品銷售推廣與保險給付資料收集
3. 投稿 European Respiratory Society (ERS) International Congress 2020, virtual conference
4. 投稿 Annual Meeting of the German Society for Sleep Research and Sleep Medicine (DGSM) 2020, virtual conference
5. iNAP 馬偕醫院影像研究 獲《Sleep Medicine》期刊接受並刊登 Volume 72, August 2020, Pages 20-27
6. iNAP One 新光醫院上市前臨床研究獲《Sleep Medicine》期刊接受並刊登 Volume 81, May 2021, Pages 163-168

品質法規

1. 取得 iNAP One 泰國醫療器材許可證 (03/16)
2. 完成歐盟醫療器材 MDD 年度稽核 (03/16)
3. 取得 iNAP One 美國 510(k)上市許可- K193460 (05/27)
4. 取得 iNAP One 新型號 NP-R07-A 與 I08 CE 證書 (09/19)

研究發展

1. 完成可調壓版 iNAP One 與客製化口腔介面(I08)專案至 P5 階段。已於 9/2 取得 CE 證書並完成 TCF。並於 5 月下旬送件 TFDA。
2. 完成睡眠管理雲端服務平台 iNAP Club 第一版，並整合患者管理 iNAP Lab+ APP。

生產營運

1. iNAP One 出貨台灣 DTC 與經銷商
2. iNAP One 出貨德國經銷商(7/30)
3. iNAP One 出貨美國分公司進行小規模營運測試(9/30)

(二) 預算執行情形

因本公司產品為創新之醫材產品，市場推廣與消費者接受、熟悉需要較長時間，故仍處於虧損。本公司 109 年營業收入 11,215 仟元，109 年稅後淨損 85,632 仟元，較 108 年稅後淨損 115,334 仟元減少 29,702 仟元。

(三)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1. 財務收支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8 年	109 年
營業收入	13,860	11,215
營業毛利	4,476	2,629
營業費用	121,134	(91,647)
營業損益	(116,658)	(89,01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324	3,386
稅後淨損	(115,334)	(85,632)
稅後淨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15,611)	(85,630)
每股盈餘(虧損)(元)	(3.10)	(2.23)

2. 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

項 目		108 年	109 年
獲 利 能 力	資產報酬率	(65.22)	(56.11)
	股東權益報酬率	(84.22)	(77.54)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37.97)	(21.61)
	純益率	(759.58)	(763.55)
	每股盈餘(虧損)(元)	(3.10)	(2.23)

(四) 研究發展狀況

本公司目前持續開發中產品如下：

1. 完善整合式病人療效管理 APP：iNAP Lab+
2. 開發並完善居家睡眠呼吸疾病居家檢測及雲端管理及分析系統 iNAP Club
3. 完善具備調壓功能之負壓式治療主機 iNAP One
4. 開發具備自動調壓之負壓式治療主機 AiNAP
5. 開發具備生醫回饋之負壓式治療主機 BiNAP
6. 開發睡眠呼吸中止居家穿戴式診斷裝置

二、民國 110 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一) 經營方針

1. 深化睡眠醫學產品研發能量，加速創新研發與資本投入，以驅使公司持續成長。
2. 因應 Covid-19 影響導入遠距醫療技術，改善患者資料收集效率，並且降低試驗單位的負擔，以加快歐美、中國各地的臨床試驗執行速度。
3. 市場的進入策略將藉由參加專業醫學會與醫療器材展會，切入呼吸器專業市場。
4. 產品銷售將針對已取得上市許可的歐洲、東南亞和澳洲，選定接受創新產品、醫療給付較高、幅員少和人口小之利基(Niche)與新興(Emerging)市場，透過醫師專業人員之培育與經銷商教育訓練建立 iNAP 的產品滲透率。
5. 產生臨床證據和累積使用者經驗以建立有價值的 iNAP 臨床數據，支援與協助研究者發起之臨床試驗案，累積發表 iNAP 學術論文發表。
6. 針對臨床反應之未滿足需求，開發創新的解決方案，以擴充產品線與服務模式(new product/service portfolio)，成為公司的成長動力。

(二) 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1. 產品類別: iNAP(70%)、iNAP 耗材配件(30%)
2. 目標經銷區業績佔比: 台灣及亞洲(39%)、歐洲(6%)、美洲(52%)及其他(3%)

(三) 重要之產銷政策

1. 選擇 Top GDP & Top Healthcare Expenditure 國家，熟悉睡眠專科醫師的專業通路，建立產品銷售合作對象，例如具有市占率的 CPAP 品牌區域經銷商。
2. 建立 Direct-To-Consumer(DTC)商業模式，提供睡眠篩檢和治療的完整解決方案，以創新的服務模式切入市場，解決客戶為滿足需求。
3. 各區域訂價策略主要參考各國 CPAP 的平均訂價、及各國之保險補償機制，或是服務供應商的租賃模式，設定具有高度競爭力的終端價格和付費機制。
4. 支持與協助各地經銷商進行行銷活動，包含投入數位行銷預算，製作宣傳與產品使用教學影片，以及建立治療追蹤雲端台。
5. 連結各經銷區醫學會、建立意見領袖醫師教育聯盟、與經銷共同舉辦學術演講、建立上市後臨床案例研究報告合作模式。
6. 建置經銷渠道客服回報管理系統，完成上市銷售資訊以及客戶回饋資訊報告。
7. 開發新市場與新市場資訊整合回饋：策略聯盟、新型消費型態；開發非傳統睡眠專科別(牙科、小兒科、心臟內科、麻醉科、婦產科)。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展望未來，萊錳醫療器材面對醫療應用的持續蓬勃發展，將致力於軟硬體設計及系統整合應用，以提供符合市場快速變化所需的技術與服務，加深市場競爭力，持續拓展市場版圖。目前持續開發中的產品如下：

- (一) 居家睡眠呼吸疾病居家檢測及雲端管理及分析系統
- (二) 具備自動調壓之負壓式治療主機
- (三) 具備生理量測回饋之負壓式治療主機
- (四) 開發睡眠呼吸中止居家穿戴式診斷裝置

在營運策略方面，本公司已於 107 年正式進入市場，並積極參與醫學會和國際醫療器材展。今年會積極尋求合作夥伴，在已取得上市許可的國家建立銷售通路。在法規認證部分，本公司已於 109 年 5 月 27 日取得 iNAP One 美國 510(k)上市許可，並積極申請取得韓國 MFDS 認證，展開中國臨床試驗與向 CFDA 提出產品上市許可。本公司將不斷地因應環境改變而調整，持續創造競爭優勢，並針對檢驗、診斷、治療到病況追蹤等臨床需求，開發創新商業經營模式，以提供更完整的產品服務，積極在不同區域建立結盟、授權等行銷策略以拓展銷售版圖，以及早達到公司的獲利目標。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睡眠呼吸中止症檢測診斷的不便性影響潛在患者的檢測意願，即使是市場相對成熟的美國，其睡眠呼吸中止症的檢出率仍然不高，其他地區的確診比率更低，因此未來睡眠呼吸中止症的治療人口仍有很大的成長空間。目前主流治療方式陽壓呼吸器仍有順從性低過低的問題，輕便短小方便攜帶以及高順從率的睡眠呼吸治療裝置目前仍然是各家廠商新產品開發上努力的目標，萊錳醫療器材將以負壓睡眠呼吸中止治療裝置作為競爭利基，滿足睡眠呼吸中止症病患的需求。在醫療保險給付方面，已發展國家如美

國、法國、日本等，開始強調給付需要依照病人的使用遵囑率(compliance rate)，使無法長期使用 CPAP 的病患轉往替代療法，居家檢測的普及，也讓每年檢測的病人數快速增加。許多新興市場國家(如韓國)開始對於睡眠呼吸中止的檢查與治療的納入政府醫療保險，將是 OSA 相關治療市場的成長動力。產品開發團隊將定期追蹤業界研發趨勢及法規政策，並視需求持續評估可行之新產品開發案，將新技術或新產品引進公司發展，建立完整的產品組合，對於任何可能影響整體產業趨勢和本公司營運之事件，採取即時因應措施。

經營團隊將全力以赴，帶領員工實現年度營運規劃，在各個地區證明產品實績，並創造營運收入，也感謝股東繼續給予萊鎂醫療器材支持和鼓勵。

萊鎂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暨執行長 陳仲竹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中華民國 99 年 03 月 17 日

二、公司沿革

日期	重要發展記事
民國 99 年 3 月	萊錳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Somnics, Inc.) 創立。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3,223 仟元。
民國 99 年 6 月	現金增資 14,800 仟元，實收資本額增為新台幣 18,023 仟元。
民國 99 年 12 月	現金增資 7,500 仟元，實收資本額增為新台幣 25,523 仟元。
民國 100 年 6 月	申請業界科專「負壓式睡眠呼吸治療產品技術開發計畫」核准
民國 100 年 7 月	現金增資 1,500 仟元，實收資本額增為新台幣 27,023 仟元。
民國 100 年 10 月	現金增資 50,000 仟元，實收資本額增為新台幣 77,023 仟元。
民國 101 年 3 月	取得 ISO 13485, ISO 9001 品質系統認證
民國 101 年 6 月	負壓式阻塞型睡眠呼吸中止治療技術獲得新竹生物醫學園區 101 年創新研究獎
民國 102 年 6 月	取得國產醫療器材廠優良製造規範(GMP)認可登入
民國 102 年 9 月	獲得智慧電子國家型科技計畫 MG+4C 垂直整合推動專案研發補助
民國 102 年 8 月	現金增資 70,000 仟元，實收資本額增為新台幣 147,023 仟元。
民國 103 年 3 月	完成產品型號 R03 負壓式睡眠呼吸中止治療系統開發
民國 104 年 3 月	執行智慧電子國家型科技計畫結案並成果卓著獲獎
民國 104 年 9 月	多國多中心負壓式睡眠呼吸中止治療系統樞紐性臨床試驗開始申請
民國 105 年 3 月	負壓式阻塞型睡眠呼吸中止治療裝置獲得 IF Design Award 2016
民國 105 年 3 月	現金增資 62,957 仟元，實收資本額增為新台幣 209,980 仟元。
民國 105 年 4 月	負壓式阻塞型睡眠呼吸中止治療裝置獲得 A' Design Award 2016 Bronze
民國 105 年 5 月	資本公積轉增資 90,195 仟元，實收資本額增為新台幣 300,175 仟元。
民國 105 年 7 月	負壓式阻塞型睡眠呼吸中止治療裝置獲得 2016 傑出生技產業獎--年度創新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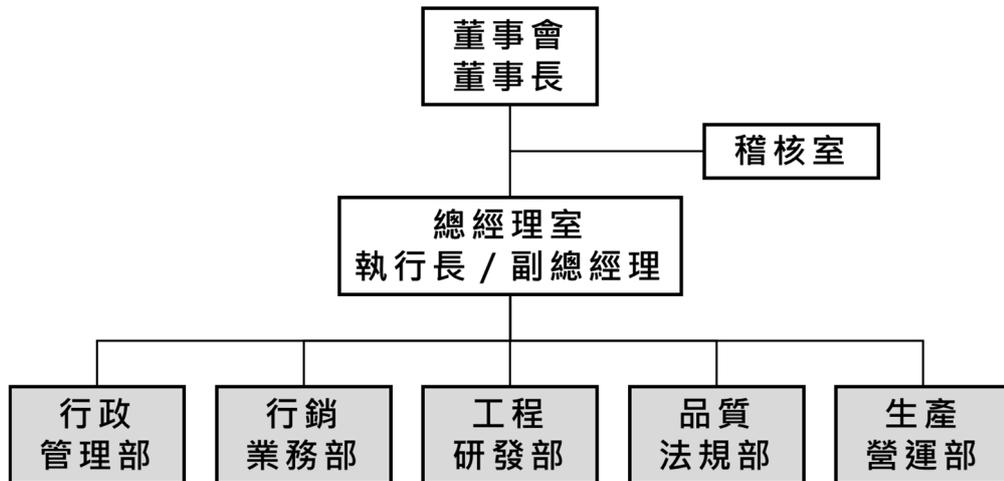
民國 105 年 7 月	負壓式阻塞型睡眠呼吸中止治療裝置獲得 2016 台北生技獎 -- 新創技術獎銀獎
民國 105 年 8 月	負壓式阻塞型睡眠呼吸中止治療裝置獲得歐洲呼吸醫學會 ERS 2016 Point Award
民國 105 年 9 月	獲得經濟部 A+企業創新研發淬鍊計畫-快速審查臨床試驗計畫研發補助
民國 105 年 9 月	負壓式阻塞型睡眠呼吸中止治療裝置 iNAP® One 取得歐盟醫療器材認證 (CE Mark)
民國 105 年 9 月	負壓式阻塞型睡眠呼吸中止治療裝置獲得台灣生醫暨新農業產業選秀大賽 生醫組銀獎
民國 105 年 12 月	萊錳醫療器材榮獲第 13 屆國家新創獎-企業創新獎
民國 105 年 12 月	負壓式阻塞型睡眠呼吸中止治療裝置獲得 105 年新竹科學園區創新產品獎
民國 106 年 2 月	負壓式阻塞型睡眠呼吸中止治療裝置獲得第 25 屆台灣精品獎
民國 106 年 8 月	獲得科技部跨業整合生醫躍進專案計畫-開發睡眠呼吸障礙的早期篩選裝置與雲端分析平台，核定計畫總金額 1,607 萬元。
民國 106 年 11 月	iNAP 睡眠呼吸治療裝置 NP-R02, NP-R03-Y 與 NP-R07 取得馬來西亞醫療器材許可
民國 106 年 12 月	安錳睡眠呼吸治療裝置 NP-R03 於 106 年 12 月 28 日經台灣衛福部核准取得上市許可
民國 107 年 2 月	iNAP One 睡眠呼吸治療裝置經以色列 Ministry of Health 核准取得上市許可
民國 107 年 5 月	本公司成立第一屆審計委員會
民國 107 年 5 月	設立大陸子公司 - 四川萊錳醫療科技有限公司
民國 107 年 10 月	現金增資 150,000 仟元，實收資本額增為新台幣 366,847 仟元。
民國 107 年 12 月	iNAP One 睡眠呼吸治療裝置取得澳大利亞政府衛生部治療用品管制局(TGA)核發許可證(Australian Register of Therapeutic Goods)。
民國 108 年 1 月	取得新加坡政府新加坡衛生科學局(HSA)核發許可證(SINGAPORE MEDICAL DEVICE REGISTER)。
民國 108 年 5 月	美國食品藥物管理署(FDA)受理本公司提出之 iNap One Sleep Therapy System 睡眠呼吸治療裝置 510(K)上市前通知申請。
民國 108 年 11 月	iNAP One 睡眠呼吸治療裝置取得台灣衛生福利部核發之醫療器材許可證。
民國 108 年 11 月	iNAP One 睡眠呼吸治療裝置及 APP 榮獲歐洲產品設計大獎「銀獎」。
民國 108 年 11 月	iNAP 安錳睡眠呼吸治療裝置榮獲衛福部藥物科技研究發展獎「銀質獎」
民國 108 年 11 月	榮獲第 23 屆亞洲科學園區協會「首獎」

民國 108 年 12 月	iNAP 安鎂睡眠呼吸治療裝置榮獲第 16 屆國家新創獎「新創精進獎」
民國 108 年 12 月	可調壓 iNAP 安鎂睡眠呼吸治療裝置榮獲新竹科學園區優良廠商「創新產品獎」
民國 109 年 1 月	榮獲 RESI 舊金山創新挑戰賽「第一名」
民國 109 年 5 月	iNAP 安鎂睡眠呼吸治療裝置(iNap One Sleep Therapy System)於 109 年 5 月 27 日收到美國食品藥物管理署(FDA)核發之 510(k)上市許可，許可證號(K193460)。
民國 109 年 6 月	現金增資 30,000 仟元，實收資本額增為新台幣 393,442 仟元。
民國 109 年 10 月	本次發行甲種特別股之對象為「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 現金增資私募甲種特別股 20,000 仟元，實收資本額增為新台幣 404,497 仟元。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 組織結構



(二)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別	主要職掌
總經理室	總經理-負責依法與本公司章程及秉承董事會之決議，綜理公司業務並指揮監督所屬人員。 副總經理-襄助總經理綜理公司業務及指揮監督所屬人員。
稽核室	公司內控內稽系統風險評估與規劃、督促並協助公司各單位內部控制制度、稽核計劃擬訂並執行、稽核報告撰寫並追蹤缺失、公司各單位自行檢查執行之覆核、專案類稽核之執行、其他依據相關法令規定需執行之事項
行政管理部	規劃、組織及管理公司內部法務、財務、人資及日常行政作業，確保資源有效使用。
行銷業務部	臨床行銷課 蒐集市場資訊、行銷推廣、產品品牌建立。
	銷售業務課 經銷業務、維護顧客關係、掌控訂單及出貨狀況。
工程研發部	機構工程課 規劃與執行新產品研究發展設計
	系統工程課 產品系統規劃，產品審查與驗證
	軟體工程課 產品工程軟硬體及軟體架構研究開發設計
	專案管理 管控專案進度、品質、成本及預算，協助專案的規劃、執行與追蹤檢討、智財相關。
品質法規部	產品品質活動規劃與執行，確保品質系統的正常運作及產品符合各國法規要求，並負責產品註冊與維護。
生產營運部	負責製造生產、銷售、物料庫儲等廠務之統籌。 管控廠內之生產排程、交期及產量。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監察人

1. 董事、監察人資料

110年05月04日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陳仲竹	男	108.05.07	3年	99.06.04	814,270	2.20	1,107,476	2.71	527,535	1.29	2,369,870	5.79	國立清華大學動力機械工程碩士 益安生醫(股)公司前瞻技術副總經理 工研院醫材中心正工程師 史丹福醫學院STB訪問研究員	萊鎮醫療器材(股)公司董事長兼執行長 芮科生醫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邦睿生技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Somnics GmbH 代表人 Somnics Holding (Samoa) Inc. 代表人 四川萊鎮醫療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 Somnics Cayman Inc. 代表人 Somnics Health Inc. 代表人				(註2)
董事	中華民國	蘇勝義	男	108.05.07	3年	100.11.30 (法人指派)	535,268	1.44	379,188	0.93	-	-	-	-	美國密西根州立大學理學碩士 台北化工機械(股)公司董事長 TPCA 常務理事	揚博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好邦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揚義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揚陞投資(股)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 Cerma Precision Inc. 董事 Ampoc Technology Limited 董事	蘇文博	父子		-
董事	美國	蘇文博	男	108.05.07	3年	105.5.12	287,920	0.78	1,005,279	2.46	-	-	-	-	美國波士頓大學生醫工程系碩士 亞諾法生技(股)公司產品工程師	揚博科技(股)公司董事 揚義投資(股)公司董事 揚陞投資(股)公司董事 揚陞投資(股)公司董事長特別助理 參博森(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蘇勝義	父子		-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中華民國	陳丕宏 (註6)	男	109.09.30	2年	109.09.30	1,333,333	3.39	-	-	-	-	柏克萊加州大學電腦科學碩士 印第安那大學電腦科學碩士 台灣大學電機系學士 美商宏道資訊董事長 美商宏道資訊執行長	Vmoso, Inc. CEO 微博公司獨立董事	-	-	-	
法人董事	中華民國	遠鼎創業 投資(股) 公司	-	108.05.07	3年	105.05.12	630,447	1.70	-	-	-	-	啟耀光電(股)公司董事 視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義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士宜生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台灣矽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昱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大樹醫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鉅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新穎生醫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笙科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台聯貨櫃通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來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芯竊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敏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	-	-		
	中華民國	代表人: 陳建宇 (註7)	男				-	-	-	-	-	-	高雄醫學大學藥學系與化學系 雙學士 國立交通大學生物科技研究所 碩士 國立台灣大學國際企業研究所 碩士 中化裕民健康事業股份有限公司(中國化學製藥持股100%子公司) 部經理 公司) 部經理 藥師 高考及格	益鼎創業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協理 博信生物科技(股)公司董事代表人 仲恩生醫科技(股)公司董事代表人 雲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代表人 玩咖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代表人	-	-	-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在現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法人董事	-	英屬開曼群島Somnics Cayman Inc.	-	108.05.07	3年	108.05.07	2,369,870	6.40	2,369,870	5.79	-	-	-	-	-	-	-	-	-	-
	中華民國	代表人: 黃振寧 (註3)	男	101.11.06 (法人指派)		101.11.06 (法人指派)	397,000	1.07	447,000	1.09	-	-	-	-	國立中央大學電機博士 工研院生醫所工程師	萊錫醫療器材(股)公司副總經理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吳幸儒	女	108.05.07	3年	106.06.26	-	-	-	-	-	-	-	-	英國帝國理工學院MBA 台灣大學經濟學系 中華開發資本管理顧問公司協理 達邦蛋白(股)公司董事 優頻科技材料(股)公司董事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直接投資部 鴻碩精密電工(股)公司董事 華德光電材料科技(股)公司董事 勝品電通(股)公司董事	中華開發資本管理顧問公司協理 優頻科技材料(股)公司董事				-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在現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侯宜秀	女	108.05.07	3年	106.06.26	-	-	-	-	-	-	-	-	國立台灣大學法律系學士 侯宜秀律師事務所主持律師 易飛網國際旅行社(股)公司獨立 董事 蕃薯藤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顧問律師 理律法律事務所律師 民國八十五年律師高考及格	保宜秀律師事務所主持律師 易飛網國際旅行社(股)公司獨立董 事 易飛網國際旅行社(股)公司審計委 員會 易飛網國際旅行社(股)公司新副委 員會 新穎生醫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新穎生醫股份有限公司審計委員 會委員 新穎生醫股份有限公司新副委員 會委員 工合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	-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胡斐玲 (註6)	女	109.09.30	2年	109.09.30	-	-	-	-	-	-	-	-	國立台灣大學經濟學系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稽核部總稽 核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調查研究部 協理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信託部協理 台灣金融資產服務(股)公司董事 中華民國銀行公會內部稽核委 員會委員	財團法人中華啟能基金會董事	-	-	-	-

註1:此為 Somnics Cayman Inc.投資本公司之股數。

註2:本公司董事長兼任執行長主要為仰賴陳仲竹董事長之專業能力，且獨立董事達三席，審計委員會獨立運作，尚無不符合合理性與非必要性。

註3:黃振寧董事於101.11.06為法人代表人董事，代表英屬開曼群島商 Somnics Cayman Inc.。

註4:本公司法人董事永豐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國豪依公司法第197條規定，在任期中轉讓超過選任當時所持有之公司股份數額二分之一時，其董事當然解任。

註5:獨立董事楊啓航於109.09.29辭任。

註6:獨立董事胡斐玲於109.09.30新任。董事陳丕宏於109.09.30新任。

註7:法人董事於109.03.05改派代表人，由蕭仲良改派陳建宇。

2.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0年05月04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遠鼎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義隆電子(股)公司(4.17%) 晶采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3.33%) 欣楓股份有限公司(2.08%) 中興保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8%) 大台北區瓦斯股份有限公司(2.08%) 優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8%) 殷聖為(2.08%) 昇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67%)
永豐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永豐金融控股(股)公司(100%)
英屬開曼群島商 Somnics Cayman Inc.	陳仲竹(100%)

3. 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10年05月04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遠雄人壽保險事業(股)公司	遠雄國際投資(股)公司(19.29%)、呂志堅(0.04%)
台灣人壽保險(股)公司	中國信託金融控股(股)公司(100.00%)
台灣產物保險(股)公司	臺灣銀行(股)公司(17.84%)、領航投資開發(股)公司(6.95%)、勇信開發(股)公司(6.67%)、巧儂投資(股)公司(3.04%)、台中商業銀行(股)公司(2.94%)、領航建設(股)公司(2.93%)、臺灣土地銀行(股)公司(2.83%)、家德投資開發興業(股)公司(2.20%)、李泰宏(2.07%)、統盛開發(股)公司(1.91%)
義隆電子(股)公司	新制勞工退休基金(3.46%)、玉隆投資(股)公司(2.33%)、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2.24%)、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先進星光基金公司之系列基金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1.71%)、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1.44%)、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梵加德集團公司經理之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1.39%)、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Stichting存託APG新興市場股票共同基金投資專戶(1.24%)、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1.24%)、宗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01%)
晶采光電科技(股)公司	笙科電子(股)公司(5.49%)、蘇漢傑(2.94%)、陳志湧(2.31%)、威寬投資開發(股)公司(2.17%)、楊逸材(1.94%)、黃雯華(1.89%)、游秀秀(1.73%)、劉賴富子(1.72%)、誠鼎創業投資(股)公司(1.69%)、貝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64%)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宏泰人壽保險(股)公司	林長隆(24.77%)、王婉玲(14.97%)、鴻勝實業(股)公司(6.63%)、凱達實業(股)公司(6.62%)
新光人壽保險(股)公司	新光金融控股(股)公司(100%)
新光產物保險(股)公司	新光紡織(股)公司(16.31%)、新光人壽(股)公司(9.40%)、臺灣新光實業(股)公司(5.08%)、鴻譜(股)公司(2.35%)、廣明企業(股)公司(1.94%)、謙成毅(股)公司(1.73%)、天成大飯店(股)公司(1.72%)、紘恩(股)公司(1.43%)、拾璞投資(股)公司(1.39%)、北投大飯店(股)公司(1.29%)
永豐金融控股(股)公司	寶佳資產管理(股)公司(4.56%)、永豐餘投資控股(股)公司(4.15%)、永豐銀行受託永豐金證券員工持股會信託專戶(1.95%)、上誼文化實業(股)公司(1.56%)、大通託管先進星光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1.54%)、花旗託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1.42%)、大通託管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專戶(1.40%)、合佳投資有限公司(1.35%)、信誼企業(股)公司(1.35%)、中國人壽保險(股)公司(1.21%)、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1.19%)、行遠投資(股)公司(1.07%)、元瀚材料股份有限公司(1.02%)、花旗銀行託管新加坡政府基金專戶(1.02%)、永豐餘點範投資(股)公司(1.00%)

註：依據最近一次停止過戶資訊

4. 董事及監察人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情形

110年05月04日

姓名 (註1)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 其他 公發 行司 立事 董 家 數
	商務、法務、 財務、會計 或公司業務 所須相關科 系之公私立 大專院校講 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 律師、會計師或 其他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國家 考試及格領有 證書之專門職 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務、 財務、會計或 公司業務所 須之工作 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陳仲竹			✓						✓		✓	✓	✓	✓	✓	0
蘇勝義			✓	✓					✓	✓	✓	✓		✓	✓	0
蘇文博			✓	✓					✓	✓	✓	✓		✓	✓	0
遠鼎創業投 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 建宇(註5)			✓	✓	✓	✓	✓	✓	✓	✓	✓	✓	✓	✓		0
英屬開曼群 島 Somnics Cayman Inc. 代表人:黃 振寧			✓						✓	✓	✓	✓	✓	✓		0
陳丕宏 (註3)			✓	✓	✓		✓	✓	✓	✓	✓	✓	✓	✓	✓	0
吳幸儒			✓	✓	✓	✓	✓	✓	✓	✓	✓	✓	✓	✓	✓	0
侯宜秀		✓	✓	✓	✓	✓	✓	✓	✓	✓	✓	✓	✓	✓	✓	2
胡斐玲 (註4)			✓	✓	✓	✓	✓	✓	✓	✓	✓	✓	✓	✓	✓	0

註1：欄位多寡視實際數調整。

註2：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 (1)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27條第1項或第2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6)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7)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8)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20%以上，未超過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

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9)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50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10)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11)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12)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註3：陳丕宏董事於109年09月30日新任。

註4：楊啓航獨立董事已於109年09月29日辭任；胡斐玲獨立董事於109年09月30日新任。

註5：法人董事於110.03.05改派代表人，由蕭仲良改派陳建宇。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份比率	股數	持股份比率	股數	持股份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執行長	中華民國	陳仲竹	男	99.3.17	1,021,576	2.74	472,640	1.27	2,369,870 (註1)	6.35	國立清華大學動力機械工程博士 益安生醫(股)公司前瞻技術副總經理 工研院醫材中心正工程師 史丹福醫學院STB訪問研究員	萊錫醫療器材(股)公司董事長兼執行長 芮科生醫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邦睿生技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Somnics GmbH 代表人 Somnics Holding (Samoa) Inc. 代表人 四川萊錫醫療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 Somnics Cayman Inc. 代表人 Somnics Health Inc. 代表人	-	-	-	(註2)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黃振寧	男	100.9.1	447,000	1.20	-	-	-	-	國立中央大學電機博士 工研院生醫所工程師	無	-	-	-	-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余東銘	男	99.3.17	380,000	1.02	-	-	-	-	交通大學電子物理系博士 工研院醫材中心工程師	四川萊錫醫療科技有限公司總經理	-	-	-	-
行政財務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游升志	男	108.5.2	-	-	-	-	-	-	紅心辣椒娛樂 財務長 健勤投資 經理 統一證券 研究員	四川萊錫醫療科技有限公司 財會主管	-	-	-	-
協理	中華民國	謝宗閔	男	103.1.20	127,500	0.34	-	-	-	-	成功大學電機工程博士 工研院生醫與醫材研究所工程師	四川萊錫醫療科技有限公司 質量法規部協理兼技術部協理	-	-	-	-

註1:此為 Somnics Cayman Inc. 投資本公司之股數。

註2:本公司董事長兼任執行長主要為仰賴陳仲竹董事長之專業能力，且獨立董事達三席，審計委員會獨立運作，尚無不符合合理性與非必要性。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 最近年度(109)支付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仟股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損)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損)之比例(%)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陳仲竹	-	-	-	-	16	16	-	-	(0.02)	(0.02)	2,466	-	-	-	-	(2.90)	(2.90)
董事	蘇勝義	-	-	-	-	16	16	-	-	(0.02)	(0.02)	-	-	-	-	-	(0.02)	(0.02)
董事	蘇文博	-	-	-	-	16	16	-	-	(0.02)	(0.02)	-	-	-	-	-	(0.02)	(0.02)
董事	遠鼎創業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蕭仲良 (註1)	-	-	-	-	12	12	-	-	(0.01)	(0.01)	-	-	-	-	-	(0.01)	(0.01)
董事	永豐創業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李國豪 (註2)	-	-	-	-	4	4	-	-	(0.01)	(0.01)	-	-	-	-	-	(0.01)	(0.01)
董事	陳丕宏	-	-	-	-	6	6	-	-	(0.01)	(0.01)	-	-	-	-	-	(0.01)	(0.01)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損)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損)之比例(%)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董事	英屬開曼群島商 Somnics Cayman Inc. 代表人: 黃振寧	-	-	-	-	-	16	16	(0.02)	(0.02)	1,866	98	98	-	-	-	-	(2.31)	(2.31)
獨立董事	楊啟航 (註4)	-	-	100	100	18	18	(0.14)	(0.14)	-	-	-	-	-	-	-	-	(0.14)	(0.14)
獨立董事	胡斐玲 (註4)	-	-	20	20	12	12	(0.04)	(0.04)	-	-	-	-	-	-	-	-	(0.04)	(0.04)
獨立董事	吳幸儒	-	-	120	120	36	36	(0.18)	(0.18)	-	-	-	-	-	-	-	-	(0.18)	(0.18)
獨立董事	侯宜秀	-	-	120	120	36	36	(0.18)	(0.18)	-	-	-	-	-	-	-	-	(0.18)	(0.18)

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依本公司章程第廿二條，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董事酬勞不超過3%。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董監酬勞金額將隨著稅前利益變動，應屬合理。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0

註1：法人董事於110.03.05改派代表人，由蕭仲良改派陳建宇

註2：本公司法人董事永豐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國豪依公司法第197條規定，在任期中轉讓超過選任當時所持有之公司股份數額二分之一時，其董事當然解任。

註3：董事陳丕宏於109.09.30新卸。

註4：獨立董事楊啟航於109.09.29卸任。獨立董事胡斐玲於109.09.30新卸。

(二) 最近年度(109)支付監察人之酬金

無。本公司107.5.29成立審計委員會，監察人自然解任。

(三) 最近年度(109)支付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 (A)		退職退休金 (B)		獎金及特支費等 (C)		員工酬勞金額 (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執行長	陳仲竹														
副總經理	余東銘	6,862	6,862	284	284	879	879	—	—	—	—	(9.38)	(9.38)	—	
副總經理	黃振寧														
副總經理	游升志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余東銘、游升志	余東銘、游升志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陳仲竹、黃振寧	陳仲竹、黃振寧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4 位	4 位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四) 一〇九年度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無。

(五)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告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最近二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108年度				109年度			
	酬金總額		占稅後純益(損)比例 (%)		酬金總額		占稅後純益(損)比例 (%)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董事	536	536	(0.46)	(0.46)	548	548	(0.63)	(0.63)
監察人	0	0	0	0	0	0	0	0
總經理及 副總經理	9,764	9,764	(8.45)	(8.45)	8,025	8,025	(9.39)	(9.39)

2.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董事、監察人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酬金主要係來自盈餘分配之董監事酬勞，因本公司尚未獲利，故董監事尚無酬金。有關董事及監察人盈餘分配政策明訂於本公司章程，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董監事酬勞不超過 3%。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2)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本公司執行長與副總經理之酬金包含本薪及津貼，薪資水準係依對公司所擔任之職位、所承擔之責任及對本公司之貢獻度，並參酌同業水準議定，另其獎金發放係考量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作適當調整。本公司於 106 年 4 月 12 日成立薪酬委員會後，相關酬金由薪資報酬委員會提案，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後施行。

綜上所述，本公司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之政策及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具有正向關聯性。

四、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開會 12 次，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在職期間 董事會開 會次數(A)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 率 B/A (%)	備註
董事長	陳仲竹	12	12	0	100.0	註 1,5
董 事	蘇勝義	12	10	2	83.3	註 1,5
董 事	蘇文博	12	12	0	100.0	註 1,5
董 事	遠鼎創業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蕭仲良	10	8	2	80.0	註 1,5,7
董 事	遠鼎創業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陳建宇	2	2	0	100	註 1,5,7
董 事	永豐創業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李國豪	2	2	0	100.0	註 1,3,6
董 事	Somnics Cayman Inc 代表人 黃振寧	12	12	0	100.0	註 1,6
董 事	陳丕宏	7	7	0	100.0	註 6,8
獨立董事	楊啓航	5	5	0	100.0	註 2,5,9
獨立董事	吳幸儒	12	12	0	100.0	註 2,5
獨立董事	侯宜秀	12	12	0	100.0	註 2,5
獨立董事	胡斐玲	7	7	0	100.0	註 6,8
<p>註 1：108.05.07 股東會全面改選董事，任期自 108.05.07~111.05.11。</p> <p>註 2：108.05.07 股東會選任獨立董事，任期自 108.05.07~111.05.11。</p> <p>註 3：109.06.22 在任期中轉讓超過選任當時所持有之公司股份數額二分之一時，其董事當然解任。</p> <p>註 4：舊任； 註 5：連任； 註 6：新任。</p> <p>註 7：110.03.05 改派代表人</p> <p>註 8：109.09.30 股東臨時會選任董事、獨立董事，任期自 109.09.30~111.05.11。</p> <p>註 9：109.09.29 辭任審計委員會委員</p>						

其他應記載事項：

1. 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1)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董事會日期及期別	議案內容	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109.03.27 第七屆 第 7 次常會	1. 本公司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 2. 擬辦理無形資產融資案。	所有獨立董事核准通過。
109.06.30 第七屆 第 8 次常會	1. 討論本公司研發主管職務調整案。 2. 討論本公司新任研發主管薪酬。	所有獨立董事核准通過。
109.08.12 第七屆 第 9 次常會	1. 修訂本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2.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更換案。 3. 擬發行一〇九年第一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 4. 擬以私募方式辦理一〇九年現金增資發行甲種特別股案。 5. 擬向臺灣土地銀行申請授信額度，並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一切相關事宜。 6. 補選第七屆董事(含獨立董事)案。 7. 擬定受理獨立董事候選人提名作業相關事宜。 8. 擬提請通過董事會提名及審查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案。 9. 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限制案。 10. 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 11. 修訂本公司「行為準則」。 12. 修訂本公司「董事選舉辦法」。 13. 本公司一〇九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之召開日期、時間、地點、議程及相關事宜。 14. 擬投資設立美國子公司 SOMNICS HEALTH, INC. 案。	所有獨立董事核准通過。
109.09.10 第七屆 第 10 次常會	1. 擬訂定本公司 109 年度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與認股辦法。 2. 擬修訂私募方式辦理一〇九年現金增資發行甲種特別股案。	所有獨立董事核准通過。

董事會日期 及期別	議案內容	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3. 因應 109 年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調整 107 年度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認股價格。 4. 修訂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 5. 修訂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 6. 修訂本公司「獨立董事之職責規範」。 7. 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自我評鑑或同儕評鑑」。 8. 修訂本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所有獨立董事核准通過
109.09.30 第七屆 第 11 次常會	1. 擬辦理本公司一〇九年現金增資私募甲種特別股定價及增資基準日等相關事宜。 2. 擬訂定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第三季員工行使一〇五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換發普通股增資基準日案。 3. 擬修訂本公司一〇九年度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與認股辦法。	所有獨立董事核准通過。
109.11.17 第七屆 第 12 次常會	1. 擬修訂本公司一〇九年度第一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辦法。 2. 本公司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	所有獨立董事核准通過。
109.12.08 第七屆 第 13 次常會	1.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委任案 2. 擬發行本公司一〇九年第一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符合認股條件員工名冊暨發行基準日案 3. 擬發行本公司一〇九年第一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授予經理人認股數量名冊 4. 擬發行本公司一〇九年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之授予經理人認股數量名冊 5. 擬發行本公司一〇九年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及符合認股條件員工名冊 6. 檢討本公司原有之績效考核、薪酬辦法及經理人薪資給付結構。	所有獨立董事核准通過。
110.01.13 第七屆 第 14 次常會	1. 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 2. 擬訂定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第四季員工行使一〇五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換發普通股增資基準日案。 3. 擬修訂本公司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	所有獨立董事核准通過。

董事會日期及期別	議案內容	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110.01.29 第七屆第一次臨時會	1. 辦理現金增資私募普通股案。 2. 召集本公司110年第1次股東臨時會案。	所有獨立董事核准通過。
110.03.05 第七屆第15次常會	1. 擬修訂現金增資私募普通股案。 2. 討論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針對新任副總經理之薪資報酬建議案。 3. 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 4. 更改股東常會受理股東提案權之相關事宜案。 5. 更改召開一一〇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案。	所有獨立董事核准通過。
110.03.31 第七屆第16次常會	1. 討論本公司與雲智匯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簽訂工程開發與代工之協議。	所有獨立董事核准通過。

(2)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2. 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董事會日期及期別	議案內容	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109.12.08 第七屆第13次	發行本公司一〇九年第一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授予經理人認股數量名冊	本案涉及自身利益關係與個人資料保密，故請蘇文博董事、陳丕宏董事與蘇勝義董事因利害關係人一親等、Somnics Cayman Inc.之代表人：黃振寧董事及在座列席人員迴避，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意見後，無異議照案通過。
	發行本公司一〇九年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之授予經理人認股數量名冊	
	發行本公司一〇九年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及符合認股條件員工名冊	

3. 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評估內容等資訊及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每年執行一次
評估期間	109年01月01日至109年12月31日
評估範圍	包括整體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
評估方式	包括董事會內部自評、董事成員自評、同儕評估、委任外部專業機構、專家或其他適當方式進行績效評估
評估內容	(1) 董事會績效評估：至少包括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 (2) 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至少包括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 (3) 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內部控制等。
執行情形	依據109年09月10日董事會通過的「董事會績效評估評鑑辦法」，本公司已執行109年度整體董事會、個別董事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並將評估結果於110年3月31日向董事會報告。

4. 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 (1) 提升董事會運作效率：本公司已訂定「董事會議事規則」、「處理董事要求之標準作業程序」、「董事會自我評鑑或同儕評鑑」，協助董事執行職務並提升董事會效能，以落實公司治理。
- (2) 提昇資訊透明度：本公司之財務報表均委託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定期查核簽證，對於法令所要求之各項資訊公開，均能正確及時完成，並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工作，以確保各項重大資訊能及時允當揭露，供股東及利害關係人參考公司財務業務相關資訊。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審計委員會開會11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	備註
獨立董事	楊啓航	4	4	100	註1,2,3
獨立董事	胡斐玲	7	0	100	註4

獨立董事	吳幸儒	11	0	100	註 1,2
獨立董事	侯宜秀	11	0	100	註 1,2

註 1：108.05.07 股東會選任獨立董事，任期自 108.05.07~111.05.11。

註 2：連任。

註 3：獨立董事楊啓航於 109.09.29 辭任

註 4：獨立董事胡斐玲於 109.09.30 新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1. 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董事會日期及期別	議案內容	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109.03.27 第二屆 第 4 次常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公司一〇八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2. 本公司一〇八年度決算表冊案。 3. 本公司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 4. 擬辦理無形資產融資案。 	所有獨立董事核准通過。
109.08.12 第二屆 第 7 次常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修訂本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2.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更換案。 3. 本公司 109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4. 擬發行一〇九年第一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 5. 擬以私募方式辦理一〇九年現金增資發行甲種特別股案。 6. 修訂本公司「行為準則」。 7. 擬投資設立美國子公司 SOMNICS HEALTH, INC. 案。 	所有獨立董事核准通過。
109.09.10 第二屆 第 8 次常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擬訂定本公司 109 年度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與認股辦法。 2. 擬修訂私募方式辦理一〇九年現金增資發行甲種特別股案。 3. 因應 109 年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調整 107 年度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認股價格。 4. 修訂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 5. 修訂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 	所有獨立董事核准通過。

董事會日期及期別	議案內容	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109.09.10 第二屆 第 8 次常會	6. 修訂本公司「獨立董事之職責規範」。 7. 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自我評鑑或同儕評鑑」。 8. 修訂本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109.09.30 第二屆 第 9 次常會	1. 擬辦理本公司一〇九年現金增資私募甲種特別股定價及增資基準日等相關事宜。 2. 擬訂定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第三季員工行使一〇五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換發普通股增資基準日案。 3. 擬修訂本公司一〇九年度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與認股辦法。	所有獨立董事核准通過。
109.11.17 第二屆 第 10 次常會	1. 擬修訂本公司一〇九年度第一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辦法。 2. 擬發行本公司一〇九年度第一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符合認股條件員工名冊暨發行基準日案。 3. 擬發行本公司一〇九年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及符合認股條件員工名冊。	所有獨立董事核准通過。
109.12.08 第二屆 第 11 次常會	1. 本公司 110 年度營運計畫案。 2. 本公司 110 年度預算案。 3. 擬訂定本公司 110 年度稽核計畫案。 4.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委任案。 5. 擬發行本公司一〇九年第一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符合認股條件員工名冊暨發行基準日案。	所有獨立董事核准通過。
110.01.29 第七屆 第 12 次常會	1. 辦理現金增資私募普通股案。 2. 召集本公司 110 年第 1 次股東臨時會案	所有獨立董事核准通過。
110.03.05 第七屆 第 13 次常會	1. 擬修訂現金增資私募普通股案。	所有獨立董事核准通過。
110.03.31 第七屆 第 14 次常會	1. 本公司一〇九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2. 本公司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3. 本公司一〇九年度虧損撥補案	所有獨立董事核准通過。

董事會日期及期別	議案內容	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4. 擬訂定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第一季員工行使一〇五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換發普通股增資基準日案	

(2)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2. 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3. 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 (1) 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定期與審計委員會委員溝通稽核結果，並於每季審計委員會會議中報告稽核業務，若有特殊狀況時，亦即時向審計委員會報告，本年度並無特殊狀況，溝通狀況良好。
 - (2) 會計師定期出席審計委員會，報告查核或核閱結果及法令注意事項，審計委員會委員對財務、業務等狀況有任何疑問，得隨時與會計師溝通，並指導本公司相關單位檢討並改進。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業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及修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分別於106/07/27及107/03/07董事會決議通過。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		本公司由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相關事宜。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本公司定期檢視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本公司與關係企業之往來依「關係人交易管理」作業辦理。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本公司已制定「內部重大資訊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等相關內部控制制度辦法，並確實告知公司內部人嚴格遵循。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本公司係依據實際營運需求，延攬不同商業背景的人才，包括(但不限於)技能、地區、專業經驗、文化與教育背景、族裔、性別及其他特質，以強化董事會運作能力。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		本公司已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並於107/05/29股東會設置審計委員會；未來再依實際運作情形及法令規範設置其他功能性委員會。
(一)董事會是否成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		本公司於109/09/10董事會通過「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已執行109年度整體董事會、個別董事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並將評估結果於110/03/31向董事會報告，以利運用於個別董事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未來視需要增設之。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會計師異動時須提報董事會，且簽證會計師與本公司非關係人，具獨立性。	尚無重大差異。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法人員、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人遵循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本公司未來將視實際需求設置公司(兼)職專任或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	未來視需要評估辦理。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作為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利害關係人如有需要得隨時以電話、書信、傳真及電子郵件等方式與本公司聯繫。	尚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業已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相關股東會事務。	無。
七、資訊公開	✓	本公司已架設中英文網站，設有與營業相關之資訊、財務及公司治理等資訊則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尚無重大差異。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本公司設有專責人員蒐集及揭露公司資訊，並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對外發言。	尚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本公司依規定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四個月內公告申報年度財務報告，並於會計年度第二季后四十五日內公告申報第二季后財務報告。	未來視需要評估辦理。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	✓	本公司依規定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四個月內公告申報年度財務報告，並於會計年度第二季后四十五日內公告申報第二季后財務報告。	未來視需要評估辦理。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八、與各月份營運情形？</p> <p>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係、投資者關係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執行情形、公司為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p>	✓		<p>1. 員工權益：本公司以誠信對待員工，並訂有各項員工福利措施、教育訓練及退休制度等以維護員工權益及培訓員工，且員工與主管溝通管道順暢，勞資關係良好。</p> <p>2. 投資者關係：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制度，並委託專業股務代理機構，負責處理股東相關問題。另為使投資大眾了解本公司經營狀況，本公司依規定揭露相關資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p> <p>3. 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本公司與供應商、利害關係人維持平等與良好之關係。</p> <p>4. 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本公司董事及獨立董事均具備相關專業知識，為更強化董事會之職能，董事及獨立董事不定期針對相關專業課程參與進修。</p> <p>5.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依法訂定各項內部規章並遵循以控制風險。</p> <p>6. 客戶政策：依內部控制相關辦法執行。</p> <p>7. 本公司未來將視實際需要為董事及獨立董事購買責任保險。</p>	尚無重大差異。
<p>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本公司未列入，故不適用。</p>				

(四) 薪資報酬委員會組成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1) 本公司於 106 年 4 月 12 日董事會決議設置薪酬委員會並訂定「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

(2) 薪酬委員會委員係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規定選任。

本屆薪資報酬委員會由吳幸儒、侯宜秀、黃汝頡擔任，任期自 108 年 6 月 20 日至 111 年 5 月 11 日止。

(3) 本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基本資料如下：

姓 名	主 要 學 經 歷
(召集人) 吳幸儒	英國帝國理工學院MBA 台灣大學經濟學系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直接投資部 鴻碩精密電工(股)公司董事 華德光電材料科技(股)公司董事 宣德科技(股)公司董事
侯宜秀	台灣大學法律系學士 侯宜秀律師事務所主持律師 蕃薯藤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顧問律師 理律法律事務所律師 民國八十五年律師高考及格
黃汝頡	立方程科技 總經理 通用數碼 CRM產品/研發顧問 鼎新電腦 產品中心主任 達源資訊 總經理 學習網 總工程師

(4)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專業資格及獨立性情形

身分別 (註1)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2)										兼任 其他 公開 發行 公司 薪資 報酬 委員 會成 員家 數	備 註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 司業務所 需相關料 系之公私 立大專院 校講師以 上	法官、檢察 官、律師、會 計師或其他 與公司業務 所需之國家 考試及格 領有證書之 專門職業及 技術人員	具有商 務、法 務、財 務、會 計或公 司業務 所需之 工商 業之工 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獨立董事	吳幸儒			✓	✓	✓	✓	✓	✓	✓	✓	✓	✓	✓	0	—
獨立董事	侯宜秀		✓	✓	✓	✓	✓	✓	✓	✓	✓	✓	✓	✓	2	—
其他	黃汝韻			✓	✓	✓	✓	✓	✓	✓	✓	✓	✓	✓	0	—

註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27條第1項或第2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6) 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7) 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8)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20%以上，未超過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9)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50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10)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5) 職責

訂定並定期檢討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績效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定期評估並訂定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2) 本屆委員任期：108 年 6 月 20 日至 111 年 5 月 11 日，109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4 次，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A)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	備註
召集人	吳幸儒	4	4	0	100	註 1,3
委 員	侯宜秀	4	4	0	100	註 1,3
委 員	黃汝頡	3	4	0	100	註 1,4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註 1：本屆任期自 108.06.20~111.05.11。

註 2：舊任； 註 3：連任； 註 4：新任。

(五)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 估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 要 說 明	
一、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		本公司業已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並於 106/07/27 董事會決議通過。	
二、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	本公司尚未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惟相關部門皆依職責辦理相關事宜。	未來視需要評估辦理。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三、環境議題</p> <p>(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p> <p>(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p> <p>(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p> <p>(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p>	<p>✓</p> <p>✓</p> <p>✓</p> <p>✓</p>	<p>✓</p> <p>✓</p> <p>✓</p> <p>✓</p>	<p>本公司產品並無汙染環境之情事，未來將視情況依法令訂定適當之管理制度。</p> <p>本公司執行垃圾分類並設置資源回收處，另推動用紙減量，並使用再生紙及鼓勵使用環保筷、環保杯等，以降低對環境之衝擊。</p> <p>本公司平時即宣導隨手關燈及空調的重要性，以響應節能減碳政策。</p> <p>本公司產品並無汙染環境之情事，未來將視情況依法令訂定適當之管理制度。</p>	<p>尚無重大差異。</p>
<p>四、社會議題</p> <p>(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p>	<p>✓</p> <p>✓</p>	<p>✓</p> <p>✓</p>	<p>公司訂定工作規則，明確規範勞資雙方之權利與義務，健全經營管理制度，使勞資雙方同心協力，達成公司願景。</p> <p>公司訂定員工出勤及請假管理辦法、薪資管理辦法、績效考核辦法、員工</p>	<p>尚無重大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福利管理辦法，以激勵同仁。每季召開勞資會議、並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加強勞資雙方溝通，以達勞資雙贏。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公司每年均提供員工全身健康檢查福利。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公司除了實施新人訓練使其了解公司相關運作之外，並制定人力資源管制程序，由各部門安排相關職能訓練，並鼓勵員工進修,提升工作技能。
(五) 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本公司有關產品及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均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定期進行醫療器材上市後監督，並制定顧客服務、客戶財產管理、顧客回饋處理等程序以維護使用者權益。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		本公司與供應商往來前會執行供應商評選及審查，每年亦會執行考核。本公司與主要供應商皆以訂單形式交易，訂單中未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本公司已制定財務及非財務資訊管理辦法及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惟尚未編制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業已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並依該守則落實執行。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本公司不論其種族、性別、年齡皆享有同等的工作權利，亦提供個人自由表達及發展之機會。			

(六)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	✓	✓	本公司已訂定行為準則。 於新進員工報到時，告知公司相關規定，若有違反將受公司相關懲罰，嚴重者將終止僱傭契約。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p> <p>(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p>	✓		<p>對員工舉辦教育訓練與宣導，使其充份了解公司誠信經營之決心及有不誠信行為之後果。</p>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p> <p>(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p> <p>(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p>✓</p> <p>✓</p> <p>✓</p>		<p>本公司於規章中明訂於商業往來之前，應考量代理商、供應商、客戶或其他商業往來交易對象之合法性及是否有不誠信行為紀錄，並避免與有不誠信行為紀錄者進行交易。如發現往來對象涉及不誠信行為，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p> <p>本公司尚未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未來將視情況考量。</p> <p>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具以規範防止利益衝突及涉及不誠信行為時之處理細節；可透過發言人信箱作為申訴及溝通管道，以便在必要時即時與公司取得聯繫。</p>	<p>尚無重大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p> <p>(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p>	✓		<p>本公司依相關法令訂定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稽核人員定期查核其遵循情形，並向董事會報告。</p> <p>本公司將視情況規劃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教育訓練。</p>	
<p>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p> <p>(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p> <p>(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p>	✓		<p>本公司尚無建立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對本公司如有任何申訴事項均可透過發言人信箱進行。本公司將盡各項保護機制。</p>	未來將評估必要性建立相關制度。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p>	✓		<p>公司網站尚未揭露此資訊，將於年報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相關資訊。</p>	未來將加強社會誠信經營相關資訊之揭露。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業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並依該守則落實執行。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公司遵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等主管機關相關法令，以作為落實誠信經營之基本。 2. 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規定董事對於會議事項，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致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者，得陳述意見及答詢，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 3. 本公司訂定「內部重大資訊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規定知悉本公司未公開之內部重大資訊者不得向其他人洩露並注意避免內線交易。 			

(七)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無。

(九)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聲明書：請詳第 44 頁。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不適用。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無此情事。



日期：110年3月31日

本公司民國 109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9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0年3月31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9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萊錡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陳仲竹



執行長：陳仲竹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會議名稱及日期	重要決議
<p>董事會 109.03.27</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公司一〇八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2. 本公司一〇八年度決算表冊案。 3. 本公司一〇八年度虧損撥補案。 4. 本公司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 5. 編訂本公司「健全營運計畫書」。 6. 擬辦理無形資產融資案。
<p>董事會 109.06.30</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擬向台灣中小企業銀行竹北分行申請授信額度，並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一切相關事宜。 2. 擬向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申請授信額度，並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一切相關事宜。
<p>股東常會 109.08.12</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修訂本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2.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更換案。 3. 本公司 109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4. 擬發行一〇九年第一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 5. 擬以私募方式辦理一〇九年現金增資發行甲種特別股案。 6. 擬向臺灣土地銀行申請授信額度，並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一切相關事宜。 7. 補選第七屆董事(含獨立董事)案。 8. 擬提請通過董事會提名及審查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案。 9. 修訂本公司「行為準則」。 10. 擬投資設立美國子公司SOMNICS HEALTH, INC.案。
<p>董事會 109.09.10</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擬訂定本公司 109 年度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與認股辦法。 2. 擬修訂私募方式辦理一〇九年現金增資發行甲種特別股案。 3. 因應 109 年現金增資發行之新股調整 107 年度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認股價格。 4. 修訂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 5. 修訂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 6. 修訂本公司「獨立董事之職責規範」。 7. 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自我評鑑或同儕評鑑」。 8. 修訂本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p>股東臨時會 109.09.30</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修訂本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2. 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 3. 修訂本公司「行為準則」。 4. 修訂本公司「董事選舉辦法」。

會議名稱及日期	重要決議
	5. 擬發行一〇九年第一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 6. 擬以私募方式辦理一〇九年現金增資發行甲種特別股案。 7. 補選第七屆董事(含獨立董事)案。 8.
董事會 109.09.30	1. 擬辦理本公司一〇九年現金增資私募甲種特別股定價及增資基準日等相關事宜。 2. 擬訂定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第三季員工行使一〇五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換發普通股增資基準日案。 3. 擬修訂本公司一〇九年度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與認股辦法。
董事會 109.11.17	1. 擬修訂本公司一〇九年度第一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辦法。 2. 擬發行本公司一〇九年度第一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符合認股條件員工名冊暨發行基準日案。 3. 擬發行本公司一〇九年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及符合認股條件員工名冊。
董事會 109.12.08	1. 本公司 110 年度營運計畫案。 2. 本公司 110 年度預算案。 3. 擬訂定本公司 110 年度稽核計畫案。 4.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委任案。 5. 擬發行本公司一〇九年第一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符合認股條件員工名冊暨發行基準日案。 6. 擬發行本公司一〇九年第一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授予經理人認股數量名冊。 7. 擬發行本公司一〇九年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之授予經理人認股數量名冊。
董事會 110.03.05	1. 擬修訂現金增資私募普通股案。
股東臨時會 110.03.31	1. 辦理現金增資私募普通股案。
董事會 110.03.31	1. 本公司一〇九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2. 本公司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3. 本公司一〇九年度虧損撥補案。 4. 本公司一〇九年度累積虧損逾實收資本額二分之一，擬提股東會報告。

會議名稱及日期	重要決議
	5. 擬訂定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第一季員工行使一〇五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換發普通股增資基準日案。 6. 討論本公司與雲智匯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簽訂工程開發與代工之協議案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

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110年05月20日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研發主管	謝宗閔	108.12.18	109.06.18	職務調整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 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無此情形。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周筱姿	林玉寬	109年度	

註：本年度本公司若有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者，應請分別列示其查核期間，及於備註欄說明更換原因。

金額單位：新台幣仟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	√	√
2	2,000 千元 (含) ~4,000 千元			
3	4,000 千元 (含) ~6,000 千元			
4	6,000 千元 (含) ~8,000 千元			
5	8,000 千元 (含) ~10,000 千元			
6	10,000 千元 (含) 以上			

(二)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
不適用。

(三)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

無此情事。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配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輪調，由曾惠瑾會計師變更為林玉寬會計師。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無此情事。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09 年度		110 年度截至 05 月 04 日止	
		持 有 股 數 增 (減) 數	質 押 股 數 增 (減) 數	持 有 股 數 增 (減) 數	質 押 股 數 增 (減) 數
董事長兼執行長	陳仲竹	188,056	-	85,900	-
董事	蘇勝義	(156,080)	-	-	-
董事	蘇文博	156,080	-	561,279	-
法人董事	遠鼎創業投資(股) 公司	-	-	-	-
法人董事代表人	陳建宇	-	-	-	-
法人董事(註 1)	永豐創業投資(股) 公司	(420,000)	-	(830,000)	-
法人董事代表人(註 2)	李國豪	-	-	-	-
董事(註 3)	陳丕宏	-	-	1,333,333	-
法人董事	Somnics Cayman Inc.	-	-	-	-
法人董事代表人兼副 總經理	黃振寧	-	-	-	-
獨立董事	吳幸儒	-	-	-	-
獨立董事	侯宜秀	-	-	-	-
獨立董事(註 4)	楊啓航	-	-	-	-
獨立董事(註 4)	胡斐玲	-	-	-	-
大股東	揚博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	-	-	-
副總經理	余東銘	-	-	(159,000)	-
副總經理	游升志	-	-	-	-
副總經理	謝宗閔	-	-	(83,000)	-
協理(註 5)	陳相安	-	-	-	-

註 1：本公司法人董事永豐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國豪依公司法第 197 條規定，在任期中轉讓超過選任當時所持有之公司股份數額二分之一時，其董事當然解任。

註2：法人董事於110.03.05改派代表人，由蕭仲良改派陳建宇

註3：董事陳丕宏於109.09.30新任。

註4：獨立董事楊啓航於109.09.29辭任。獨立董事胡斐玲於109.09.30新任。

註5：於109.06.19離職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

姓名	股權移轉原因	交易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數	交易價格
蘇勝義	處分:贈與	109.04.07	蘇文博	蘇勝義董事與蘇文博董事為父子	156,080	-
蘇文博	取得:受贈	109.04.07	蘇勝義	蘇勝義董事與蘇文博董事為父子	156,080	-
余東銘	處分:贈與	109.07.29	林淑珮	余東銘與林淑珮為配偶	300,000	-
林淑珮	取得:受贈	109.07.29	余東銘	余東銘與林淑珮為配偶	300,000	-

(二)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
無此情事。

九、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10年05月04日；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揚博科技(股)公司	5,168,005	12.62%	-	-	-	-	揚陞投資(股)公司	董事長為同一人	-
揚博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蘇勝義	379,188	0.93%	-	-	-	-	蘇文博	父子	-
揚陞投資(股)公司	3,209,484	7.84%	-	-	-	-	揚博科技(股)公司	董事長為同一人	-
揚陞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蘇勝義	379,188	0.93%	-	-	-	-	蘇文博	父子	-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936,000	7.17%	—	—	—	—	—	—	—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公司受託信託財產專戶	2,726,081	6.66%	—	—	—	—	—	—	—
英屬蓋曼群島商 Somnics Cayman Inc.	2,369,870	5.79%	—	—	—	—	陳仲竹	董事長為同一人	—
英屬蓋曼群島商 Somnics Cayman Inc. 代表人：黃振寧	447,000	1.09%	—	—	—	—	—	—	—
元大商業銀行受託保管上傑洋醫療器材有限合夥基金投資專戶	2,196,000	5.36%	—	—	—	—	—	—	—
陳丕宏	1,333,333	3.26%	—	—	—	—	—	—	—
陳仲竹	1,107,476	2.71%	527,535	1.29%	2,369,870	5.79%	英屬蓋曼群島商 Somnics Cayman Inc.	董事長為同一人	—
蘇文博	1,005,279	2.46%	—	—	—	—	蘇勝義	父子	—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	1,000,000	2.44%	—	—	—	—	—	—	—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09年12月31日；股數：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SOMNICS GmbH	—	100%	—	—	—	100%
SOMNICS HOLDING(SAMOA) INC.	300,000	100%	—	—	300,000	100%
四川萊錫醫療科技有限公司	—	100%	—	—	—	100%
SOMNICS HEALTH,INC.	1,000,000	100%	—	—	1,000,000	100%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發行之股份種類

1. 股本來源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年 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105.03	每股 37.17 元	50,000	500,000	20,998	209,980	現金增資 62,957 仟元	—	註 1
105.05	每股 10 元	50,000	500,000	30,017.5	300,175	資本公積轉增資 90,195 仟元	—	註 2
106.10	每股 10 元	50,000	500,000	30,376	303,760	執行員工認股權 3,585 仟元	—	註 3
107.03	每股 10 元	50,000	500,000	30,389.75	303,897.5	執行員工認股權 137.5 仟元	—	註 4
107.04	每股 10 元	50,000	500,000	30,625	306,250	執行員工認股權 2,352.5 仟元	—	註 5
107.08	每股 10 元	50,000	500,000	30,684.75	306,847.5	執行員工認股權 597.5 仟元	—	註 6
107.10	每股 10 元	50,000	500,000	36,684.75	366,847.5	現金增資 150,000 仟元	—	註 7
107.11	每股 10 元	50,000	500,000	36,988.75	369,887.5	執行員工認股權 3,040 仟元	—	註 8
108.02	每股 10 元	50,000	500,000	37,056.25	370,562.5	執行員工認股權 675 仟元	—	註 9
108.07	每股 10 元	100,000	1,000,000	37,217.25	372,172.5	執行員工認股權 1,610 仟元	—	註 10
108.11	每股 10 元	100,000	1,000,000	37,344.25	373,442.5	執行員工認股權 1,270 仟元	—	註 11
109.6	每股 10 元	100,000	1,000,000	39,344.25	393,442.5	現金增資 30,000 仟元	—	註 12
109.10	每股 10 元	100,000	1,000,000	39,449.75	394,497.5	執行員工認股權 1,055 仟元	—	註 13
109.10	每股 20 元	100,000	1,000,000	40,449.75	404,497.5	現金增資私募甲 種特別股 20,000 仟元	—	註 13
109.12	每股 10 元	100,000	1,000,000	40,608.75	406,087.5	執行限制員工權 利新股 1,590 仟 元	—	註 14

110.02	每股 10元	100,000	1,000,000	40,625.75	406,257.5	執行員工認股權 170仟元	—	註 15
110.04	每股 10元	100,000	1,000,000	40,826.65	408,266.5	執行員工認股權 2,009仟元	—	註 16

- 註 1：科技部竹科管理局 105 年 4 月 18 日竹商字第 1050010685 號。
 註 2：科技部竹科管理局 105 年 6 月 7 日竹商字第 1050015240 號。
 註 3：科技部竹科管理局 106 年 10 月 23 日竹商字第 1060028738 號。
 註 4：科技部竹科管理局 107 年 3 月 20 日竹商字第 1070008461 號。
 註 5：科技部竹科管理局 107 年 4 月 23 日竹商字第 1070011913 號。
 註 6：科技部竹科管理局 107 年 8 月 23 日竹商字第 1070024872 號。
 註 7：科技部竹科管理局 107 年 10 月 19 日竹商字第 1070030276 號。
 註 8：科技部竹科管理局 107 年 11 月 12 日竹商字第 1070032851 號。
 註 9：科技部竹科管理局 108 年 2 月 27 日竹商字第 1080005481 號。
 註 10：科技部竹科管理局 108 年 7 月 8 日竹商字第 1080018988 號。
 註 11：科技部竹科管理局 108 年 11 月 5 日竹商字第 1080031581 號。
 註 12：科技部竹科管理局 109 年 7 月 13 日竹商字第 1090019056 號。
 註 13：科技部竹科管理局 109 年 10 月 30 日竹商字第 1090030325 號。
 註 14：科技部竹科管理局 109 年 12 月 23 日竹商字第 1090036155 號。
 註 15：科技部竹科管理局 110 年 2 月 1 日竹商字第 1100002880 號。
 註 16：科技部竹科管理局 110 年 4 月 23 日竹商字第 1100011405 號。

110 年 05 月 04 日；單位：股

股 份 種 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 計	
普通股	39,940,900	59,059,100	100,000,000	本公司股票為 興櫃股票
特別股	1,000,000			

2.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二) 股東結構

110 年 05 月 04 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 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 計
人 數	1	1	13	1,417	7	1,439
持 有 股 數	1,000,000	2,936,000	14,172,103	17,070,648	5,762,149	40,940,900
持 股 比 例	2.44%	7.17%	34.62%	41.70%	14.07%	100.00%

註：外國機構或外國人未有陸資持股。

(三) 股權分散情形(每股面額 10 元)

110 年 05 月 04 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270	9,274	0.02%

1,000 至 5,000	818	1,761,208	4.41%
5,001 至 10,000	133	1,069,776	2.68%
10,001 至 15,000	55	735,544	1.84%
15,001 至 20,000	36	648,483	1.62%
20,001 至 30,000	33	852,939	2.14%
30,001 至 40,000	15	517,578	1.30%
40,001 至 50,000	13	613,500	1.54%
50,001 至 100,000	20	1,431,174	3.58%
100,001 至 200,000	17	2,163,755	5.42%
200,001 至 400,000	10	3,204,139	8.02%
400,001 至 600,000	7	3,651,554	9.14%
600,001 至 800,000	2	1,230,448	3.08%
800,001 至 1,000,000	0	0	0.00%
1,000,001 以上	9	22,051,528	55.21%
合 計	1,439	39,940,900	100.00%

特 別 股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1,000,000	1	1,000,000	2.44%
合 計	1	1,000,000	100.00%

(四) 主要股東名單(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110 年 05 月 04 日

主要股東名單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揚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168,005	13.84%
揚陞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209,484	8.59%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	8.03%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信託財產專戶		2,726,081	7.30%
英屬蓋曼群島商 Somnics Cayman Inc.		2,369,870	6.35%
元大商業銀行受託保管上傑洋醫療器材有限合夥基金投資專戶		2,196,000	5.88%
陳丕宏		1,333,333	3.26%

陳仲竹	1,107,476	2.71%
蘇文博	1,005,279	2.46%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	1,000,000	2.44%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仟股

項目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0 年 05 月 04 日
		108 年度	109 年度	
每股市價 (註 1)	最高	24.15	32.8	15
	最低	6.91	10.85	
	平均	17.29	17.62	
每股淨值 (註 2)	分配前	2.19	0.74	不適用
	分配後	2.19	0.74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37,169	37,344	
	每股盈餘(註 3)	(3.10)	(2.23)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	—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資本公積配股	—	
	累積未付股利(註 4)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註 5)	—	—	
	本利比(註 6)	—	—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 7)	—	—	

* 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註 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六)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章程所定之股利政策

- (1)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有餘額，得優先分派特別股當年度得分派之股息，若尚有盈餘，連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報告或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分派股息及紅利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時，得經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後為之，並報告股東會。分派股息及紅利之全部或一部，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由股東會決議分派之；不滿一股之金額，以現金分派之。

- (2) 本公司股利之分派，係配合當年度之盈餘狀況，以股利穩定為原則；基於公司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營運規劃，採行平衡股利政策。惟每年度盈餘分派之股利總額不低於當年度可分配盈餘百分之十；且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不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派之情形

本公司 109 年度決算後尚有累積虧損，本年度尚無決議股利分配。

3. 預期股利政策將有重大變動

無。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年度截至目前為止尚未擬議無償配股之情事。

(八) 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至少 10% 為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不超過 3%。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分派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其發放對象包含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 109 年度帳上尚有累積虧損，故未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金額。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本公司 109 年度虧損撥補議案業經 110 年 03 月 31 日董事會通過，惟尚未經本年度股東會決議。

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不適用。

(九)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特別股、海外存託憑證、員工認股權憑證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辦理情形

(一) 公司債辦理情形

本公司無此情事，故不適用。

(二) 特別股辦理情形：

項 目		發行（辦理）日期		109年10月14日
		面 額	10	
		發 行 價 格	20	
		股 數	1,000,000	
		總 額	20,000,000	
權利義務事項	股息及紅利之分派		年利率 1.5%，按認購金額計算，每年以現金一次發放。	
	剩餘財產之分派		優先於普通股及特別股，普通股及其他特別股應於國發基金全數收回投資本特別股本息後始得參與分配，但國發基金收回本息以不超過本特別股總金額加計以發行期間二年計算尚未取得之股息為限。	
	表決權之行使		無表決權，亦無選舉董事、監察人之權利。但本特別股就特別股股東會及關係本特別股之股東權利事項有表決權。	
	其 他		符合提前收回之情形或發行期間屆滿後，被投資事業因不可抗力或可歸責被投資之事由致無法收回本特別股之全部或一部時，其未收回之特別股之權利，仍依前開各款發行條件延續至被投資事業全數收回投資方認購之所有本特別股為止。其股息亦按原年利率以實際展延期間計算，不得損及本特別股按照被投資事業之公司章程享有之權利。	
別 股 流通在外特	收回或轉換數額		0	
	未收回或轉換餘額		20,000,000	
	收回或轉換條款		本特別股無約定轉換為普通股之權利。	
每 股 市	年	最 高	私募不適用	
		最 低		
		平 均		
	年	最 高		
		最 低		
		平 均		
	年	最 高		
		最 低		
		平 均		

價	當 年 度 截 至 年 月 日	最 高	
		最 低	
		平 均	
附 其 他 權 利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轉換或認股金額	0	
	發行及轉換或認股辦法	<p>1. 本特別股之發行期間為二年。</p> <p>2. 被投資事業於到期日應依本特別股原先總認購金額加計以發行期間二年計算尚未取得之股息，以現金一次全部收回本特別股，另被投資事業得於到期日前依本特別股原先總認購金額加計以發行期間二年比例計算尚未取得之股息提前收回本特別股。</p> <p>3. 本特別股股息訂為年利率 1.5%，按總認購金額計算，每年以現金一次發放，於每年股東常會承認財務報告、會計表冊後，由董事會訂定本特別股分配股息之除息基準日，據以支付應發放及累積未分派之股息。各年度股息自發行日起算，按當年度實際發行日數計算發放之，發行日定義為特別股之增資基準日。被投資事業若年度有盈餘，應依法繳納稅捐、彌補虧損及提撥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後，將其該年度盈餘併同以前年度累計之未分配盈餘，優先分派本特別股之當年度及累積未分派之股息；若年度無盈餘或盈餘不足以全數分派本特別股股息時，得分派之盈餘仍應優先分派予本特別股，不足額之股息則應於以後有盈餘之年度優先補足。</p>	
	發行條件對特別股股東權益影響、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無	

(三) 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本公司無此情事，故不適用。

(四)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一) 公司尚未全數達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110 年 5 月 4 日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種類	109 年度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申報生效日期	109 年 10 月 30 日
發行日期 (註 2)	109 年 12 月 08 日
已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159,000 股
發行價格	0 元

已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39%
員工限制權利新股之既得條件	<p>1.A 類，發行數量 125,000 股，員工自被給予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後屆滿三個月仍在職者，既得條件如下</p> <p>KPI = 個人於評核期間內績效目標完成比率，最高為 100%</p> <p>S = 個人獲配股數</p> <p>既得股數 C = S*KPI</p> <p>2.B 類，發行數量 125,000 股，員工自被給予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後屆滿下述時程仍在職，可分別達成既得條件之股份比例如下：</p> <p>(1)獲配屆滿一年，可既得股份比例 33%。</p> <p>(2)獲配屆滿二年，可既得股份比例 33%。</p> <p>(3)獲配屆滿三年，可既得股份比例 34%。</p>
員工限制權利新股之受限制權利	<p>(一)員工獲配新股後未達成既得條件前，除繼承外，不得將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出售、抵押、轉讓、贈與、質押、請求公司買回，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p> <p>(二)股東會之出席、提案、發言、表決及選舉權等依信託、保管契約執行之。</p> <p>(三)員工依本辦法獲配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未達成既得條件前，仍可享有一切與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股份相同之權利(包括但不限於現金增資之認股權、現金股息、股票股利、資本公積之受配權、表決權等)，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因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所獲配之股利不須交付信託。</p> <p>(四)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公司法第 165 條第 3 項所訂股東會停止過戶期間、或其他依事實發生之法定停止過戶期間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此期間達成既得條件之員工，其既得股票解除限制時間及程序依信託保管契約或相關法規規定執行之。</p>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保管情形	交付信託保管機構

員工獲配或認購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之處理方式	本公司得無償收回已發行之權利新股並予以註銷。
已收回或收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0 股
已解除限制權利新股之股數	0 股
未解除限制權利新股之股數	159,000 股
未解除限制權利新股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 ）	0.39%
對股東權益影響	對本公司每股盈餘稀釋尚屬有限，故對股東權益尚無重大影響。

(二)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經理人及取得股數前十大之員工姓名及取得情形：

職稱	姓名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數量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解除限制權利				未解除限制權利			
				已解除限制之股數	發行金額	已解除限制之股份總數比率	未解除限制之股數	發行價格	發行金額	未解除限制之股份總數比率	
經理人	陳丕宏	90,000	0.23%	0	0	0	90,000	0	0	0	0.23%
	蘇文博										
員工	Lori Schulman	69,000	0.17%	0	0	0%	69,000	0	0	0	0.17%
	Olivier Lauzeral										

(五) 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1. 公司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應揭露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憑證種類	105年 員工認股權憑證	107年 員工認股權憑證
申報生效日期	不適用(註1)	107.12.28
發行(辦理)日期	105.8.15及106.3.1	108.7.15
發行單位數	1,802單位及1,200單位，共 3,002單位	1,593單位
發行得認購股數占已發行股份 總數比率	7.35%	3.90%
認股存續期間	5年	10年
履約方式	發行新股	發行新股
限制認股期間及比率(%)	屆滿一年 累計25% 屆滿二年 累計50% 屆滿三年 累計75% 屆滿四年 累計100%	屆滿二年 累計50% 屆滿三年 累計75% 屆滿四年 累計100%
已執行取得股數	1,764,400	0
已執行認股金額	17,644,000	0
未執行認股數量	535,350	1,153,686
未執行認股者其每股認購價格	新台幣10元	新台幣18.2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 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1.31%	2.83%
對股東權益影響	本公司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為吸引及留住公司所需人才，並激勵員工及提升員工向心力，以期共同創造公司及股東之權益，對公司股東權益具有正面的影響。	本公司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為吸引及留住公司所需人才，並激勵員工及提升員工向心力，以期共同創造公司及股東之權益，對公司股東權益具有正面的影響。

註1：本公司發行該次員工認股權憑證時為非公開發行公司，依公司法第167條之2規定，經105年3月28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後，一年內一次或分次發行。

員工認股權憑證種類	109年 員工認股權憑證	
申報生效日期	109.09.30	
發行（辦理）日期	109.12.08	
發行單位數	1,000單位	
發行得認購股數占已發行股份 總數比率	2.45%	
認股存續期間	10年	
履約方式	發行新股	
限制認股期間及比率（%）	屆滿二年 累計 50% 屆滿三年 累計 100%	
已執行取得股數	0	
已執行認股金額	0	
未執行認股數量	1,000,000	
未執行認股者其每股認購價格	新台幣 13.11 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 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2.45%	
對股東權益影響	本公司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為吸引及留住公司所需人才，並激勵員工及提升員工向心力，以期共同創造公司及股東之權益，對公司股東權益具有正面的影響。	

2. 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110年5月4日

職稱	姓名	取得認股數量	取得認股數量占發行總數比率	已執行				未執行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	認股已佔股份比率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	認股已佔股份比率	
經理人	執行長	2,480,260股	6.08%	788,400股	10元/股及18.2元/股	7,884,000元	1.93%	1,691,860股	10元/股、18.2元/股及13.11元/股	16,918,600元	4.14%	
	副總經理											陳仲竹
	副總經理											黃振寧
	副總經理											余東銘
	副總經理											游升志
	品質法規協理	謝宗閔										
	業務協理	陳相安(已離職)										
	資訊長	陳丕宏										
	業務發展總監	蘇文博										
	資深工業設計師	陳殷端										
前十大員工	醫藥學術專員	1,461,193股	3.58%	340,550股	10元/股及18.2元/股	3,405,000元	0.83%	1,005,693股	10元/股、18.2元/股及13.11元/股	10,056,930元	2.46%	
	品保副理											洪子淳(已離職)
	稽核主管											高竟茵
	資深機構工程師											楊傑能
	資深專案經理											李智榮
	行政人資經理	陳銘信(已離職)										
	資深經理	吳珮綺										
	資深硬體工程師	張俊謙										
	總經理室特別助理	龔靖洋										
		戚雯英										

三、 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完成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者，應揭露下列事項

1. 股票已在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以下簡稱上市公司)或股票已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有價證券審查準則第三條或第三條之一規定，核准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以下簡稱上櫃公司)，應揭露最近一季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之主辦證券承銷商所出具之評估意見不適用。
2. 除前目規定之公司外，應揭露最近一季執行情形，如執行進度或效益未達預計目標者，應具體說明對股東權益之影響及改進計畫不適用。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者，應揭露執行情形及被併購或受讓公司之基本資料。辦理中之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揭露執行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無。

四、 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1. 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CB01010 機械設備製造業。

CC01070 無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CC01120 資料儲存媒體製造及複製業。

CE01030 光學儀器製造業。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CF01011 醫療器材製造業。

F108031 醫療器材批發業。

F208031 醫療器材零售業。

F113030 精密儀器批發業。

(1) 研究、設計、開發、製造及銷售下列產品：負壓睡眠呼吸中止治療裝置 (Negative Pressure Sleep Apnea Treatment Device)、負壓幫浦相關產品、止鼾器。

(2) 兼營與本公司業務相關之進出口貿易及銷售業務。

2. 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產品	一〇八年度		一〇九年度	
	營業收入淨額	比重 (%)	營業收入淨額	比重 (%)
安鎂睡眠呼吸治療裝置	9,328	67.30	7,937	70.78
其他(耗材…等)	4,532	32.70	3,278	20.22
合計	13,860	100.00	11,215	100.00

3. 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本公司產品開發方向係以睡眠呼吸障礙(Sleep Disordered Breathing, SDB)的診斷、治療與管理為主軸，睡眠障礙呼吸(SDB)涵蓋阻塞型睡眠呼吸中止(Obstructive Sleep Apnea, OSA)、上呼吸道阻力症候群、打鼾等多種類別，現階段以創新睡眠呼吸中止相關醫療器材與雲端軟體應用為主要研發領域。目前

已完成開發產品為：

- (1) 負壓式睡眠呼吸中止治療口腔介面
- (2) 負壓式治療主機
 - (a) 輕便型治療主機 iNAP Lite
 - (b) 整合型治療主機 iNAP One
- (3) 負壓式治療儲液裝置及耗材
- (4) 改善睡眠呼吸中止止鼾牙套
- (5) 行動應用程式 iNAP Care APP
- (6) 行動應用程式 iNAP Lab+ APP
- (7) 各產品已陸續取得主要銷售區域的上市許可，包含台灣、香港、新加坡、越南、馬來西亞、以色列、澳洲、歐洲…等地，並與國際醫材大廠或主要區域(美國、歐洲、等)大型通路洽談授權合作機會。

4. 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 (1) 預計完成中國臨床試驗、GMP 取證及 CFDA 審批申請，並啟動與中國大型通路洽談授權合作。
- (2) 睡眠呼吸中止居家穿戴式篩檢裝置
- (3) 睡眠呼吸中止居家穿戴式診斷裝置
- (4) 客製化負壓式睡眠呼吸中止治療口腔介面
- (5) 智慧型生理回饋及自動調壓負壓式治療主機
- (6) 睡眠呼吸疾病雲端管理系統

(二) 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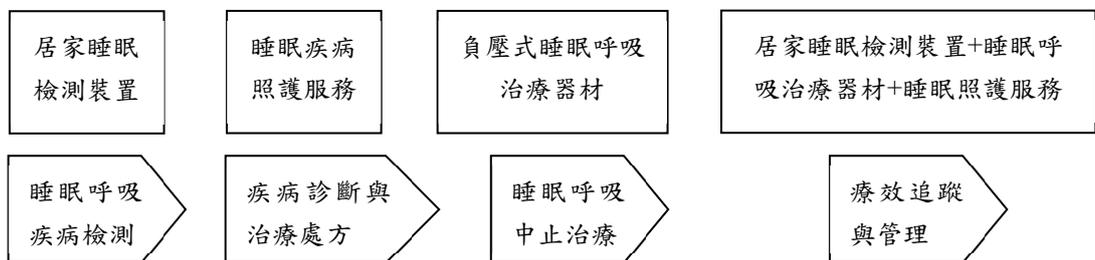
巨大且成長中的睡眠呼吸治療市場

來自全球 16 個國家的可靠數據顯示(Adam V Benjafeld, et al., Lancet Respir Med, 2019)，使用 AASM 2012 嚴格診斷標準估計，30-69 歲的成年人中，有 9.36 億罹患阻塞性呼吸暫停 (AHI \geq 5)，有 4.25 億患有中至重度阻塞性呼吸暫停 (AHI \geq 15)。中國的受感染人數最高，其次是美國，巴西和印度。阻塞性睡眠呼吸暫停的患病率存在廣泛的地理差異，在某些國家中，患病率超過 50%。

阻塞性睡眠呼吸中止症會直接影響病人的睡眠品質，若長期未得妥善治療，引發心血管疾病及相關併發症之機率為常人的 3 倍；可能引起高血壓、中風、心臟梗塞等，亦與糖尿病、憂鬱症及癌症等慢性病高度相關，嚴重影響病人的健康，甚至導致死亡。在全世界的肥胖流行、人口老化以及久坐生活型態的推波助瀾下，阻塞性睡眠呼吸暫停的全球流行率很可能持續上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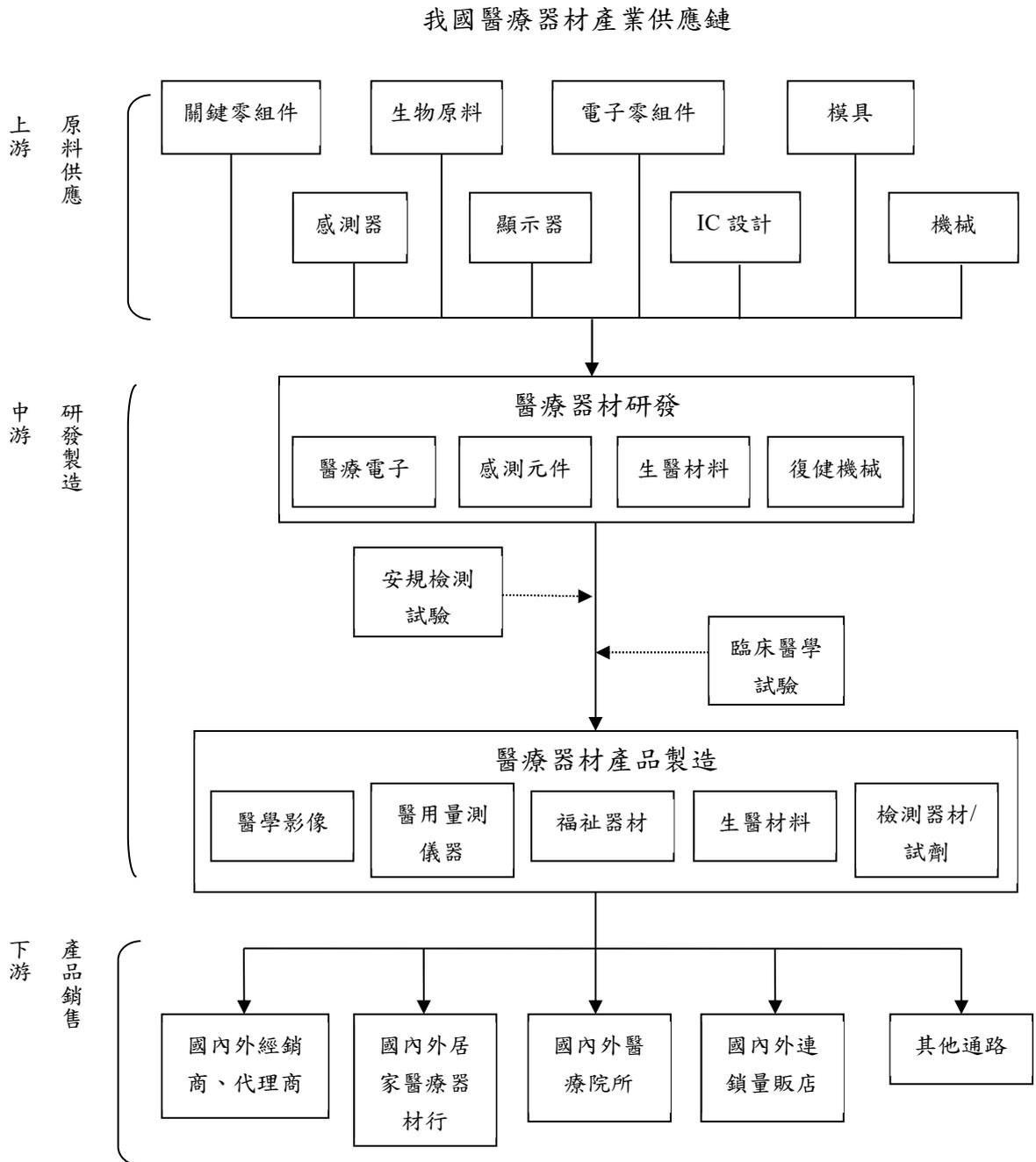
然而這麼大量的病患卻沒有得到適當的治療。研究顯示(Brian W. Rotenberg et al., J Otolaryngol Head Neck Surg, 2016)，在過去的 20 年中，被視為治療標準的連續陽壓呼吸器(CPAP)，依順率一直保持約 34.1%的較低水平，即使已經盡力做好衛教，也改善了機器、面罩舒適度，整體依順性依然沒有臨床上的顯著改善。

鑑於阻塞性睡眠呼吸暫停所造成沉重的全球性醫療負擔，從製造、通路到醫療保健系統，都需要採取有效的策略降低阻塞性睡眠呼吸暫停對健康的負面影響。睡眠照護產業一般分為三個主要市場，睡眠呼吸治療產品、睡眠檢測產品及睡眠照護服務機構，但睡眠醫學相關技術在多數地方尚未普及，開發中國家因為對此疾病的認識與了解不足，目前市場仍未開發，但預估隨著居家檢測技術的加速成熟，以及民眾對此病症的重視，中國、印度、東南亞與中南美洲等區域的成長率可達 20-30%，相關商機在未來幾年將快速增長。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1) 以產品製造流程區分醫療器材之產業結構：



(2) 以本公司睡眠呼吸相關醫療器材產品為例：

上游為各類材料及零件供應商，如各種電子元件、PCB 電路板、塑膠射出元件、感測器、馬達、幫浦、閥件、管路、金屬螺絲、及其他醫療等級耗材；中游係專責產品研發與製造之廠商，涵蓋範圍相當廣泛，若由產品應用面區分，又可分為醫療檢測與監護器材、居家電子照護器材、矯正類醫療器具、醫療耗材、手術植入器材等；下游則為專責產品銷售之代理商與通路商，其銷售對象包括醫院、診所、藥房、醫療器材行。醫療檢測與監護器材以醫

院睡眠中心、高階健檢中心、專科診所為主要使用者；居家電子照護器材和醫療耗材可透過醫院、醫療器材行、藥房或網站對 OSA 病人進行銷售；手術植入器材則以醫院、外科診所為主；醫療器材產業週邊並有支援醫材產品安全測試與產品臨床試驗等專業法規顧問或是臨床試驗公司。

- (3) 由於睡眠呼吸治療裝置普遍都有順從率過低的問題，疾病本身無法提供強大的誘因驅使病患持續治療，因此如何讓病患持續治療是睡眠照護產業最重要的問題，當病患願意持續使用治療裝置，在產業上的每個主要角色，包含睡眠檢測、治療與睡眠照護服務機構，就能持續不斷的透過疾病的追蹤與管理，永續不斷的創造營收。萊錳醫療器材具有高順從率的負壓式睡眠呼吸中止治療技術，再經由雲端應用軟體平台與睡眠中心合作，垂直整合睡眠照護產業之上中下游，建立成功的產業價值鏈。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連續陽壓呼吸器(CPAP)是目前的黃金治療標準，首重治標。透過鼓風機不斷將空氣打進由蛇管、面罩與呼吸道形成的通氣管道，以減緩呼吸中止的症狀。其主要的問題包含：

- (1) 可攜性差：由於鼓風機必須不斷運作才能供氣，大部分市售機器必須使用市電來解決耗電問題，然而這也侷限了患者的使用環境。
- (2) 使用噪音：打氣過程中不可避免會發生噪音，主要來自鼓風機的震動、風切、管路輸氣噪音等。為避免干擾使用者睡眠品質，減震、吸音、隔音設計無可避免。
- (3) 呼吸道乾燥：為緩和吹氣造成呼吸道乾燥的不適，必須額外搭配加濕加熱器以調節輸入空氣的溫度與濕度。
- (4) 長期順從性低：治療過程中必須長期佩戴面罩，並承受持續性通氣，導致無法以最自然的方式呼吸及入睡。

本公司所開發的「負壓式睡眠呼吸中止治療技術」，有別於傳統的陽壓通氣，採用負壓氣密的原理，讓使用者可以最自然的方式呼吸，是截然不同的治療選擇。本技術發展方向包含：

- (1) 可攜性：在負壓作用下，一旦使用者口腔形成氣密，機器即可停止泵浦運作，並隨時監測氣密狀態俟機啟動。耗電量極低，故得以電池驅動，無須遷就使用環境。
- (2) 微型化：由於沒有面罩、極低通氣量、毋須大量電力、亦不須加濕加熱，因此主機與耗材的設計更輕量更迷你，大幅降低收納體積。
- (3) 靜音運作：因泵浦間歇運作，在氣密持續維持的狀態下，系統沒有運作噪音；即使氣密不足需啟動泵浦，也僅需極短的時間即可回復負壓，使系統長時間處於靜止狀態。
- (4) 長期順從：無面罩設計，沒有顏面壓迫；透過客製化口部介面設計，維持下

顎或舌頭的位置，減少氣道阻塞，有別於 CPAP 須強迫灌氣，使用者可以最自然的方式呼吸。

負壓式睡眠呼吸中止治療技術(iNAP)適用病患類別

技術項目	應用範圍
負壓睡眠治療裝置	1. 嚴重打鼾 (Snoring) 之成年患者居家使用 2. 上呼吸道阻力症候群 (UARS) 之成年患者居家使用 3. 輕中度阻塞型睡眠呼吸中止症 (OSA) 之成年患者居家使用。 4. 重度阻塞型睡眠呼吸中止症 (OSA) 之成年患者居家使用以及輔助治療

4. 競爭情形

目前市場上針對睡眠呼吸中止症狀的最普遍治療方法是採用連續陽壓呼吸器(CPAP)，主要的競爭廠商為 Philips 跟 ResMED，共同瓜分了超過 80% 的市佔率。國內目前僅雅博生產 CPAP 打入歐美市場較具規模，惟仍面臨國際大廠強勢品牌、通路與智財權，以及中國廠商的低價競爭等難題。

同以負壓治療技術為基礎的美國公司 Apnicure (本公司已購買該公司旗下 Winx 產品之所有權，包含研發與製造技術文件、臨床數據、認證資料及其智慧財產權)，旗下產品 Winx 通過 FDA 510(k)，僅在美國當地販售，目前已結束營運。該產品採連續負壓設計，治療時與陽壓呼吸器一樣需接上市電，造成使用環境上的局限。也由於進行連續抽氣，除了使用者口腔容易過度乾燥外，連續運轉時的噪音亦造成困擾。此外，口部介面設計造成不適，亦是問題。

由於睡眠呼吸中止治療的市場規模龐大且持續成長，而 CPAP 的長期順從性仍低，因此許多新創公司嘗試開發新的醫療器材技術，可望成為 CPAP 的替代治療方案。

Inspire Medical Systems，有別於上述透過壓力梯度治療的方式，其在人體上胸與喉嚨皮膚下植入電刺激器迴路，感知呼吸運動並刺激舌下神經(HGNS)，提升喉嚨和其他相關肌肉的張力，改善呼吸阻塞。陸續取得 CE、FDA 認證並在臨床上證明有效，易於使用、低維護性、不影響日常生活是其最大好處。缺點則是需進行微創手術安裝儀器；植入式發電機的電池壽命有限，電量不足就需要更換發電機；適用條件篩檢與設備植入的前期成本高昂，甚至是通氣類產品的數倍；口咽完全同心塌陷是其禁忌症，使用者須先透過藥物誘導鎮靜內視鏡(DISE)檢查口咽結構是否合適；受 FDA 監測的三期臨床試驗亦建議 BMI 低於 32、AHI 在 20~50 之間較為合宜。Inspire 是目前唯一可在美國販售的植入式電刺激睡眠呼吸治療公司，在 FDA 的指導下制定了臨床醫生必須遵循的標準，主要訴求對象設定為不願使用 CPAP 的病患，全球約 40 件專利獲證，臨床數據顯示其 12 個月的遵從率為 86%，成功率為 66%，十年累計需支出費用約為 25,000 元美金。

然由於該療法是侵入性的，故不能成為第一線療法。相較之下，本公司產品訴求對象含括不願使用 CPAP 以及 CPAP 使用者的旅行方案兩類，全球專利 150 件，多國多中心臨床試驗顯示一個月的遵從率為 90%，各區域成功率為 60% 與 75%，而十年累計費用僅 6,000 元美金。

類似的 HGNS 產品尚包含 Apnex 和 ImThera，以及開發植入式支架器材的 Pavad、Apneon、Restore Medical 和 Aspire Medical。這些產品屬高侵入性且需執行手術，風險高且成本昂貴，其中 Apnex、Pavad、Apneon 和 Aspire Medical 因未能完成臨床確效性之驗證而結束營運。ImThera 則被 LivaNova 收購。而 Restore Medical 雖有產品上市惟因使用產生不適感及其他副作用又療效不彰降低患者接受度。

另外也有採取無電力設計的鼻貼片技術，如 Ventus Medical 的產品 Provent，使用時貼附在鼻孔上，藉由提高呼氣阻力產生上氣道正壓以預防組織塌陷。雖然簡易可拋，但因會縮小呼吸通道，且嘴巴張開時即失去作用，療效較不顯著。在 Ventus 結束營業後，Theravent Inc. 取得其 MicroValve 專利技術，並同時生產非處方藥 Theravent Snore Therapy 用來治療打鼾。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及研究發展

本公司所營業務主要在創新性醫療器材開發，針對睡眠呼吸障礙發掘未滿足之臨床需求，分析產品商機與市場產值，進而產生創意與設計概念。

睡眠呼吸中止症病因包含：(1) 呼吸道中有過多的軟組織，(2) 顎面骨骼結構異常，(3) 肌肉張力不足，造成在睡眠時發生呼吸道塌陷，使得空氣無法順利進入肺部，導致體內血氧下降、腦波覺醒等症狀。各個成因有對應的醫療處置，如：透過懸雍垂顎咽整型術 (UPPP) 切除軟組織；使用下顎前移裝置 (MAD) 矯正結構異常；植入電刺激器提升肌肉張力；配戴陽壓呼吸器以支撐塌陷的呼吸道組織等。另尚有行為治療、減重、藥物等措施，惟目前仍以陽壓呼吸器為治療標準。

本公司開發的「負壓式睡眠呼吸中止治療技術」，有別於傳統正壓型及連續負壓型口內壓力療法，屬於間歇負壓型口內壓力療法，透過適當的口內負壓，吸引舌頭和軟組織往口腔上前方移動，主動製造使用者口腔氣密，防止軟組織的過度塌陷，維持舌頭位置及上呼吸道空間，以保持呼吸道通暢。臨床研究顯示 (Chia-Mo Lin, Ching-Yuan Cheng, and Christian Guilleminault, Sleep, 2019)，年齡在 15~55 歲之間且身體質量指數 < 33 的 32 位 OSA 患者，透過良好的衛教，在口腔內負壓裝置治療後，有 75% 的患者 AHI 低於 20 且降低了 50% 以上，整體 AHI 在統計學上顯著降低，從 32.04 ± 11.30 降至 8.79 ± 9.49 。本設計無須配戴面罩，採取自然呼吸策略，改善 CPAP 強迫灌氣的缺點，兼顧療效與舒適，提升長期順從性。

創新性醫療器材設計開發，必須充分了解疾病狀態 (Disease State) 和病人照護的流程 (Patient Care Cycle)，洞悉臨床問題、闡明產品定位，始能定義正確的

產品規格。過去幾年在 ISO 13485:2016 及台灣 GMP 認證的基礎上，反覆進行產品原型測試與驗證、組裝、試產，累積充沛的研發能量、取得多國專利、進行多項樞紐性人體臨床試驗(Pivotal Study)，並充分了解各國法規要求與申請路徑，逐步取得各主要市場法規認證許可。

本公司目前已成功開發負壓治療相關產品，核心技術包含：(1)負壓控制與偵測技術；(2)唾液收集以及管理；(3)口部介面設計；以及(4)使用記錄追蹤。未來研究發展在建立完整的睡眠呼吸中止疾病管理產業價值鏈，包含：(1)持續精進睡眠呼吸中止疾病治療技術，提高睡眠呼吸治療系統療效與舒適性；(2)建立睡眠呼吸中止疾病篩選機制，針對睡眠呼吸障礙提供個人化的治療選擇；和(3)發展睡眠呼吸中止疾病管理照護平台，建構睡眠呼吸疾病追蹤與管理系統。

2.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108 年	109 年
研發費用	81,777	55,441

3.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負壓式睡眠呼吸治療裝置主要針對阻塞性睡眠呼吸中止之成年患者於居家使用。這種治療能夠在睡眠中減少或避免呼吸道阻塞的發生，使身體可以得到足夠的休息和氧氣，幫助使用者免於暴露在與睡眠呼吸中止相關的健康風險之下。阻塞性睡眠呼吸中止的病人因為睡眠中肌肉張力下降，舌頭或上呼吸道周圍軟組織受重力影響塌陷，進而造成上呼吸道狹窄或阻塞。負壓式阻塞型睡眠呼吸中止治療裝置利用一真空幫浦產生適當負壓，並透過一口部介面將負壓傳導到口腔內，傳遞到口腔內的負壓會帶走口內多餘空氣，並吸引舌頭和周圍軟組織往上顎和口腔前側移動，填滿口內的空腔，口內負壓達到與穩定後，負壓治療技術可以在將舌頭維持其位置而不因重力掉落，同時也能增加口部後側靠近上呼吸通道的三維空間，是一種有效在睡眠中維持呼吸道暢通的方式。

本公司專注於利用負壓技術治療睡眠呼吸中止，目前已成功開發負壓治療相關睡眠治療產品，產品核心技術包含：(1)治療主機負壓控制與偵測技術；(2)唾液收集以及管理；(3)口部介面設計與製作；以及(4)睡眠呼吸疾病管理雲端平台。

(1) 治療主機負壓控制與偵測技術

偵測負壓並且提供準確的壓力控制是負壓睡眠呼吸中止治療的裝置最主要的功能，負壓治療主機首先要能夠提供每天晚上八小時長期連續使用的負壓來源，負壓幫浦連續運轉將會產生噪音干擾使用者睡眠，透過降噪與減震的設計使得治療主機在安靜的夜晚運作也不會打擾使用者的睡眠，可調整的負壓控制可以針對不同的病人提供合適的治療。透過雲端服務，提升醫師與使用者壓力設定的選擇，在舒適與療效平衡間達到最佳的治療選擇。

(2) 唾液收集及管理

唾液是負壓治療過程中的副產物，為了避免唾液停留在管路內造成阻塞，儲液槽的設計提供一讓唾液停留的緩衝空間，並具有隔離液體而讓氣體快速通過的功能；在儲液槽中更設計了吸收材，這樣的設計能夠有效吸收唾液，避免造成汙染以及異味，使得清潔器材更加方便，更進一步提高了使用者每天使用器材的順從性。

(3) 口部介面設計與製作

口部介面是決定產品舒適度與療效最重要的元件，材料的選擇需要通過醫療器材 ISO 10993 生物相容性測試，以及口腔材料的機械強度測試。口部介面的配戴簡單並且容易清洗，長時間使用後也不會造成使用者口腔內不舒適或是傷害，口部介面能夠將負壓有效的傳遞到口內，讓舌頭和軟顎等軟組織往前移動並且維持在口腔前端的位置，進而讓呼吸道暢通，使用者可以自然的利用鼻子呼吸。

(4) 睡眠呼吸疾病管理雲端平台

睡眠呼吸疾病管理行動應用程式以及雲端平台，透過追蹤使用者的治療紀錄，可以協助醫師追蹤睡眠呼吸疾病的療效以及鼓勵病人實現自主健康管理。負壓呼吸中止治療裝置中所儲存的使用狀況與使用紀錄在外接無線網路模組後，可自動上傳到雲端平台，使用者、醫師或是其他醫療機構可以透過分析治療紀錄以及統計資料瞭解每天的使用狀況，並確認治療計劃或是操作方法否有需要修正或調整，當法規允許時也可以透過雲端對使用者進行使用者主機調壓或限壓的流程，或是使用者自行進行調壓的作業。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短期目標

- (1) 與睡眠呼吸相關專科的關鍵意見領袖(key opinion leaders)合作互動，了解現今睡眠呼吸治療裝置不足的部分與臨床需求。
- (2) 檢討未滿足需求，提出創新策略改善方向，規劃創新產品、相關配件、軟體與服務，以完善產品布局。
- (3) 進行專利申請布局，對於創新醫療技術的裝置與方法提供周全的保護。
- (4) 完成跨國樞紐人體臨床試驗，驗證產品安全性及有效性。
- (5) 進入取得銷售許可之市場，並且積極找尋目標客群開拓市場占有率。

2. 中期目標

- (1) 取得負壓睡眠呼吸中止治療裝置在美國及中國大陸等銷售市場的多國法規認證。
- (2) 進行上市後產品研究，累積足夠使用者經驗以驗證產品市場接受度。
- (3) 選定主要市場區域，與專業通路經銷商合作，進行市場教育並累積銷售。

3. 長期目標

持續評估並拓展全球各區域策略聯盟夥伴，透過獨家代理、聯合品牌、子品牌或專利授權模式，擴大負壓睡眠呼吸治療技術全球市場滲透率。讓 iNAP (intraoral Negative Airway Pressure) 成為一種標準的睡眠呼吸中止治療技術。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1. 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市場調查顯示，睡眠呼吸暫停設備市場規模在 2018 年達到 60 億美元，預計從 2019 年到 2025 年的複合年增長率將超過 7.5%，在 2025 年時達到 100 億美金，深具市場潛力(來源: Sleep Apnea Devices Market Size By Product, Industry Analysis Report, Regional Outlook, Application Potential, Competitive Market Share & Forecast, 2019 - 2025, Global Market Insights)。罹病人口中，以中國的受感染人數最高，其次是美國，巴西和印度。阻塞性睡眠呼吸暫停的患病率存在廣泛的地理差異，在某些國家中，患病率超過 50%。合併考慮醫療基礎設施、醫療保險制度、人口老化與睡眠障礙認知程度，睡眠呼吸中止症設備最大市場在北美，緊接是歐洲，亞洲因為平均收入增加和醫療照護普及，是成長最快速的區域。

本公司之創新「負壓睡眠呼吸治療裝置」鎖定全球市場，2018 年起已陸續取得各國的醫療器材上市許可，並積極洽談取證各國的代理合作機會。目前的銷售據點包含：歐盟代理商如希臘、義大利、瑞士等國；香港代理商；東南亞代理商如泰國、越南、新加坡、馬來西亞等地；澳洲代理商；以及台灣原廠與代理商。2019 年，iNAP One 睡眠呼吸治療裝置取得台灣衛生福利部核發之醫療器材許可證，使產品線得以更完整地在台灣本地銷售；持續開發的市場尚包含美國、中國、日本與韓國。美國市場部分，透過執行跨國多中心臨床試驗，測試產品安全性與有效性，累積使用者可用性與依從率數據，且本公司之睡眠呼吸治療裝置 (iNap One Sleep Therapy System) 已於 109 年 5 月 27 日收到美國食品藥物管理署 (FDA) 核發之 510(k) 上市許可，許可證號 (K193460)；美國市場佔全球睡眠呼吸治療產業超過 50% 的產值，也已於 2020 年下半年成立美國子公司準備進入當地市場。日本與中國是全球第三和第四大市場，相對法規嚴格且進入門檻高，將透過當地合作夥伴，加快取得 CFDA 和 PMDA 之認證。萊錳醫在 2018 年設立中國子公司（四川萊錳醫療科技有限公司），已陸續建立符合 GMP 的生產檢驗廠房與質量體系發行，iNAP One/Lite 全系列產品樣品已通過四川省醫療器械檢測中心測試驗證。

任何市場皆需要教育推廣期，本公司 iNAP 產品目前在香港、台灣、以色列透過經銷商醫療機構睡眠中心或實體通路進行推廣，並已簽訂瑞士 PREMED、泰國 MAIKRON、澳洲 PB Medical、希臘 GetreMed Ltd-Medical Supplies 等經銷合約，逐步開拓國際市場。未來將陸續與各國睡眠醫學中心建立合作關係，規劃合作進行教育、推廣及銷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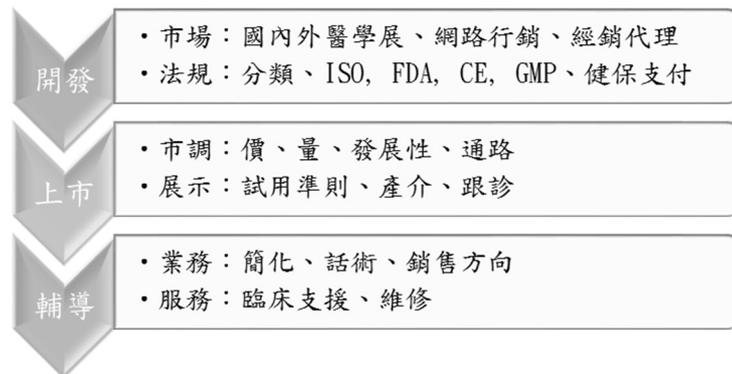
2. 市場占有率

本公司產品自 106 年底陸續取得各地區之銷售許可，自 107 年起產品開始投入市場銷售，並積極尋找目標客群開拓市場占有率，初期主要銷售對象大部分為經銷商或公司行號。為開拓產品市場，除持續布局經銷商及公司行號外，亦積極開發個人客戶，替目前仍處於拓展業務初期階段的狀態帶來信心。除了貢獻營業額，透過經營個人客戶，可以更直接有效得到使用者回饋，了解終端使用者最真實的感受，以調整行銷業務配套措施，建立更完整的客戶服務模式。

另一方面，本公司亦積極參與國際醫學會和專業醫材展，嘗試提升公司與產品能見度，持續接觸國內外各大睡眠醫學中心意見領袖及國外市場之代理或經銷商，商談推廣及合作計畫。

市場布局策略上，以亞太地區與德國做為起點開拓，陸續推展至東南亞、歐洲、美洲、中國及日本等，針對不同國家之市場狀況與各國合作廠商的規模，利用品項獨家、區域獨家，共同品牌、或專利授權等多種模式，以彈性策略逐步擴展通路和市場佔有率。

市場開發流程：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根據統計，全球睡眠呼吸暫停治療裝置市場規模在 2018 年已達 60 億美元，預計在 2025 年達到 100 億美元的規模，複合年增長率將超過 7.5%。其中，氣道正壓設備(PAP)的複合年增長率更將高達 10.2%。高增長率主要歸因於終端使用者對治療設備的有效性、便攜性及功能性需求日益增加，而用於治療睡眠呼吸暫停和其他睡眠障礙的有利保險範圍的存在，將進一步促進氣道壓力治療設備市場的大幅增長。

此外，個別販售區域的環境因素差異也導致不同的市場熱度。如英國容易遭受睡眠障礙困擾的老年人口不斷增長，以及該國生產設備的公司數量增加，在供需力道皆強勁的推動下，統計數據顯示，2018 年英國佔據了高達 14.7% 的全球銷售份額；另一方面，由於睡眠障礙的患病率上升，印度市場在 2025 年將實現複合年增長率 11.3% 的可觀增長。印度和中國等新興國家可支配收入的增長將進一步影響業務增長。另外，由於久坐的生活方式導致肥胖率增加，是影響睡眠

障礙患病率的另一主要因素，從而增加了產品需求。

市場成長力道尚與其他因素有關，如各國政府及相關廠家對於睡眠呼吸中止疾病之重視與宣導行銷、相關的健保制度、及與其有嚴重的相關併發症如高血壓、腦中風及肥胖等防患未然的認知。讓全球人口相當重視這些議題，主動地採取相應的診斷/治療方式，來優先提高自身與周邊伴侶的生活品質，避免將來可預見更龐大的醫療資源支出，這些都是促進市場成長的動力。

4. 競爭利基

(1) 關鍵技術的布局與發展

「負壓式睡眠呼吸中止治療技術」是本公司聚焦發展的關鍵技術，此發展是企業長期有效的競爭策略，其與客戶使用經驗緊密相連，在與企業發展層面追求銷售成長、達成獲利目標對應的短期、中期階段所反應的是價值鏈不同深度的耕耘，而在溫和多角化發展之長期目標，則是為了突破技術發展及獲利空間而拓展了價值鏈的廣度。目前開發中之產品與技術說明如下：

(a) 客製化負壓式睡眠呼吸中止治療口腔介面

針對使用者口腔結構提供更適合的口腔介面來達到更好的治療效果、氣密性和舒適度，也使得負壓睡眠呼吸治療能夠適用於更多的族群，例如兒童、青少年以及複雜口腔咬合等未眠呼吸中止患者。

(b) 睡眠呼吸中止居家穿戴式篩檢裝置 (Screening Device)

開發簡易型的睡眠呼吸中止治療裝置作為疾病的早期篩選裝置，除了可以使病人及早發現疾病已接受治療以外，並且可以利用早期篩選裝置進入目前睡眠醫學尚未廣泛推展的地區。

(c) 睡眠呼吸中止居家穿戴式診斷裝置 (PG Device)

穿戴式的睡眠生理紀錄器提供一個豐富的睡眠資料來源，除了可用來診斷對眠呼吸中止的疾病嚴重程度，並且藉由持續收集與累積睡眠健康資料，分析雲端平台中的大量數據有助於改善醫學睡眠的在精準醫療中的應用，包括識別出各種 OSA 的表現型(phenotype)，並找出最適合各個亞型患者的治療方法。

(d) 智慧型生理回饋及自動調壓負壓式治療主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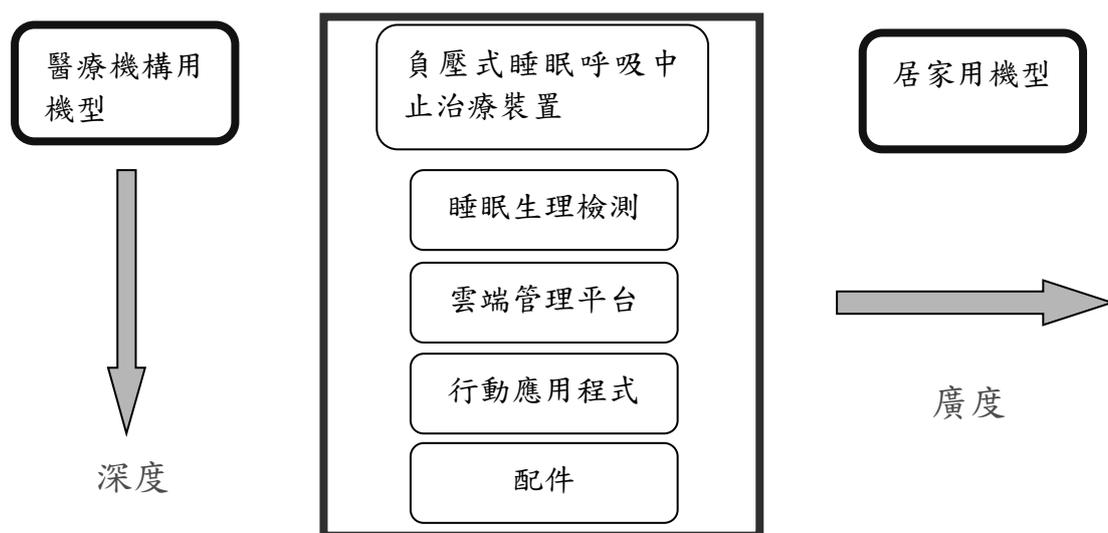
藉由偵測睡眠時的生理訊號、儀器訊號、治療反應來評估負壓睡眠呼吸治療的效果，將固定壓力治療的方式，升級為可以調整治療壓力，動態調整治療壓力來達到最佳的療效與舒適性。

(e) 睡眠呼吸疾病追蹤管理系統 (Cloud System)

由於睡眠呼吸治療裝置普遍都有順從率過低的問題，如何讓病患持續治療是睡眠照護產業最重要的問題。透過雲端平台與醫材整合的研發制度，符合當地國數位健康(Digital Health)網路安全與個人隱私的法規要求，將研發技術能量由純硬體產品提升至睡眠呼吸中止症的雲端、行

動裝置、治療器材三合一的解決方案，讓代理商有能力藉由公司提供的產品與服務對睡眠呼吸中止症的病患提供完善與緊密的售前與售後服務。並結合醫師診斷、處方以及諮詢流程，提高病患的產品黏著度。

關鍵技術發展不僅限於對產品的技術改進，並且持續不斷地投注心力在內部競爭優勢以及外部市場機會的整合。也因此，在關鍵技術的發展策略上，配合市場拓展從中與客戶的直接接觸，對於相關的需求及問題有著深刻、周全的理解，而發展出睡眠呼吸中止治療領域的完整的解決方案。例如，不僅僅是販售單一的治療儀器，本公司在針對睡眠呼吸中止治療的全方位解決方案所提供的還有對使用者提供睡眠生理檢測、蒐集使用者資訊的雲端管理平台、及搭配治療儀器使用的行動應用程式及配件等，藉此解決使用者不同層面的問題達到價值鏈的深度耕耘。而企業產品行銷的全球布局，則需要價值鏈的側向拓展來突破縱深型發展策略的瓶頸，透過多角化的關鍵技術發展策略，進一步將負壓睡眠呼吸中止治療裝置在不同場域適用的機型多樣化，藉此價值鏈深度與廣度的二維發展，達成在負壓睡眠呼吸中止治療領域的絕對市場領導地位。



專注於負壓式睡眠呼吸中止治療技術，聚焦睡眠醫學、呼吸照護、居家檢測、與雲端醫療等專業領域，提供最佳之全面解決方案。長年投入大量研究人力與經費，獲准專利計有 150 件，擁有全球最早商品化之負壓式睡眠呼吸中止治療技術。

優勢

 自然呼吸

 無需面罩

 行動電源

 美觀舒適

 優雅安靜

 旅行方便

萊錳「負壓式睡眠呼吸中止治療裝置」獨特創新優勢

(2) 完備的智財保護策略

本公司之核心專利、關鍵技術以及來自現有或潛在顧客的使用者臨床資料是最重要的公司資產，由專利所構築的智慧財產權城牆形成了足夠高的競爭者進入門檻，使研發創新的成果受到保障，並藉此保持了企業的競爭優勢。未來研發創新的方向仍持續根據與使用者、臨床從業人員(技師、醫師)及學者的合作及溝通，對產品持續不斷堅持改進；更長遠來看，可以朝提升睡眠品質及解決各類睡眠障礙等全方位解決方案的方向努力，透過全面多角度的睡眠品質改善方案，滿足使用者完全消除睡眠障礙的需求。

類型	國家	獲證件數
發明	台灣	16
	美國	35
	澳洲	2
	中國	16
	新加坡	1
	日本	12
	韓國	2
	歐洲	53
設計	美國	1
	越南	2
	新加坡	2
	印度	2
	歐盟	2
實用/ 新型	台灣	1
	中國	2
	德國	1
合計		150

5.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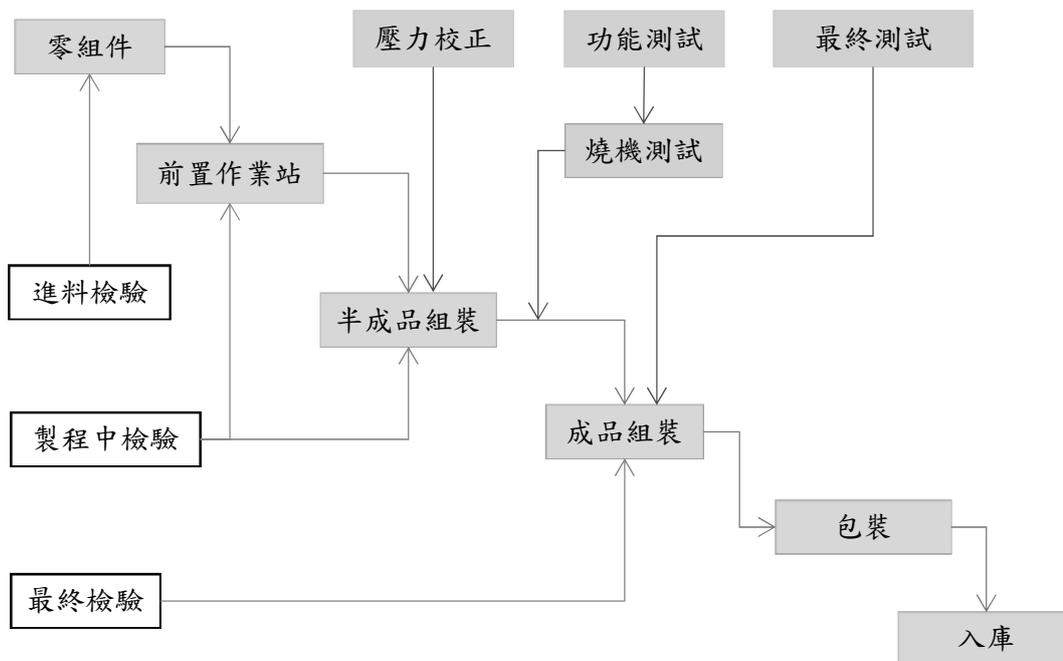
有利因素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負壓式睡眠呼吸中止治療裝置」技術，屏除現行治療器材的不便，創造了突破性創新產品的新市場，為一舒適方便使用的迷你型裝置及方法，提供了睡眠呼吸中止症狀及打鼾截然不同的治療選擇，避免因口腔部位接觸產生過多唾液分泌物及噁心等不適感，進而達到容易實施且有效地維持使用者於睡眠期間的呼吸道暢通。 ● 透過將關鍵技術搶先申請專利並及早取得專利權核准，在「負壓式睡眠呼吸中止治療技術」領域中建構專利地雷區，並且更進一步地為了防止競爭者進行專利包繞式申請佈局，我們還預防式地針對核心專利相關的應用變化進行自我包繞申請以確保核心專利得以完全的實施。藉由縝密的專利網絡保護，使得未來研發創新的潛力發揮能夠更無後顧之憂的充分施展。 ● 與國際重要醫界領袖保持定期良好互動，以確保產品設計可有效解決未臻完善之臨床需求，降低產品開發風險。 ● 目前多國多中心之臨床試驗已幾近結案。 ● 已取得美國 FDA 510(k)上市許可。
不利因素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未為大眾知曉之創新呼吸中止症治療裝置。 ● 銷售通路尚處於拓展初期階段。
因應對策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除加強專業產品研發之外，更著力於市場教育與品牌之推廣，藉由參加專業相關領域醫學年會與醫療器材展會，重視與國際間交流及產品之推廣教育，增加此產品之曝光度與接受重要的意見回饋以進一步擬定合適之策略規劃。 ● 增加產品及服務的多樣性，積極開發布建全球市場之銷售通路，根據不同的市場區隔、客戶設定、服務模式，調整各項產品的定位與定價，以提升滲透率。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本公司生產之主要產品為安鎂負壓睡眠治療裝置，主要針對阻塞性睡眠呼吸中止之成年患者於居家使用。當在睡眠使用時，安鎂裝置將負壓傳遞到你的口腔內，同時將軟顎和周圍的軟組織往口腔前方移動，藉著將舌頭和軟顎前移，上呼吸道的暢通可被維持，而避免睡眠呼吸障礙的發生。

2. 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產品目前主要原料皆穩定供貨，且庫存無虞，因此並無生產原料之供應問題。

(四)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客戶名稱或交易對象如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1. 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本公司最近二年度佔本公司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廠商如表列。

項目	108 年				109 年				110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廠商	1,025	20.7	無	A 廠商	1,006	36.1	無				
2	B 廠商	590	11.9	無	B 廠商	286	10.3	無				
	其他	3,335	67.4		其他	1,494	53.6					
	進貨淨額	4,950	100.0		進貨淨額	2,786	100.0					不適用

2. 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本公司最近二年度佔本公司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如表列。

項目	108 年				109 年				110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客戶	2,245	20.0	無				
2								無				
	其他	13,860	100.0		其他 (註)	8,970	80.0					
	銷貨淨額	13,860	100.0		銷貨淨額	11,215	100.0					不適用

註：本公司 108 年度無佔本公司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

(五)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個；新台幣仟元

生產 量值 主要 商品（或部門別）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負壓睡眠治療裝置		25,000	21,832	8,768	25,000	15,765	17,679

(六)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個；新台幣仟元

銷售 量值 主要商品 （或部門別）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負壓睡眠治療裝置		8,950	12,177	1,314	1,683	4,285	6,634	1,997	4,581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109 年 4 月 30 日

年 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0 年 4 月 30 日
員 工 人 數	經 理 人	6	6	6
	一 般 職 員	36	36	37
	生 產 線 員 工	4	4	3
	合 計	46	46	46
平 均 年 歲		37.45	38.99	40.57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2.79	3.17	3.25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5	5	5
	碩 士	16	16	17
	大 專	23	23	22
	高 中	2	2	2
	高 中 以 下	0	0	0

四、環保支出資訊

- (一) 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領、繳納或設立情形之說明
- 本公司主要業務為睡眠呼吸中止治療裝置等產品生產銷售，業務性質主係切割組裝等，並無特殊污染之產生；故本公司毋須申請污染設置許可證或污染設施排放許可證，亦毋須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
- (二) 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效益：無。
- (三)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改善環境污染之經過，有污染糾紛事件者，其處理經過：無。
- (四)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 (五) 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其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
- 本公司一直以來即致力於環保措施之改善，目前並無造成環境污染之情事，故對本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應無重大影響，未來二年度亦無重大環保資本支出。

五、勞資關係

- (一) 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
 - (1) 勞工保險：依勞工保險法令辦理。
 - (2) 全民健保：依全民健康保險法之規定辦理。
 - (3) 團體保險：意外傷害險、傷害醫療險等。
 - (4) 年度休假：依勞基法之規定辦理。
 - (5) 員工認股權：為吸引專業人員及留任未來有發展潛力之優秀員工，以共同創造公司及股東利益，依董事會通過之「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2. 員工進修及訓練

依本公司訓練作業，各部門於每年編列預算，訂定年度員工訓練計劃，實施教育訓練，並為落實終身學習及增進專業知識、技能，進而提高工作績效，鼓勵在職員工參與各項所需之教育訓練課程。
 3. 退休制度

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以下簡稱新制)之規定，其退休金之給付依「月提繳工資分級表」，按月以不低於每月工資百分之六提繳退休金，儲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

4. 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截至目前為止並無勞資雙方產生糾紛而需進行協議之情事。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公司勞資雙方關係和諧，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因勞資糾紛而遭受損失。

六、重要契約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仍有效存續及最近年度到期之供銷契約、技術合作契約、工程契約、長期借款契約及其他足以影響股東權益之重要契約之當事人、主要內容、限制條款及契約起訖日期：

110年05月04日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授信	土地銀行	109/08/14-114/08/14	授信額度申請	無
授信	中國信託	109/07/21-112/07/21	授信額度申請	無
授信	臺灣企銀	109/09/28-114/09/28	授信額度申請	無
股務	統一綜合證券	108/10/16~110/10/15 到期後自動續約2年	股務代理契約	無
承銷	元富證券	105/03~雙方書面同意終止	輔導顧問契約	無
臨床試驗	A公司	108/05/14~試驗結束	委託進行臨床試驗	無
臨床試驗	B公司	108/06/06~試驗結束	委託進行臨床試驗	無
品質法規	C公司	106/10/30~雙方書面同意終止	馬來西亞授權代表合約	無
品質法規	C公司	106/10/30~雙方書面同意終止	新加坡授權代表合約	無
品質	C公司	106/10/30~雙方書面同意終止	香港本地負責人合約書	無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法規				
品質法規	D 公司	109/03/31~雙方書面同意終止	European Authorized Representation	無
品質法規	E 公司	107/05/29~取證完成	顧問輔導-美國醫療器材 510(K)申請	無
品質法規	E 公司	107/05/29~雙方書面同意終止	代理人合約-美國醫療器材 510(K)	無
品質法規	E 公司	109/9/23~雙方書面同意終止	Somnics Health - FDA Official Correspondent Service	無
品質法規	F 公司	109/12/24 ~ 114/12/23	取得 Xpod 的 OEM 血氧儀 供貨合約	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 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1. 簡明資產負債表(合併)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5年 (註1)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流動資產		218,040	133,958	190,510	93,728	75,08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307	12,687	9,820	7,845	7,444
無形資產		9,465	6,763	8,708	6,487	4,577
其他資產		2,425	861	2,608	4,026	986
資產總額		241,237	154,269	211,646	142,855	93,587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7,498	15,413	15,621	32,194	27,300
	分配後	17,498	15,413	15,621	32,194	27,300
非流動負債		4,693	2,693	2,858	29,296	38,597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2,191	18,106	18,479	61,490	65,897
	分配後	22,191	18,106	18,479	61,490	65,897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219,046	136,163	193,167	81,365	27,690
股本		300,175	303,760	370,563	373,443	396,258
預收股本		-	138	-	-	-
資本公積		13,096	17,331	109,085	110,014	120,924
保留盈餘	分配前	(94,226)	(185,048)	(286,365)	(401,699)	(487,331)
	分配後	(94,226)	(185,048)	(286,365)	(401,699)	(487,331)
其他權益		1	(18)	(116)	(393)	(2,161)
庫藏股票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219,046	136,163	193,167	81,365	27,690
	分配後	219,046	136,163	193,167	81,365	27,690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1：本公司之子公司 SOMNICS GmbH 於 104 年 11 月設立並於 105 年 7 月取得股權，並於 105 年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制；子公司四川萊鎂醫療科技有限公司於 107 年 5 月設立，並於 107 年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制。

2. 簡明資產負債表(個體)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流 動 資 產		218,050	133,949	190,482	89,565	70,001
不 動 產、廠 房 及 設 備		11,307	12,687	9,509	7,491	5,644
無 形 資 產		9,465	6,763	8,708	6,487	4,577
其 他 資 產		2,425	861	1,605	1,992	986
資 產 總 額		241,237	154,260	212,329	139,302	91,539
流 動 負 債	分配前	17,461	14,667	15,310	29,524	25,253
	分配後	17,461	14,667	15,310	29,524	25,253
非 流 動 負 債		4,740	3,430	3,852	28,413	38,596
負 債 總 額	分配前	22,201	18,097	19,162	57,937	63,849
	分配後	22,201	18,097	19,162	57,937	63,849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219,046	136,163	193,167	81,365	27,690
股 本		300,175	303,760	370,563	373,443	396,258
預 收 股 本		-	138	-	-	-
資 本 公 積		13,096	17,331	109,085	110,014	120,924
保 留 盈 餘	分配前	(94,226)	(185,048)	(286,365)	(401,699)	(487,331)
	分配後	(94,226)	(185,048)	(286,365)	(401,699)	(487,331)
其 他 權 益		1	(18)	(116)	(393)	(2,161)
庫 藏 股 票		-	-	-	-	-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
權 益 總 額	分配前	219,046	136,163	193,167	81,365	27,690
	分配後	219,046	136,163	193,167	81,365	27,690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3. 簡明綜合損益表(合併)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5 年 (註 1)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營業收入	-	-	7,936	13,860	11,215
營業毛利	-	-	1,675	4,476	2,629
營業損益	(96,277)	(104,053)	(108,065)	(116,657)	(89,01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752	13,231	6,748	1,323	3,386
稅前淨利	(93,525)	(90,822)	(101,317)	(115,334)	(85,632)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93,525)	(90,822)	(101,317)	(115,334)	(85,632)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93,525)	(90,822)	(101,317)	(115,334)	(85,63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	(19)	(98)	(227)	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93,524)	(90,841)	(101,415)	(115,611)	(85,632)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93,525)	(90,841)	(101,415)	(115,611)	(85,632)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 司業主	(93,524)	(90,841)	(101,415)	(115,611)	(85,63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 制權益	-	-	-	-	-
每股盈餘(虧損)(註 2、3)	(3.33)	(3.02)	(3.15)	(3.10)	(2.23)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 1：本公司之子公司 SOMNICS GmbH 於 104 年 11 月設立並於 105 年 7 月取得股權，並於 105 年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制；子公司四川萊鎂醫療科技有限公司於 107 年 5 月設立，並於 107 年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制。

註 2：每股盈餘(虧損)係依當年度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

註 3：104 年度加權平均股數為 14,702,300 股，每股虧損為-4.42 元；因 105 年資本公積轉增資發行新股，104 年經追溯調整之平均股數為 21,017,539 股，每股虧損為-3.09 元。

4. 簡明綜合損益表(個體)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營業收入	-	-	7,955	13,824	11,975
營業毛利	-	-	1,681	4,433	2,675
營業損益	(96,197)	(103,283)	(106,943)	(111,223)	(86,12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672	12,461	5,626	(4,111)	492
稅前淨利	(93,525)	(90,822)	(101,317)	(115,334)	(85,632)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93,525)	(90,822)	(101,317)	(115,334)	(85,632)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93,525)	(90,822)	(101,317)	(115,334)	(85,63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	(19)	(98)	(227)	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93,524)	(90,841)	(101,415)	(115,611)	(85,630)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93,525)	(90,841)	(101,415)	(115,611)	(85,630)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 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93,524)	(90,841)	(101,415)	(115,611)	(85,63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	-	-	-	-
每股盈餘(虧損)(註1)	(3.33)	(3.02)	(3.15)	(3.10)	(2.23)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1：每股盈餘(虧損)係依當年度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

(二)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簽證會計師	查核報告意見
105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曾惠瑾、周筱姿	無保留意見
106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曾惠瑾、周筱姿	無保留意見
107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曾惠瑾、周筱姿	無保留意見
108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周筱姿、曾惠瑾	無保留意見
109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周筱姿、林玉寬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 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1. 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年 度 (註 1)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分析項目 (註 3)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9.20	12.00	8.73	43.04	70.4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937.00	1,094.00	1,996.18	1,410.59	890.48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246.09	869.00	1,219.58	291.13	275.05
	速動比率	1,040.29	715.36	1138.01	232.57	204.11
	利息保障倍數	(註 2)	(註 2)	(註 2)	(註 2)	(註 2)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註 3)	(註 3)	26.45	17.38	21.99
	平均收現日數	(註 3)	(註 3)	13.79	21.00	16.59
	存貨週轉率 (次)	(註 4)	(註 4)	1.80	0.98	0.67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註 4)	(註 4)	7.90	5.87	6.73
	平均銷貨日數	(註 4)	(註 4)	202.77	372.44	544.7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註 3)	(註 3)	0.71	1.57	1.47
	總資產週轉率 (次)	(註 3)	(註 3)	0.04	0.08	0.09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38.77)	(45.94)	(55.43)	(64.63)	(72.24)
	權益報酬率 (%)	(42.70)	(51.15)	(61.53)	(84.02)	(157.04)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	(31.16)	(29.90)	(27.34)	(30.88)	(21.61)
	純益率 (%)	(註 3)	(註 3)	(1,276.67)	(832.14)	(763.55)
	每股盈餘 (元)	(3.33)	(3.02)	(3.15)	(3.10)	(2.23)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註 6)	(561.31)	(601.48)	(305.14)	(297.01)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註 6)	(註 6)	(註 6)	(註 6)	(註 6)
	現金再投資比率 (%)	(註 6)	(註 6)	(註 6)	(註 6)	(註 6)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0.00	0.00	0.00	(註 6)	(註 6)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0	0.99	1.00

2. 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年 度 (註 1)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分析項目 (註 3)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9.00	12.00	9.00	41.59	69.75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937.00	1,100.00	2,072.00	1,465.47	1,174.45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249.00	913.00	1,244.00	303.36	277.20
	速動比率	1,043.00	752.00	1,169.52	234.46	205.14
	利息保障倍數	(註 2)	(註 2)	(註 2)	(註 2)	(註 2)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註 3)	(註 3)	26.52	17.33	23.48
	平均收現日數	(註 3)	(註 3)	13.76	21.06	15.55
	存貨週轉率 (次)	(註 4)	(註 4)	1.81	0.98	0.75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註 4)	(註 4)	7.92	5.88	7.71
	平均銷貨日數	(註 4)	(註 4)	201.47	372.45	486.6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註 3)	(註 3)	0.71	1.60	1.47
	總資產週轉率 (次)	(註 3)	(註 3)	0.04	0.10	0.09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57.64)	(45.94)	(55.27)	(65.21)	(74.03)
	權益報酬率 (%)	(66.54)	(51.15)	(61.53)	(84.02)	(155.62)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 (註 7)	(31.16)	(29.90)	(27.34)	(30.88)	(21.61)
	純益率 (%)	(註 3)	(註 3)	(1,274.00)	(834.30)	(715.09)
	每股盈餘 (元)	(3.33)	(3.02)	(3.15)	(3.10)	(2.23)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註 6)	(註 6)	(註 6)	(註 6)	(註 6)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註 6)	(註 6)	(註 6)	(註 6)	(註 6)
	現金再投資比率 (%)	(註 6)	(註 6)	(註 6)	(註 6)	(註 6)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0.00	0.00	0.00	(註 6)	(註 6)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0	0.99	1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增減超過達 20%者)：

一、 財務結構：

- ① 負債占資產比率：因公司產品屬新創產品，需更充裕時間提高市場競爭力與市場接受度，產品初期投入資金較大，造成現金及約當現金較低。因此負債佔資產比率提高。
- ②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因目前公司處於虧損階段，股權淨值較去年減少 111,802 仟元，因此長期資金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下降。

二、 償債能力：

- ① 流動比率：因公司產品屬新創產品，需更充裕時間提高市場競爭力與市場接受度，產品初期投入資金較大，造成現金及約當現金較低。因此流動比率較去年下降。
- ② 速動比率：因公司產品屬新創產品，需更充裕時間提高市場競爭力與市場接受度，產品初期投入資金較大，造成現金及約當現金較低。因此速動比率較去年下降。
- ③ 利息保障倍數：稅前純益為負數，故不予以計算。

三、 經營能力：

- ①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主係本期營收較前期增加所致。
- ② 平均收現日數：主係本期營收較前期增加所致。
- ③ 存貨週轉率（次）：因營收增加故增加備料所致。
- ④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因營收增加故增加備料所致。
- ⑤ 平均銷貨日數：因營收增加故增加備料所致。
- ⑥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主係本期營收較前期增加所致。
- ⑦ 總資產週轉率（次）：主係本期營收較前期增加所致。

四、 獲利能力：

- ① 資產報酬率（%）：主係本期持續虧損所致。
- ② 權益報酬率（%）：主係本期持續虧損所致。
- ③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主係本期持續虧損所致。
- ④ 純益率（%）：主係本期持續虧損所致。

註 1：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 2：稅前純益為負數，故不予以計算。

註 3：銷貨收入為 0，故不予以計算。

註 4：銷貨成本為 0，故不予以計算。

註 5：稅後純益為負數，故不予以計算。

註 6：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為負數，故不予以計算。

註 7：上列財務分析資料之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固定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固定資產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股東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 = (稅後淨利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固定資產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資產 + 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三、財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請詳第 96 頁。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請詳第 109 頁至第 152 頁。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請詳第 153 頁至第 194 頁。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無此影響。

萊錳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書、合併財務報告、個體財務報表及虧損撥補議案等，其中合併財務報表及個體財務報表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書，上述營業報告書、合併財務報表、個體財務報表及虧損撥補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規定報告如上，敬請鑒核。

此致

萊錳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一一〇年股東常會

萊錳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吳幸儒
中華民國 110 年 3 月 31 日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一) 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若影響重大者應說明未來因應計畫。

1. 合併資產、負債及股東權益分析

項目	年度		差異	
	109 年度	108 年度	金額	%
流動資產	75,088	93,728	(18,640)	(2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444	7,845	(401)	(5)
使用權資產	5,492	30,769	(25,277)	(82)
無形資產	4,577	6,487	(1,910)	(29)
其他非流動資產	986	4,026	(3,040)	(76)
資產總額	93,587	142,855	(49,268)	(34)
流動負債	27,300	32,194	(4,894)	(15)
非流動負債	38,597	29,296	9,301	32
負債總額	65,897	61,490	4,407	7
股本	396,258	373,443	22,815	6
資本公積	120,924	110,014	10,910	10
保留盈餘	(487,331)	(401,699)	(85,632)	21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2,161)	(393)	(1,768)	450
股東權益總額	27,690	81,365	(53,675)	(66)
1. 增減比例變動 20% 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壹仟萬元以上者分析說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① 流動資產：因 109 年營收尚無顯挹注且營業費用增加致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 ② 使用權資產：IFRS 16 大幅改變承租人之會計處理，不再區分營業租賃與融資租賃，且規定所有租賃（除短期租賃及小額資產租賃可豁免外）皆要認列相關的資產及負債。 ③ 流動負債：IFRS 16 大幅改變承租人之會計處理，不再區分營業租賃與融資租賃，且規定所有租賃（除短期租賃及小額資產租賃可豁免外）皆要認列相關的資產及負債。 ④ 非流動負債：IFRS 16 大幅改變承租人之會計處理，不再區分營業租賃與融資租賃，且規定所有租賃（除短期租賃及小額資產租賃可豁免外）皆要認列相關的資產及負債。 ⑤ 保留盈餘：109 年未產量滿載而營收挹注不足且營業費用較去年增加，致營運虧損。 2. 未來因應計畫：積極拓展國內外市場以充實營收及公司淨資產。				

2. 個體資產、負債及股東權益分析

項目	年度		差異	
	109 年度	108 年度	金額	%
流動資產	70,001	89,565	(19,564)	(2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644	7,491	(1,847)	(25)
使用權資產	4,645	28,999	(24,354)	(84)
無形資產	4,577	6,487	(1,910)	(29)
其他非流動資產	986	1,992	(1,006)	(51)
資產總額	91,539	139,302	(47,763)	(34)
流動負債	25,253	29,524	(4,271)	(14)
非流動負債	38,596	28,413	10,183	36
負債總額	63,849	57,937	5,912	10
股本	396,258	373,443	22,815	6
資本公積	120,924	110,014	10,910	10
保留盈餘	(487,331)	(401,699)	(85,632)	21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2,161)	(393)	(1,768)	450
股東權益總額	27,690	81,365	(53,675)	(66)
<p>1. 增減比例變動 20% 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壹仟萬元以上者分析說明：</p> <p>① 流動資產：因 109 年營收尚無顯挹注且營業費用增加致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p> <p>② 使用權資產：IFRS 16 大幅改變承租人之會計處理，不再區分營業租賃與融資租賃，且規定所有租賃（除短期租賃及小額資產租賃可豁免外）皆要認列相關的資產及負債。</p> <p>③ 流動負債：IFRS 16 大幅改變承租人之會計處理，不再區分營業租賃與融資租賃，且規定所有租賃（除短期租賃及小額資產租賃可豁免外）皆要認列相關的資產及負債。</p> <p>④ 非流動負債：IFRS 16 大幅改變承租人之會計處理，不再區分營業租賃與融資租賃，且規定所有租賃（除短期租賃及小額資產租賃可豁免外）皆要認列相關的資產及負債。</p> <p>⑤ 保留盈餘：109 年末產量滿載而營收挹注不足且營業費用較去年增加，致營運虧損。</p> <p>2. 未來因應計畫：積極拓展國內外市場以充實營收及公司淨資產。</p>				

二、財務績效

- (一) 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1. 合併財務績效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9 年度	108 年度	差異	
				金 額	%
營業收入淨額		11,215	13,860	(2,645)	(19)
營業成本		(8,586)	(9,384)	798	(9)
營業毛利		2,629	4,476	(1,847)	(41)
營業費用		(91,647)	(121,133)	29,486	(24)
營業淨利(損)		(89,018)	(116,657)	27,639	(2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386)	(1,323)	(2,063)	156
稅前淨利(損)		(85,632)	(115,334)	29,702	(26)
所得稅(費用)利益		0	0	0	-
本期淨利(損)		(85,632)	(115,334)	29,702	(26)
增減比例變動 20%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壹仟萬元以上者分析說明： 主因多國多中心臨床試驗在 109 年下半年結束且持續縮減開支。					

2. 個體財務績效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9 年度	108 年度	差異	
				金 額	%
營業收入淨額		11,975	13,860	(1,885)	(14)
營業成本		(9,300)	(9,391)	91	(1)
營業毛利		2,675	4,433	(1,758)	(40)
營業費用		(88,485)	(115,663)	27,178	(23)
營業淨利(損)		(86,124)	(111,223)	25,099	(2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492	(4,111)	4,603	(112)
稅前淨利(損)		(85,632)	(115,334)	29,702	(26)
所得稅(費用)利益		0	0	0	-
本期淨利(損)		(85,632)	(115,334)	29,702	(26)
增減比例變動 20%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壹仟萬元以上者分析說明： 主因多國多中心臨床試驗在 109 年下半年結束且持續縮減開支。					

3. 預期未來一年度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本公司仍續進行睡眠呼吸治療相關產品之製造與銷售業務，並將視公司營運規模擴大執行增資需求。本公司目前財務健全，未來一年發展所需之營運資金充裕，對本公司持續進行之計畫及財務業務並無重大不利之影響。

三、現金流量

(一)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項目	年度	109 年度	108 年度	增(減)變動	
		金額	金額	金額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81,084)	(98,237)	17,153	1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9,208	(20,670)	29,878	145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64,113	(861)	64,974	(7,546)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出：係 109 年營業活動現金流出較 108 年減少 17,153 仟元，係 109 年其他應付款減少所致。 2.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係 109 年投資活動現金流出較 108 年減少 29,878 仟元，係 109 年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所致。 3.融資活動淨現金流入：係 109 年度融資活動淨現金流入較 108 年增加，係 109 年辦理現金增資現金與舉債所致。					

(二) 最近年度現金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本公司積極促成臨床認證及拓展國內外市場。

(三)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 現金餘額(1)	預計全年現金 流入量(2)	預計全年現金 流出量(3)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1)+(2)-(3)	預計現金不足額 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51,715	72,743	122,129	2,329	—	60,000
1. 未來一年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未來一年現金流入量：主要係為銷售產品。 (2) 預計全年現金流出量：主要為公司人員薪資、購料與營運活動開支等。 2.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量性分析： <p>主要是為充實營運資金，於 110 年辦理私募普通股現金增資新台幣 60,000 仟元。</p>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 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目前轉投資政策以基本業務相關投資標的為主，並不從事其他行業之投資，由相關執行單位遵循內部控制制度「投資循環」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等辦法執行，上述辦法或程序並經董事會或股東會討論通過。

(二) 轉投資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改善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轉投資事業	109 年度認列之投資利益或損失	投資利益或損失之主要原因
SOMNICS GmbH	(442)	轉投資事業屬初步拓展階段，營收較少但相關營運活動開支仍需支付而導致虧損，故本公司認列投資淨損。
SAMOA	(712)	
四川萊鎂醫療科技有限公司	(695)	
SOMNICS HEALTH,INC.	(798)	

(三)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本公司為考量海外市場擴展與佈局，配合本公司經營策略之需求，將於適當時機由本公司董事會討論決議相關投資政策。

六、風險事項

(一)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目前並無銀行借款，利息收入亦非本公司主要獲利來源，故整體而言利率變動不致於對公司產生重大影響。惟本公司仍積極與銀行建立及維持良好關係，未來若有向銀行融資需求，應可取得有利之利率條件，並以最有效益之方式籌措所需資金。

2. 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注意國際匯市各主要貨幣之走勢及非經濟因素之國際變化，掌握匯率走勢得以即時應變，同時於向國外採購原料議價或收付國外廠商技術服務金時，考量公司帳上外幣部位，將盡量以帳上外幣支應，以降低因匯率變動所產生之風險。

3. 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根據行政院主計處統計，108 年之消費者物價指數年增率為 0.56%，通貨膨脹情形係屬輕微，對本公司損益尚無重大影響，且目前為止原物料佔比對本公司影響

不大，但本公司仍將隨時觀察原物料市場價格波動，並與供應商保持良好關係，以降低通貨膨脹之影響。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本公司以專注經營本業為基礎，不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或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情事，各項投資皆經過謹慎評估後依公司規章執行。
2. 在資金貸與他人部份，目前無資金貸與作業。為控管相關交易風險，本公司已依主管機關之相關法令及規定，訂定以健全財務及營運為基礎的內部管理辦法及作業程序，包括「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本公司未來若因業務需要而需進行為他人背書保證或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將依據本公司所制定之相關作業程序辦理，並依法令規定及時且正確公告各項資訊。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 未來研發計畫

本公司有三大研發方向：

(1) 提高睡眠呼吸治療系統療效與舒適性

萊錳醫療器材將持續進行睡眠呼吸治療系統的改良與新產品開發，針對臨床經驗的回饋以及各國市場族群的需求來提出完整解決方案，建立完整的專利組合以及法規策略，持續提升公司在睡眠呼吸治療領域的競爭力。

(2) 針對睡眠呼吸障礙提供個人化的治療選擇

針對目前個人化醫療的趨，萊錳醫療器材將提供不同性別與年齡族群最適當的睡眠呼吸疾病治療選擇，涵蓋的治療項目將包含打鼾、上呼吸道阻力症候群、輕中度睡眠呼吸中止以及重度的睡眠呼吸中止治療等。此外透過個人化口腔內壓力管理與生物回饋，以及個人化口部介面的設計，提供更舒適以及更符合不同使用者治療上的最佳選擇。

(3) 建構睡眠呼吸疾病追蹤與管理系統

順從率過低是治療睡眠呼吸疾病普遍的問題，除了透過改進產品療效與舒適度吸引病患接受治療，同時提高病患持續治療的意願以克服此睡眠照護產業最重要的挑戰。萊錳醫療器材將整合個人治療裝置、睡眠檢測功能以及雲端客服服務網，透過行動應用程式(mobile App)以及雲端平台提供完整的睡眠呼吸治療解決方案，一方面一般病患可以透過行動應用程式來進行自主健康管理與治療回饋，另一方面也提供給醫師以及治療供應人員在病患治療結果追蹤以及病患回饋處理上最有力的工具。

2. 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將持續投入研發費用，以進行上述研發工作之推行經費，另各項產品開發計畫將根據實際進展與計劃目標所需逐年編列與調整。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經營係遵循國內外相關現行法令規範，相關人員亦隨時注意法令之變動，以供管理階層參考，故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本公司均能即時掌握並有效因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國內外政策及法律變動對本公司財務與業務並無重大不利影響。

(五)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政府近年來積極推動之生技產業，具有技術門檻高、研發週期長、專業技術需求及附加價值高等特色，產業進入門檻相對較高，故短時間內不易產生劇烈變化。又本公司研發團隊擁有高度專業研發能力，除確保每項研發專案不侵犯他人專利外，亦積極開發創新技術並申請專利保護。本公司研發團隊定期追蹤業界研發趨勢及法規政策，並對任何可能影響整體產業和本公司之趨勢，即時採取因應措施。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未因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本公司財務業務產生立即重大影響。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一向秉持專業、誠信的企業精神，並持續強化本公司日常營運管理，讓公司的制度與同仁，均有足夠的能力應變可能的企業危機，降低該風險對公司營運之影響。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未因企業形象改變而衍生相關企業危機之情事，未來亦將持續落實公司治理要求，適時諮詢專家意見，以降低該風險對公司營運之影響。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進行任何購併之計畫。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擴充廠房。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 進貨集中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實施供應商評鑑作業，以求未來長期供應關係。為降低進貨集中風險，本公司已進行供應商之多樣化組合，並訂定相關供應商規範，尋求多家可提供相同品質之原物料供應商，分散單一廠商採購之比重，以降低進貨集中之風險。

2. 銷貨集中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於 106 年底開始陸續取得各地區負壓式睡眠呼吸中止治療裝置之銷售許可，自 107 年起產品開始投入市場銷售產生營業收入，業務伊始銷售對象主要為經銷商或公司行號。為開拓市場，108 年度除持續布局經銷商及公司行號外，亦積極開發個人客戶。108 年度個人客戶之銷售總金額為 6,608 千元，營收佔比達 47.69%，無銷貨集中之狀況；此外本公司持續投入各項新產品開發，藉由增加產品品項與銷售區域之開發，提升收入來源多樣性，以降低銷貨集中之風險。

(十)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並無因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對本公司之營運造成重大影響之情事。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經營權改變之情事。

(十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

1. 公司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無。
2. 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3. 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十七條規定情事及公司目前辦理情形：無。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為落實資訊安全管理，公司制定「公司電腦暨網路管理辦法」與相關作業細則，並據以執行資訊工作計畫，同時訂定「資訊環境注意事項」其中包含：硬體、軟體及網路使用相關規範，並嚴格管理資料之利用與安全維護；建置防火牆、電子檔案權限控管系統及電子個資存放平台，以管制及稽核人員使用權限及記錄，以減少公司資訊安全風險。

七、其他重要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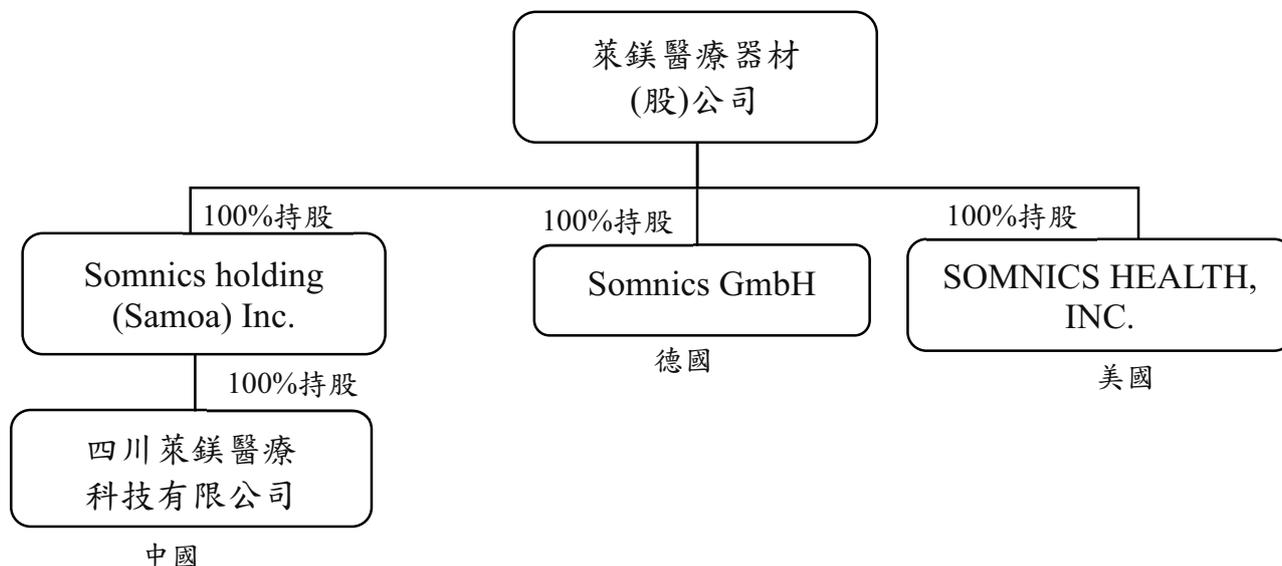
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訊

(一) 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2. 各關係企業之名稱、設立日期、地址、實收資本額及主要營業項目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9年12月31日

關係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項目
SOMNICS GmbH	2015/11/23	Speicherstr.26 60327 Frankfurt	2,128	醫療器材 產品貿易
SOMNICS HOLDING (SAMOA) INC.	2018/2/13	Portcullis Chambers P.O.Box1225, Apia, Samoa	9,276	投資事業
四川萊錫醫療科技有限公司	2018/5/8	四川省資陽市現代大道3號C棟 4樓F1, F2-1區	9,025	醫療器材產品研 發、製造、銷售
SOMNICS HEALTH, INC.	2020/08/04	16192Coastal Highway, Lewes, Delaware 19958-9776, Counte of Sussex.	2,869	醫療器材 產品貿易

3.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之推定原因與人員相關資料：無。

4.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主要為醫療器材產品貿易。

5.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與總經理之姓名及其對該企業之持股或出資情形

109年12月31日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 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SOMNICS GmbH	董事長	陳仲竹	—	100%
SOMNICS HOLDING(SAMOA) INC.	董事長	陳仲竹	300,000	100%
四川萊錫醫療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長	陳仲竹	—	100%
SOMNICS HEALTH, INC.	董事長	陳仲竹	1,000,000	100%

6. 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109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損失	本期(損)益	每股盈餘(元)
SOMNICS GmbH	2,128	473	147	326	227	(247)	(247)	不適用
SOMNICS HOLDING(SAMOA) INC.	9,276	5,272	1,761	3,511	—	(712)	(712)	(13.35)
四川萊鎂醫療科技有限公司	9,025	5,229	1,761	3,468	—	(668)	(695)	不適用
SOMNICS HEALTH,INC.	2,869	2,362	178	2,184	115	(680)	(680)	

(二)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請參閱第 109 頁至第 162 頁。

(三) 關係報告書：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項 目	109年私募甲種特別股 發行日期：109年10月14日				
	股東會通過日期與數額	109年9月30日 不超過1,500仟股之甲種特別股，每股面額10元，總額不超過新台幣貳仟萬元為限，於股東臨時會決議之日起一年內一次辦理。			
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	1. 本次私募特別股發行價格之訂定，以不低於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且不低於理論價格之八成為訂定依據，理論價格係考量發行條件之各項權利選定適當計價模型所計算之有價證券價格，該模型應整體涵蓋並同時考量發行條件中所包含之各項權利；如有未能納入模型中考量之權利，該未考量之權利應自發行條件中剔除。實際定價日及實際私募價格於不低於股東臨時會決議成數之範圍內授權董事會視日後依私募甲種特別股認購契約決定之。 2. 本次私募甲種特別股之實際定價日及實際私募價格，擬提請股東臨時會於不低於股東臨時會決議成數範圍內授權董事會視日後洽定特定人情形及視當時市場狀況決定之。本公司依據「證券交易法」及「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以不低於理論價格之八成為價格訂定依據，應屬合理。				
特定人選擇之方式(註2)	本次發行甲種特別股之對象為「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下稱「國發基金」)。緣因109年06月18日通過專案申請，依109年3月30日國發基金管理會第84次會議通過之「國發基金對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影響新創事業投資作業要點」第五條說明，以投資受影響新創事業新發行特別股之方式提供營運資金，故發行本特別股。				
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	考量私募具有迅速簡便之特性，以利達成引進策略性投資人之目的，將更可確保公司與策略性投資人間之長期合作關係；另透過授權董事會視公司營運實際需求辦理私募，亦將有效提高本公司籌資之機動性與靈活性。				
價款繳納完成日期	繳納完成：109年10月12日				
應募人資料	私募對象(註3)	資格條件(註4)	認購數量	與公司關係	參與公司經營情形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	符合主管機關所定條件之基金	1,000仟股	無	無
實際認購價格(註5)	新台幣20元				
實際認購價格與參考價格差異(註5)	無				
辦理私募對股東權益影響(如：造成累積虧損增加...)	本次辦理私募募集之資金用途為充實營運資金，藉由改善公司財務結構、落實銷售渠道建置計畫，進而提升營運效能，對股東權益有正面之助益。				
私募資金運用情形及計畫執行進度	充實營運資金，改善財務結構				
私募效益顯現情形	充實營運資金、保持充足之營運資金以因應短期業務成長所需；改善財務結構，降低公司之財務經營風險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無。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依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無。

萊錡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9 年度（自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萊錡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陳仲竹



中華民國 110 年 3 月 31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0)財審報字第 20005353 號

萊錳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萊錳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萊錳集團」）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萊錳集團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之情形。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萊錳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萊錳集團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PricewaterhouseCoopers, Taiwan
110208 臺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27F, No. 333, Sec. 1, Keelung Rd., Xinyi Dist., Taipei 110208, Taiwan
T: +886 (2) 2729 6666, F: +886 (2) 2729 6686, www.pwc.tw



萊錳集團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新增重大銷貨對象收入之確實存在

事項說明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二十五)；營業收入項目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七)。

萊錳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醫療器材及周邊設備的設計、製造及銷售，因產品仍處在開發市場階段，須致力於開拓全球銷售市場及承接新客戶訂單。因此本會計師將新增重大銷貨對象收入之確實發生列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查核程序彙總說明如下：

1. 瞭解與評估新增重大銷貨對象收入認列之內部控制程序，並測試新增重大銷貨對象收入相關之內部控制是否有效執行。
2. 針對新增重大銷貨對象之收入交易，進行抽樣測試並核對交易相關憑證，以確認收入交易確實發生。
3. 檢視重大銷貨對象之銷貨於期後發生之銷貨退回與折讓內容、相關憑證及期後收款情形，據以評估收入認列金額之合理性。

無形資產價值之減損評估

事項說明

有關非金融資產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報附註四(十五)；無形資產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四)；無形資產減損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無形資產會計科目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八)。萊錳集團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無形資產餘額為新台幣 4,577 仟元。

萊錳集團之無形資產主要係「負壓式睡眠呼吸中止治療法與裝置」及「負壓式睡眠呼吸中止症治療發展出結合齒部咬合件」之專利權，目前評估未來仍將持續依據此專利技術進行產品之開發，針對此無形資產，萊錳集團需辨認此專利技術之獨立現金流量、估計效用年限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由於前述涉及主觀判斷並具高度不確定性，因此本會計師將無形資產價值之減損評估列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查核程序彙總說明如下：

1. 覆核萊鎂集團提供之資產減損跡象評估表，並就相關資料與管理階層及研發主管討論，以評估以下事項：
 - (1) 研發技術之產品特性及市場趨勢，瞭解相關研發技術在市場上之競爭力。
 - (2) 研發進度未有重大延遲之情形。
 - (3) 研發成果之規格及品質符合相關法令規定。
2. 取得無形資產價值評估之鑑價報告，瞭解並評估該鑑價報告中專利權的市場價值、成長率及所使用折現率之合理性，據以評估無形資產之減損情形。

其他事項 - 個體財務報告

萊鎂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萊鎂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萊鎂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萊鎂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錯誤或舞弊。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萊錳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萊錳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萊錳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資誠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萊錳集團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周筱姿

周筱姿



會計師

林玉寬

林玉寬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5)台財證(六)第 68700 號

(81)台財證(六)第 81020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0 年 3 月 3 1 日


 萊錫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36,674	39	\$	44,429	31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	六(二)及八						
	動			19,000	20		29,400	2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25	-		995	1
1200	其他應收款			24	-		49	-
130X	存貨	六(四)		13,364	14		12,164	9
1410	預付款項	六(五)		5,409	6		6,083	4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592	1		608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75,088</u>	<u>80</u>		<u>93,728</u>	<u>66</u>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六)		7,444	8		7,845	5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七)		5,492	6		30,769	21
1780	無形資產	六(八)		4,577	5		6,487	5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986	1		4,026	3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18,499</u>	<u>20</u>		<u>49,127</u>	<u>34</u>
1XXX	資產總計		\$	<u>93,587</u>	<u>100</u>	\$	<u>142,855</u>	<u>100</u>

(續次頁)


 萊錫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金	額	金	額
負債						
流動負債						
2150	應付票據		\$	-	\$	4
2170	應付帳款			416		2,131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九)		22,321		24,047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2,690		5,714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六(十)		1,873		298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27,300</u>		<u>32,194</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		14,524		-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			693		693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2,964		26,437
2635	特別股負債—非流動	六(十一)		20,000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416		2,166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38,597</u>		<u>29,296</u>
2XXX	負債總計			<u>65,897</u>		<u>61,490</u>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四)		396,258		373,443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五)		120,924		110,014
保留盈餘						
3350	待彌補虧損	六(十六)		(487,331)		(401,699)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2,161)		(393)
3XXX	權益總計			<u>27,690</u>		<u>81,365</u>
重大之期後事項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十一		<u>\$ 93,587</u>		<u>\$ 142,855</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仲竹



經理人：陳仲竹



會計主管：游升志




 萊錫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虧損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七)及七	\$ 11,215	100	\$ 13,860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二十) (二十一)	(8,586)	(77)	(9,384)	(68)
5900 營業毛利		2,629	23	4,476	32
營業費用	六(二十) (二十一)				
6100 推銷費用		(15,262)	(136)	(16,055)	(116)
6200 管理費用		(20,774)	(185)	(23,301)	(168)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55,441)	(494)	(81,777)	(590)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70)	(2)	-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91,647)	(817)	(121,133)	(874)
6900 營業損失		(89,018)	(794)	(116,657)	(84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226	2	757	6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八)	4,593	41	1,527	1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九)	(1,143)	(10)	9	-
7050 財務成本		(290)	(3)	(970)	(7)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386	30	1,323	10
7900 稅前淨損		(85,632)	(764)	(115,334)	(832)
8200 本期淨損		(\$ 85,632)	(764)	(\$ 115,334)	(832)
其他綜合損益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 2	-	(\$ 277)	(2)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85,630)	(764)	(\$ 115,611)	(834)
淨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85,632)	(764)	(\$ 115,334)	(83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85,630)	(764)	(\$ 115,611)	(834)
每股虧損	六(二十三)				
9750 基本每股虧損		(\$ 2.23)		(\$ 3.10)	
9850 稀釋每股虧損		(\$ 2.23)		(\$ 3.1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仲竹



經理人：陳仲竹



會計主管：游升志





萊錫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屬	於本公司			業主之			其他權益						
	資本	溢價	發行	員工認股	限制股	權利	待彌補	虧損	換算	國外營業	機算之	員工未	得
附註	普通股	溢價	發行	員工認股	限制股	權利	待彌補	虧損	換算	國外營業	機算之	員工未	得
108	年	度											
	108年1月1日餘額	\$ 370,563	\$ 105,346	\$ 3,739	\$ -	\$ -	(\$ 286,365)	(\$ 116)	\$ -	\$ 193,167			
	本期淨損	-	-	-	-	-	(115,334)	-	-	(115,33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277)	-	(27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115,334)	(277)	-	(115,611)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	929	-	-	-	-	-	929			
	行使員工認股權	2,880	896	(896)	-	-	-	-	-	2,880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373,443	\$ 106,242	\$ 3,772	\$ -	\$ -	(\$ 401,699)	(\$ 393)	\$ -	\$ 81,365			
109	年	度											
	109年1月1日餘額	\$ 373,443	\$ 106,242	\$ 3,772	\$ -	\$ -	(\$ 401,699)	(\$ 393)	\$ -	\$ 81,365			
	本期淨損	-	-	-	-	-	(85,632)	-	-	(85,63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2	-	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85,632)	2	-	(85,630)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590	-	-	464	-	-	-	(2,054)	-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	446	-	-	-	-	284	730			
	行使員工認股權	1,225	399	(399)	-	-	-	-	-	1,225			
	現金增資	20,000	10,000	-	-	-	-	-	-	30,000			
	109年12月31日餘額	\$ 396,258	\$ 116,641	\$ 3,819	\$ 464	\$ -	(\$ 487,331)	(\$ 391)	(\$ 1,770)	\$ 27,69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仲竹



經理人：陳仲竹



會計主管：游升志



 萊錡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9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08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	(\$ 85,632)	(\$ 115,334)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含使用權資產)	六(六)(七) (二十) 6,738	9,147
攤銷費用	六(八)(二十) 2,309	2,221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十二(二) 170	-
利息費用	290	970
利息收入	(226)	(757)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六(十三) 730	92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六(十九) 601	-
租賃修改利益	六(七)(十九) (196)	(6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帳款	800	(395)
其他應收款	36	382
存貨	(1,200)	(5,228)
預付款項	674	(490)
其他流動資產	16	(39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4)	-
應付帳款	(1,715)	1,074
其他應付款	(2,711)	9,866
其他流動負債	99	(81)
其他非流動負債	(2,000)	-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81,221)	(98,153)
本期收取之利息	215	782
本期支付之利息	(78)	(86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81,084)	(98,237)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10,400	(17,2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六) (3,161)	(1,898)
取得無形資產	六(八) (399)	-
其他非流動資產	2,167	(1,643)
存出保證金減少	201	7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9,208	(20,67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舉借長期借款	16,000	-
現金增資	六(十四) 30,000	-
行使員工認股權	六(十三) 1,225	2,880
租賃本金償還	六(七) (3,362)	(3,742)
發行特別股	20,000	-
存入保證金增加	250	1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64,113	(861)
匯率影響數	8	(315)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7,755)	(120,08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4,429	164,51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6,674	\$ 44,429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仲竹



經理人：陳仲竹



會計主管：游升志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萊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99年3月17日奉准設立。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經營項目為醫療器材及周邊設備的設計、製造及銷售。本公司股票於民國106年4月10日核准公開發行，並於民國106年5月9日經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成為興櫃公司。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110年3月31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09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揭露倡議-重大性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民國109年6月1日(註)

註：金管會允許提前於民國109年1月1日適用。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0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延長」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第二階段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民國110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
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11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 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萊錫醫療器材 股份有限公司	SOMNICS GmbH	醫療器材 產品貿易	100	100	註1
"	SOMNICS HOLDING (SAMOA) INC.	投資控股公司	100	100	
SOMNICS HOLDING (SAMOA) INC.	四川萊錫醫療 科技有限公司	醫療器材 產品貿易	100	100	
萊錫醫療器材 股份有限公司	SOMNICS HEALTH, INC.	醫療器材 產品貿易	100	-	註2

註 1：為因應當地政府法規，SOMNICS UG 業已於 109 年 6 月更名為 SOMNICS GmbH，並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註 2：SOMNICS HEALTH, INC. 係於民國 109 年 9 月 22 日匯出資金，故自取得日起編入合併財務報告。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形。
5. 重大限制：無此情形。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係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所有兌換損益按交易性質在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1)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2)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3)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 資產負債區分為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

(七)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收入，及認列減損損失，並於除列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本集團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八)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九)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集團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一)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機器設備	6年
模具設備	3年
運輸設備	6年
辦公設備	3~6年
其他	2~6年

(十三)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集團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
 - (1) 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
 - (3) 殘值保證下本集團預期支付之金額；

- (4) 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若承租人可合理確定將行使該選擇權；及
- (5) 租賃終止所須支付之罰款，若租賃期間反映承租人將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
- (3) 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及
- (4) 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將標的資產復原至租賃之條款及條件中所要求之狀態之估計成本。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十四) 無形資產

1.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按估計經濟效益年數採直線法攤銷，攤銷年限為 1~2 年。
2. 專利權以取得成本認列，按估計經濟效益年數採直線法攤銷，攤銷耐用年限為 10~15 年。

(十五)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六) 借款

1.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期款項。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2. 設立借款額度時支付之費用，當很有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該費用認列為借款之交易成本，予以遞延至動支發生時認列為有效利率之調整；當不太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認列該費用為預付款項，並在額度相關之期間內攤銷。

(十七)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八) 特別股負債

本集團發行不能無條件避免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之特別股係屬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於損益，作為「財務成本」之調整項目；其他與其相關之利息、股利、利益及損失認列於損益。

(十九)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明定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除役負債)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二十一)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3.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二十二)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勵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二十三)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支出及股權投資等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四)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二十五) 收入認列

商品銷售

1.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醫療器材，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銷售客戶，銷售客戶對於產品銷售之通路及價格具有裁量權，且本集團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銷售客戶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減失之風險已移轉予銷售客戶，且銷售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 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集團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二十六)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集團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

(二十七) 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經辨識本集團之主要營運決策者為董事會。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無形資產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集團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集團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649	\$ 466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27,025	21,463
定期存款	9,000	22,500
	<u>\$ 36,674</u>	<u>\$ 44,429</u>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項目</u>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流動項目：		
三個月以上到期之定期存款	\$ 18,000	\$ 27,000
受質押之定期存款	1,000	2,400
	<u>\$ 19,000</u>	<u>\$ 29,400</u>

1. 本集團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2. 相關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三) 應收帳款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195	\$ 995
減：備抵損失	(170)	-
	<u>\$ 25</u>	<u>\$ 995</u>

1. 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之帳齡分析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
未逾期	\$ 25	\$ 700
30天內	-	-
31-60天	-	-
61天以上	170	295
	<u>\$ 195</u>	<u>\$ 995</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款餘額為\$600。
3. 本集團並未持有任何的擔保品。
4.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應收帳款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195 及\$995。
5. 相關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四) 存貨

	109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物料	\$ 5,316	(\$ 692)	\$ 4,624
在製品	3,514	(38)	3,476
製成品	5,291	(27)	5,264
合計	<u>\$ 14,121</u>	<u>(\$ 757)</u>	<u>\$ 13,364</u>
	108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物料	\$ 4,795	(\$ 297)	\$ 4,498
在製品	3,551	(26)	3,525
製成品	4,141	-	4,141
合計	<u>\$ 12,487</u>	<u>(\$ 323)</u>	<u>\$ 12,164</u>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09年度	108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3,251	\$ 3,483
未分攤製造費用	4,901	5,567
跌價損失	434	323
其他	-	11
	<u>\$ 8,586</u>	<u>\$ 9,384</u>

(五) 預付款項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留抵稅額	\$ 4,912	\$ 4,872
其他預付費用	497	1,211
	<u>\$ 5,409</u>	<u>\$ 6,083</u>

(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機器設備	模具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	合計
109年1月1日						
成本	\$ 9,545	\$ 9,365	\$ 387	\$ 4,043	\$ 7,440	\$ 30,780
累計折舊	(6,717)	(7,619)	(387)	(3,029)	(5,183)	(22,935)
	<u>\$ 2,828</u>	<u>\$ 1,746</u>	<u>\$ -</u>	<u>\$ 1,014</u>	<u>\$ 2,257</u>	<u>\$ 7,845</u>
109年						
1月1日	\$ 2,828	\$ 1,746	\$ -	\$ 1,014	\$ 2,257	\$ 7,845
增添	-	697	-	103	2,361	3,161
移轉	(17)	799	-	(110)	-	672
處分	-	-	-	-	(601)	(601)
折舊費用	(940)	(1,037)	-	(623)	(1,029)	(3,629)
淨兌換差額	-	-	-	(1)	(3)	(4)
12月31日	<u>\$ 1,871</u>	<u>\$ 2,205</u>	<u>\$ -</u>	<u>\$ 383</u>	<u>\$ 2,985</u>	<u>\$ 7,444</u>
109年12月31日						
成本	\$ 9,529	\$ 10,861	\$ 387	\$ 3,964	\$ 8,661	\$ 33,402
累計折舊	(7,658)	(8,656)	(387)	(3,581)	(5,676)	(25,958)
	<u>\$ 1,871</u>	<u>\$ 2,205</u>	<u>\$ -</u>	<u>\$ 383</u>	<u>\$ 2,985</u>	<u>\$ 7,444</u>

	機器設備	模具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	合計
108年1月1日						
成本	\$ 9,551	\$ 7,762	\$ 387	\$ 3,789	\$ 7,258	\$ 28,747
累計折舊	(5,784)	(6,446)	(387)	(2,299)	(4,011)	(18,927)
	<u>\$ 3,767</u>	<u>\$ 1,316</u>	<u>\$ -</u>	<u>\$ 1,490</u>	<u>\$ 3,247</u>	<u>\$ 9,820</u>
108年						
1月1日	\$ 3,767	\$ 1,316	\$ -	\$ 1,490	\$ 3,247	\$ 9,820
增添	-	1,603	-	259	36	1,898
移轉	-	-	-	-	154	154
折舊費用	(937)	(1,173)	-	(733)	(1,172)	(4,015)
淨兌換差額	(2)	-	-	(2)	(8)	(12)
12月31日	<u>\$ 2,828</u>	<u>\$ 1,746</u>	<u>\$ -</u>	<u>\$ 1,014</u>	<u>\$ 2,257</u>	<u>\$ 7,845</u>
108年12月31日						
成本	\$ 9,545	\$ 9,365	\$ 387	\$ 4,043	\$ 7,440	\$ 30,780
累計折舊	(6,717)	(7,619)	(387)	(3,029)	(5,183)	(22,935)
	<u>\$ 2,828</u>	<u>\$ 1,746</u>	<u>\$ -</u>	<u>\$ 1,014</u>	<u>\$ 2,257</u>	<u>\$ 7,845</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減損及提供擔保之情形。

(七)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集團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土地及建物，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3到5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帳面金額
房屋(含土地)	<u>\$ 5,492</u>	<u>\$ 30,769</u>
	109年度	108年度
	折舊費用	折舊費用
房屋(含土地)	<u>\$ 3,109</u>	<u>\$ 5,132</u>

3.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212	\$ 970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197	283
租賃修改利益	196	62

4. 本集團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 \$3,559 及 \$4,025。

(八) 無形資產

	專利權	電腦軟體	合計
109年1月1日			
成本	\$ 15,705	\$ 3,314	\$ 19,019
累計攤銷	(9,218)	(3,314)	(12,532)
	<u>\$ 6,487</u>	<u>\$ -</u>	<u>\$ 6,487</u>
109年			
1月1日	\$ 6,487	\$ -	\$ 6,487
增添	-	399	399
攤銷費用	(2,259)	(50)	(2,309)
12月31日	<u>\$ 4,228</u>	<u>\$ 349</u>	<u>\$ 4,577</u>
109年12月31日			
成本	\$ 15,705	\$ 3,713	\$ 19,418
累計攤銷	(11,477)	(3,364)	(14,841)
	<u>\$ 4,228</u>	<u>\$ 349</u>	<u>\$ 4,577</u>
	專利權	電腦軟體	合計
108年1月1日			
成本	\$ 15,705	\$ 3,314	\$ 19,019
累計攤銷	(7,147)	(3,164)	(10,311)
	<u>\$ 8,558</u>	<u>\$ 150</u>	<u>\$ 8,708</u>
108年			
1月1日	\$ 8,558	\$ 150	\$ 8,708
攤銷費用	(2,071)	(150)	(2,221)
12月31日	<u>\$ 6,487</u>	<u>\$ -</u>	<u>\$ 6,487</u>
108年12月31日			
成本	\$ 15,705	\$ 3,314	\$ 19,019
累計攤銷	(9,218)	(3,314)	(12,532)
	<u>\$ 6,487</u>	<u>\$ -</u>	<u>\$ 6,487</u>

1. 本集團於民國 107 年 2 月 21 日向美國 APNICURE (ABC), LCC. 購入專利組合，係針對負壓式睡眠呼吸中止症的治療發展出結合齒部咬合件的治療器材，已支付美金 150 仟元（帳入無形資產－專利權）。購買內容尚包括 APNICURE (ABC), LCC. 所經營的品牌所持有的 8 件各國商標之所有權囊括在內。

2. 本集團於民國 104 年 7 月 10 日與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以下簡稱工研院)簽訂專利讓與契約，總讓與金額為\$13,700，而原於 101 年 6 月 15 日簽訂之專利專屬授權合約視同自動終止，原授權金已支付之金額可抵扣讓與金，截至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業已全數支付。合約約定於產品開始銷售之日起 10 年內或授權專利屆滿日止，按產品銷售淨利之約定比例支付產品回饋金。此外，本集團如有將此專利權再授權第三方之情形，尚應依收取對價之約定比例支付授權回饋金。累計應支付總額訂有上限。

(九) 其他應付款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應付勞務費	\$ 9,126	\$ 11,428
應付薪資	7,228	7,318
應付研發費	2,462	1,257
應付保險費	657	974
其他	2,848	3,070
	<u>\$ 22,321</u>	<u>\$ 24,047</u>

(十) 長期借款

<u>借款性質</u>	<u>借款期間 及還款方式</u>	<u>利率區間</u>	<u>擔保品</u>	<u>109年12月31日</u>
長期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自109年7月21日至114年9 月28日，並按月攤還本息	0.655%~2.225%	無	\$ 16,000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1,476)
				<u>\$ 14,524</u>

本集團於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並未有長期借款。

(十一) 特別股負債

本公司為充實營運資金及改善財務結構，於民國 109 年 10 月 14 日以私募方式發行每股面額 10 元之累積可贖回特別股 1,000,000 股，私募對象為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每股發行價格為 20 元。此等特別股股息為年利 1.5%，按每股發行價格計算。股份將於民國 111 年 10 月 14 日按票面金額加計發行期間內未發放之股息強制贖回。

(十二) 退休金

1. 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集團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本公司依上述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977 及 \$2,283。

(十三) 股份基礎給付

1.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本集團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仟股)	合約 期間	既得條件
認股權計畫	105/8/15	1,802	5年	1~4年之服務(註1)
認股權計畫	106/3/1	1,200	5年	1~4年之服務(註1)
認股權計畫	108/7/15	1,593	10年	2~4年之服務(註2)
認股權計畫	109/12/8	1,000	10年	2~3年之服務(註3)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109/12/8	159	3年	1~3年之服務(註4)

註 1：員工服務屆滿 1 年可既得 25%；2 年可既得 50%；屆滿 3 年既得 75%；屆滿 4 年既得 100%。

註 2：員工服務屆滿 2 年可既得 50%；3 年可既得 75%；屆滿 4 年既得 100%。

註 3：員工服務屆滿 2 年可既得 50%；3 年可既得 100%。

註 4：員工服務屆滿 3 個月個人於評核期間內績效目標完成比率最高可既得 69 仟股；自被給予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後屆滿下述時程仍在職，可分別達成既得條件之股份比例，屆滿 1 年可既得剩餘之 33%；屆滿 2 年可既得 66%；屆滿 3 年既得 100%。

2. 上述認股權計畫之詳細資訊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認股權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履約 價格(元)	認股權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履約 價格(元)
期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2,637	\$ 10~18.20	1,576	\$ 10
本期給與認股權	1,159	13.11	1,593	18.40
本期執行認股權	(123)	10	(288)	10
本期放棄認股權	(510)	10~18.20	(195)	10
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u>3,163</u>	10~18.20	<u>2,686</u>	10~18.40
期末可行使之認股權	<u>658</u>	10	<u>350</u>	10

3. 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認股權到期日及履約價格如下：

核准發行日	到期日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數量 (仟股)	履約價格 (元)	數量 (仟股)	履約價格 (元)
105年8月15日	110年8月14日	1,802	\$ 10	1,802	\$ 10
106年3月1日	111年2月28日	1,200	10	1,200	10
108年7月15日	118年7月14日	1,593	18.20	1,593	18.40
109年12月8日	119年12月7日	1,000	13.11	-	-
109年12月8日	113年12月7日	159	-	-	-

4. 本集團給與日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認股權之公平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 (元)	履約價格 (元)	預期 波動率	預期 存續期間	預期 股利	無風險 利率	每單位公允價值 (元)
認股權 計畫	105/8/15	\$11.31	\$10	39.82 ~40.11%	3~4.5年	-	0.43 ~0.51%	\$3.65~4.29
認股權 計畫	106/3/1	\$9.42	\$10	37.93 ~39.21%	3~4.5年	-	0.75 ~0.87%	\$2.38~2.91
認股權 計畫	108/7/15	\$8.57	\$18.40	33.61 ~34.68%	6~7年	-	0.63 ~0.65%	\$1.00~1.31
認股權 計畫	109/12/8	\$12.92	\$13.11	36.08 ~37.45%	6~6.5年	-	0.25 ~0.27%	\$4.41~4.75
限制員工 權利新股	109/12/8	\$12.92	-	36.08 ~37.45%	3年	-	0.25 ~0.27%	\$12.92

5. 本公司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未達既得條件前所受之限制如下：

- (1) 員工獲配新股後未達成既得條件前，除繼承外，不得將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出售、抵押、轉讓、贈與、質押、請求公司買回，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員工符合既得條件 1 個月內，將該股份自信託帳戶撥付員工個人之集保帳戶。
- (2) 股東會之出席、提案、發言、表決及選舉權等依信託保管契約執行之。因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所獲配之股利不須交付信託。
- (3) 員工依本辦法獲配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未達成既得條件前，仍可享有一切與本集團已發行普通股股份相同之權利(包括但不限於現金增資之認股權、現金股息、股票股利、資本公積之受配權、表決權等)，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

6.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所產生之費用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權益交割	\$ 730	\$ 929

(十四)股本

1.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1,000,000，分為普通股 100,000 仟股；其中保留\$59,000 範圍內得供發行員工認股權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共計 5,9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396,258，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仟股)調節如下：

	109年	108年
1月1日	37,344	37,056
員工執行認股權	123	288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59	-
現金增資	2,000	-
12月31日	39,626	37,344

2. 本公司民國 109 年 3 月 30 日經董事會通過決議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計 2,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每股認購價格為新台幣 15 元，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09 年 6 月 22 日，上述增資案業已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3.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8 月 12 日經董事會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請參閱附註六(十三)之說明，新股發行基準為民國 109 年 12 月 8 日，每股認購價格為 0 元，本次增資發行新股於員工未達既得條件前，其股份權利受有限制。員工達成既得條件後，其股份之權利義務與本公司原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

(十五)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六)待彌補虧損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列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當年度尚有餘額，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為股東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3. 依公司法規定，若公司虧損達實收資本額二分之一時，董事會應於最近一次股東會報告。

(十七) 營業收入

本集團之收入源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地理區域：

<u>109年度</u>	<u>台灣</u>	<u>歐洲</u>	<u>亞洲</u>	<u>美洲</u>	<u>其他</u>	<u>合計</u>
醫療器材	<u>\$ 7,541</u>	<u>\$ 2,588</u>	<u>\$ 661</u>	<u>\$ 408</u>	<u>\$ 17</u>	<u>\$11,215</u>
<u>108年度</u>	<u>台灣</u>	<u>亞洲</u>	<u>歐洲</u>	<u>紐澳</u>	<u>其他</u>	<u>合計</u>
醫療器材	<u>\$ 9,382</u>	<u>\$ 1,625</u>	<u>\$ -</u>	<u>\$ 1,808</u>	<u>\$ 1,045</u>	<u>\$13,860</u>

(十八) 其他收入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補助收入	\$ 2,708	\$ -
其他收入	1,885	1,527
	<u>\$ 4,593</u>	<u>\$ 1,527</u>

本公司申請經濟部工業局製造業及其技術服務業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影響之艱困事業薪資及營運資金補貼，業於民國 109 年 5 月經審核核定通過，共核准補貼款計 \$2,708。

(十九)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601)	\$ -
租賃修改利益	196	62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464	(10)
什項支出	(1,202)	(43)
	<u>(\$ 1,143)</u>	<u>\$ 9</u>

(二十)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員工福利費用	\$ 47,259	\$ 54,56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 資產折舊費用	<u>\$ 6,738</u>	<u>\$ 9,147</u>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u>\$ 2,309</u>	<u>\$ 2,221</u>

(二十一) 員工福利費用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薪資費用	\$ 40,053	\$ 45,979
勞健保費用	3,339	3,917
退休金費用	1,977	2,283
董事酬金	544	536
其他用人費用	1,346	1,853
	<u>\$ 47,259</u>	<u>\$ 54,568</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 10%，董事酬勞不高於 3%。
2. 因截至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為累積虧損，故本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員工酬勞與董事酬勞估列金額皆為 \$0。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二) 所得稅

1. 本集團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之所得稅費用皆為 \$0。
2. 本集團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均為虧損，且暫時性差異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可能性不高而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故不適用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之揭露。
3. 本公司可享有之投資抵減明細及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相關金額如下：

109年12月31日

<u>抵減項目</u>	<u>發生年度</u>	<u>尚未抵減餘額</u>	<u>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稅額</u>	<u>最後 扣抵年度</u>
生技新藥產業發展條例	107年度	<u>\$ 10,369</u>	<u>\$ 10,369</u>	註

註：本公司業經經濟部民國 106 年 6 月 16 日經授工字第 10620415380 號函核准為生技新藥公司。本公司得適用「生技新藥產業發展條例」之相關獎勵措施。該經濟部核准函自核發之次日起 5 年內有效。本公司研究與發展及人才培訓支出之投資抵減開始抵減年度係自有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抵減之。開始抵減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不足抵減者，得在以後四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申請抵減之。截至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尚未獲利。

4. 本公司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09年12月31日				
未認列遞延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100~109年	\$ 624,211	\$ 624,211	\$ 624,211	110~119年

108年12月31日				
未認列遞延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99~108年	\$ 533,363	\$ 533,363	\$ 533,363	109~118年

5.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9,555	\$ 8,014

6.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7 年度。

(二十三) 每股虧損

	109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虧損 (元)
	基本及稀釋每股虧損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損	(\$ 85,632)	38,436	(2.23)

	108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虧損 (元)
	基本及稀釋每股虧損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損	(\$ 115,334)	37,169	(\$ 3.10)

註：若採庫藏股法將產生反稀釋作用，故不擬計入反稀釋股數。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之關係
歲鎂股份有限公司	其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二等親
揚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
陳仲竹	本公司董事長
蘇勝義	本公司董事

(二) 與關係人間重大交易事項

營業收入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商品銷售：		
其他關係人	\$ 131	\$ 852

本集團銷售予上述關係人之交易，其交易價格與非關係人交易條件無重大差異，收款條件為月結 30 天。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10,592	\$ 10,983
股份基礎給付	474	460
退職後福利	102	20
總計	\$ 11,168	\$ 11,463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u>資產項目</u>	<u>帳面價值</u>		<u>擔保用途</u>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定期存款 (表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000	\$ 1,000	承作信用狀、 轉融資之擔保及 關稅保證
定期存款 (表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400	專案計畫及廠房 租賃保證金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無此情形。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1.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12 月 15 日經金管會核准辦理現金增資案，預計以每股新台幣 30 元發行普通股 10,000 仟股，刻正辦理相關程序中。
2.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 110 年 3 月 5 日及民國 110 年 3 月 31 日經董事會及股東臨時會決議辦理私募現金增資案，發行股數不超過 6,500 仟股，刻正辦理相關程序中。

十二、其他

(一) 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

(二)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36,674	\$ 44,42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9,000	29,400
應收帳款	25	995
其他應收款	24	49
存出保證金	454	661
	<u>\$ 56,177</u>	<u>\$ 75,534</u>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	\$ -	\$ 4
應付帳款	416	2,131
其他應付帳款	22,321	24,047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	16,000	-
特別股負債	20,000	-
其他金融負債	813	2,464
	<u>\$ 59,550</u>	<u>\$ 28,646</u>
租賃負債	<u>\$ 5,654</u>	<u>\$ 32,151</u>

2. 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公司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A.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集團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海外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當地通用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9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6	28.48	\$	456	
歐元：新台幣		67	35.02		2,346	
人民幣：新台幣		21	4.318		91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	28.48	\$	28	
				108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00	30.26	\$	3,026	
歐元：新台幣		8	33.65		269	
人民幣：新台幣		21	4.32		91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79	30.26	\$	11,469	

B.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109年及108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464及(\$10)。

C. 本集團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09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5	\$	-
歐元：新台幣	1%	23		-
人民幣：新台幣	1%	1		-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	\$	-
		108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30	\$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115	\$	-

(2) 信用風險

- A. 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的合約現金流量。
- B. 本集團係以集團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 本集團採用 IFRS 9 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D. 本集團採用 IFRS 9 提供以下之前提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
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E. 本集團按客戶類型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及損失率法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F. 本集團經追索程序後，對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融資產之金額予以沖銷，惟本集團仍會持續進行追索之法律程序以保全債權之權利。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未有已沖銷且仍有追索活動之債權。
- G. 本集團納入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帳款的備抵損失，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準備矩陣如下：

	<u>未逾期</u>	<u>逾期1-90天</u>	<u>逾期91-180天</u>	<u>逾期181天</u>	<u>合計</u>
<u>109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03%	5%	50%	100%	
帳面價值總額	\$ 25	\$ -	\$ -	\$ 170	\$ 195
備抵損失	\$ -	\$ -	\$ -	\$ 170	\$ 170
	<u>未逾期</u>	<u>逾期1-90天</u>	<u>逾期91-180天</u>	<u>逾期181天</u>	<u>合計</u>
<u>108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03%	5%	50%	100%	
帳面價值總額	\$ 700	\$ -	\$ 295	\$ -	\$ 995
備抵損失	\$ -	\$ -	\$ -	\$ -	\$ -

- H. 本集團於民國 108 年度未有提列備抵損失，於民國 109 年度採簡化做法之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u>109年</u>	
	<u>應收帳款</u>	
1月1日	\$	-
提列減損損失		170
12月31日	\$	170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
- B. 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預期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109年12月31日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u>1年以內</u>	<u>2至5年內</u>	<u>5年以上</u>
應付票據	\$ -	\$ -	\$ -
應付帳款	416	-	-
其他應付款	22,321	-	-
長期借款 (包含一年內到期)	1,476	15,921	-
特別股負債	-	20,600	-
租賃負債	2,956	3,189	-
其他金融負債	813	-	-

108年12月31日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u>1年以內</u>	<u>2至5年內</u>	<u>5年以上</u>
應付票據	\$ 4	\$ -	\$ -
應付帳款	2,131	-	-
其他應付款	24,047	-	-
租賃負債	5,714	11,170	15,267
其他金融負債	464	2,000	-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應收帳款-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2. 本集團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均未持有需以評價技術估計公允價值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情形。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此情形。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此情形。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一。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請詳附表二。

(三) 大陸投資資訊

請詳附表三。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 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僅經營單一產業，且本集團董事會係以集團整體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經辨認本集團僅有單一應報導部門。

(二) 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集團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與財務報表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相同。本集團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營業淨利(損)衡量，並作為評估營運部門績效之基礎。

(三) 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本集團為單一應報導部門，故應報導資訊與財務報表相同。

(四) 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本集團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現之部門營業淨利(損)，與損益表內之收入、費用等係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故與稅前淨利(損)之調節項目同損益表。本集團並未提供營運決策者總資產金額及總負債金額進行經營決策。

(五) 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本集團僅經營單一產業，所營業務範圍係為醫療器材，故無產業別財務資訊揭露之適用。

(六) 地區別資訊

本集團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收入	非流動資產
台灣	\$ 7,541	\$ 15,852	\$ 9,382	\$ 44,970
歐洲	2,588	-	-	-
亞洲	661	2,647	1,625	4,157
紐澳	-	-	1,808	-
美洲	408	-	-	-
其他	17	-	1,045	-
合計	<u>\$ 11,215</u>	<u>\$ 18,499</u>	<u>\$ 13,860</u>	<u>\$ 49,127</u>

註：非流動資產不含金融工具。

(七) 重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重要客戶資訊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收入		收入	
甲客戶	\$	1,063	\$	1,333
乙客戶		2,245		-

萊鎮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 (註3)
0		萊鎮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SOMNICS GmbH	1	銷貨收入	357	月結60天	1%
0		萊鎮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SOMNICS HEALTH, INC.	1	銷貨收入	745	月結60天	1%

交易往來情形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本表之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得由公司依重大性原則決定是否須列示。

萊鎮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不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股數	期末持有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		備註
				本期末	去年年底		比率	金額		本期損益	投資損益	
萊鎮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SOMNICS GmbH	德國	醫療器材 產品貿易	\$ 2,128	\$ 2,128	-	100.00	\$ 109	(\$ 247)	(\$ 442)	註1、2	
萊鎮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SOMNICS HOLDING(SAMOA) INC.	薩摩亞	控股公司	9,276	9,276	300,000	100.00	3,511	(712)	(712)		
萊鎮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SOMNICS HEALTH, INC.	美國	醫療器材 產品貿易	2,869	-	1,000,000	100.00	2,066	(680)	(798)	註1	

註1：本公司本期認列之投資損失已調整與被投資公司相互間交易之未實現損益。

註2：為因應當地政府法規，SOMNICS UG業已於109年6月更名為SOMNICS GmbH，並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萊錫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	本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末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匯出	收回	匯出	收回						
四川萊錫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醫療器材 產品貿易	\$ 9,025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9,025	\$ -	\$ -	\$ -	\$ 9,025	\$ 9,025	\$ 695	100.00	\$ 695	\$ 3,468	\$ -	

註：係以現金透過第三地區之子公司—SOMNICS HOLDING(SAMOA) INC. 轉投資四川萊錫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業經投審會核備。

公司名稱	本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萊錫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 9,025	\$ 16,614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0)財審報字第 20005359 號

萊錡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萊錡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萊錡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萊錡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萊錡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PricewaterhouseCoopers, Taiwan
110208臺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27F, No. 333, Sec. 1, Keelung Rd., Xinyi Dist., Taipei 110208, Taiwan
T: +886 (2) 2729 6666, F: + 886 (2) 2729 6686, www.pwc.tw



萊錳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新增重大銷貨對象收入之確實發生

事項說明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二十四)；營業收入項目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七)。

萊錳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醫療器材及周邊設備的設計、製造及銷售，因產品仍處在開發市場階段，須致力於開拓全球銷售市場及承接新客戶訂單。因此本會計師將新增重大銷貨對象收入之確實發生列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查核程序彙總說明如下：

1. 瞭解與評估新增重大銷貨對象收入認列之內部控制程序，並測試新增重大銷貨對象收入相關之內部控制是否有效執行。
2. 針對新增重大銷貨對象之收入交易，進行抽樣測試並核對交易相關憑證，以確認收入交易確實發生。
3. 檢視重大銷貨對象之銷貨於期後發生之銷貨退回與折讓內容、相關憑證及期後收款情形，據以評估收入認列金額之合理性。

無形資產價值之減損評估

事項說明

有關無形資產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四)；無形資產減損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無形資產會計科目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八)。萊錳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無形資產餘額為新台幣 4,577 仟元。

萊錳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之無形資產主要係「負壓式睡眠呼吸中止治療法與裝置」及「負壓式睡眠呼吸中止症治療發展出結合齒部咬合件」之專利權，目前評估未來仍將持續依據此專利技術進行產品之開發，針對此無形資產，萊錳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需辨認此專利技術之獨立現金流量、估計效用年限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由於前述涉及主觀判斷並具高度不確定性，因此本會計師將無形資產價值之減損評估列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查核程序彙總說明如下：

1. 覆核萊錳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之資產減損跡象評估表，並就相關資料與管理階層及研發主管討論，以評估以下事項：
 - (1) 研發技術之產品特性及市場趨勢，瞭解相關研發技術在市場上之競爭力。
 - (2) 研發進度未有重大延遲之情形。
 - (3) 研發成果之規格及品質符合相關法令規定。
2. 取得無形資產價值評估之鑑價報告，瞭解並評估該鑑價報告中專利權的市場價值、成長率及所使用折現率之合理性，據以評估無形資產之減損情形。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萊錳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萊錳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萊錳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錯誤或舞弊。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萊錳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萊錳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萊錳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萊錳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萊錳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周筱姿 周筱姿



會計師

林玉寬 林玉寬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5)台財證(六)第 68700 號
(81)台財證(六)第 81020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0 年 3 月 3 1 日


 萊錫醫器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32,715	36	\$	40,443	29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 動	六(二)及八		19,000	21		29,400	2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25	-		995	1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38	-		-	-
1200	其他應收款			25	-		49	-
130X	存貨	六(四)		12,609	14		12,146	9
1410	預付款項			5,196	5		6,016	4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393	-		516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70,001</u>	<u>76</u>		<u>89,565</u>	<u>64</u>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五)		5,686	7		4,768	3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六)		5,644	6		7,491	5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七)		4,645	5		28,999	21
1780	無形資產	六(八)		4,577	5		6,487	5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986	1		1,992	2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21,538</u>	<u>24</u>		<u>49,737</u>	<u>36</u>
1XXX	資產總計		\$	<u>91,539</u>	<u>100</u>	\$	<u>139,302</u>	<u>100</u>

(續次頁)

萊錫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金額	%	金額	%
負債					
流動負債					
2150	應付票據	\$ -	-	\$ 4	-
2170	應付帳款	277	1	2,131	1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九) 21,309	23	23,295	17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1,806	2	3,805	3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六(十) 1,861	2	289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25,253</u>	<u>28</u>	<u>29,524</u>	<u>21</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 14,524	16	-	-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	693	1	693	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2,963	3	25,554	18
2635	特別股負債－非流動	六(十一) 20,000	22	-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416	-	2,166	2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38,596</u>	<u>42</u>	<u>28,413</u>	<u>21</u>
2XXX	負債總計	<u>63,849</u>	<u>70</u>	<u>57,937</u>	<u>42</u>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396,258	433	373,443	268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120,924	131	110,014	79
保留盈餘					
3350	待彌補虧損	(487,331) (532)	(401,699) (289)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2,161) (2)	(393)		
3XXX	權益總計	<u>27,690</u>	<u>30</u>	<u>81,365</u>	<u>58</u>
重大之期後事項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91,539</u>	<u>100</u>	<u>\$ 139,302</u>	<u>100</u>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仲竹



經理人：陳仲竹



會計主管：游升志




 萊錫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虧損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七)及七	\$ 11,975	100	\$ 13,824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二十) (二十一)	(9,300)	(77)	(9,391)	(68)
5900 營業毛利		2,675	23	4,433	32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		(336)	(3)	(22)	-
5920 已實現銷貨利益		22	-	29	-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2,361	20	4,440	32
營業費用	六(二十) (二十一)				
6100 推銷費用		(15,077)	(126)	(16,020)	(116)
6200 管理費用		(17,818)	(149)	(21,160)	(15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55,420)	(463)	(78,483)	(567)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70)	(1)	-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88,485)	(739)	(115,663)	(836)
6900 營業損失		(86,124)	(719)	(111,223)	(80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219	2	760	6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八)	3,290	28	480	3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九)	(1,148)	(10)	20	-
7050 財務成本		(230)	(2)	(866)	(6)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 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五)	(1,639)	(14)	(4,505)	(33)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492	4	(4,111)	(30)
7900 稅前淨損		(85,632)	(715)	(115,334)	(834)
8200 本期淨損		(\$ 85,632)	(715)	(\$ 115,334)	(834)
其他綜合損益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 2	-	(\$ 277)	(2)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85,630)	(715)	(\$ 115,611)	(836)
每股虧損	六(二十三)				
9750 基本每股虧損		(\$ 2.23)		(\$ 3.10)	
9850 稀釋每股虧損		(\$ 2.23)		(\$ 3.10)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仲竹



經理人：陳仲竹



會計主管：游升志



萊錫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9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08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	(\$ 85,632)	(\$ 115,334)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含使用權資產)	六(六)(七)(二十) 5,498	8,044
攤銷費用	六(八)(二十) 2,309	2,221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十二(二) 170	-
利息費用	230	866
利息收入	(219)	(760)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六(十一) 730	929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1,639	4,50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六(十九) 601	-
租賃修改利益	六(七)(十九) (196)	(62)
未實現銷貨損益	336	22
已實現銷貨損益	(22)	(2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帳款	800	(395)
其他應收款	35	382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38)	7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1,461
存貨	(463)	(5,221)
預付款項	820	(767)
其他流動資產	123	(4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4)	-
應付帳款	(1,854)	1,074
其他應付款	(1,986)	9,418
其他流動負債	96	(83)
其他非流動負債	(2,000)	-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79,027)	(94,056)
本期收取之利息	208	785
本期支付之利息	(78)	(86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78,897)	(94,137)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10,400	(17,2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869)	(7,972)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六) (1,258)	(1,862)
取得無形資產	六(八) (399)	-
存出保證金減少	207	71
其他非流動資產	-	(99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6,081	(27,961)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舉借長期借款	16,000	-
現金增資	六(十四) 30,000	-
行使員工認股權	1,225	2,880
租賃本金償還	六(七) (2,387)	(3,742)
發行特別股	20,000	-
存入保證金增加	250	1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65,088	(86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7,728)	(122,95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0,443	163,40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2,715	\$ 40,443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仲竹



經理人：陳仲竹



會計主管：游升志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萊錡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 3 月 17 日奉准設立。本公司主要經營項目為醫療器材及周邊設備的設計、製造及銷售。本公司股票於民國 106 年 4 月 10 日核准公開發行，並於民國 106 年 5 月 9 日經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成為興櫃公司。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10 年 3 月 31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9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揭露倡議-重大性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民國109年6月1日(註)

註：金管會允許提前於民國109年1月1日適用。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0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延長」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第二階段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民國110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
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11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外幣換算

1. 本公司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係以本公司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2.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係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3.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1)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2)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3)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四) 資產負債區分為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者。
- (3) 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

(六)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收入，及認列減損損失，並於除列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本公司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七)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八)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九)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公司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一)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

1. 子公司指受本公司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即控制該個體。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4.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十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機器設備	6年
模具設備	3年
運輸設備	6年
辦公設備	3~6年
其他	2~6年

(十三)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公司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公司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
 - (1) 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
 - (3) 殘值保證下本公司預期支付之金額；
 - (4) 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若承租人可合理確定將行使該選擇權；及
 - (5) 租賃終止所須支付之罰款，若租賃期間反映承租人將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
- (3) 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及
- (4) 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將標的資產復原至租賃之條款及條件中所要求之狀態之估計成本。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十四) 無形資產

1.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按估計經濟效益年數採直線法攤銷，攤銷年限為 1~2 年。
2. 專利權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按估計經濟效益年數採直線法攤銷，攤銷年限為 10~15 年。

(十五)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六) 借款

1.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期款項。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2. 設立借款額度時支付之費用，當很有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該費用認列為借款之交易成本，予以遞延至動支發生時認列為有效利率之調整；當不太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認列該費用為預付款項，並在額度相關之期間內攤銷。

(十七)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八) 特別股負債

本公司發行不能無條件避免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之特別股係屬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於損益，作為「財務成本」之調整項目；其他與其相關之利息、股利、利益及損失認列於損益。

(十九)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除役負債)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二十一)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3.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二十二)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二十三)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二十四)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二十五) 收入認列

商品銷售

1. 本公司製造並銷售醫療器材，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銷售客戶，銷售客戶對於產品銷售之通路及價格具有裁量權，且本公司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銷售客戶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銷售客戶，且銷售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 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公司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二十六)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公司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無形資產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公司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公司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	\$ 649	\$ 466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23,066	17,477
定期存款	9,000	22,500
合計	<u>\$ 32,715</u>	<u>\$ 40,443</u>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目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三個月以上到期之定期存款	\$ 18,000	\$ 27,000
受質押之定期存款	1,000	2,400
合計	<u>\$ 19,000</u>	<u>\$ 29,400</u>

1. 本集團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2. 相關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三)應收帳款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 195	\$ 995
減：備抵損失	(170)	-
	<u>\$ 25</u>	<u>\$ 995</u>

1. 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之帳齡分析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
未逾期	\$ 25	\$ 700
30天內	-	-
31-60天	-	-
61天以上	170	295
	<u>\$ 195</u>	<u>\$ 995</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款餘額為\$600。

3. 本公司並未持有任何的擔保品。

4.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公司應收帳款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 \$195 及 \$995。

5. 相關應收帳款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四) 存貨

	109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物料	\$ 5,317	(\$ 692)	\$ 4,625
在製品	3,514	(38)	3,476
製成品	4,535	(27)	4,508
合計	<u>\$ 13,366</u>	<u>(\$ 757)</u>	<u>\$ 12,609</u>

	108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物料	\$ 4,795	(\$ 297)	\$ 4,498
在製品	3,551	(26)	3,525
製成品	4,123	-	4,123
合計	<u>\$ 12,469</u>	<u>(\$ 323)</u>	<u>\$ 12,146</u>

本公司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09年度	108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3,965	\$ 3,490
未分攤製造費用	4,901	5,567
跌價損失	434	323
其他	-	11
	<u>\$ 9,300</u>	<u>\$ 9,391</u>

(五)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子公司：		
SOMNICS GmbH	\$ 109	\$ 545
SOMNICS HEALTH	2,066	-
SOMNICS SAMOA	3,511	4,223
	<u>\$ 5,686</u>	<u>\$ 4,768</u>

1. 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資訊，請參見本公司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

2.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對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分別認列投資損失 \$1,639 及 \$4,505，係依各被投資公司同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評價認列。

(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機器設備</u>	<u>模具設備</u>	<u>運輸設備</u>	<u>辦公設備</u>	<u>其他</u>	<u>合計</u>
109年1月1日						
成本	\$ 9,424	\$ 9,365	\$ 387	\$ 3,849	\$7,258	\$30,283
累計折舊	(6,674)	(7,619)	(387)	(2,954)	(5,158)	(22,792)
	<u>\$ 2,750</u>	<u>\$ 1,746</u>	<u>\$ -</u>	<u>\$ 895</u>	<u>\$2,100</u>	<u>\$ 7,491</u>
109年						
1月1日	\$ 2,750	\$ 1,746	\$ -	\$ 895	\$2,100	\$ 7,491
增添	-	697	-	104	457	1,258
移轉	-	799	-	-	-	799
處分	-	-	-	-	(601)	(601)
折舊費用	(905)	(1,037)	-	(619)	(742)	(3,303)
12月31日	<u>\$ 1,845</u>	<u>\$ 2,205</u>	<u>\$ -</u>	<u>\$ 380</u>	<u>\$1,214</u>	<u>\$ 5,644</u>
109年12月31日						
成本	\$ 9,424	\$ 10,861	\$ 387	\$ 3,953	\$7,114	\$31,739
累計折舊	(7,579)	(8,656)	(387)	(3,573)	(5,900)	(26,095)
	<u>\$ 1,845</u>	<u>\$ 2,205</u>	<u>\$ -</u>	<u>\$ 380</u>	<u>\$1,214</u>	<u>\$ 5,644</u>
108年1月1日						
成本	\$ 9,424	\$ 7,762	\$ 387	\$ 3,590	\$7,258	\$28,421
累計折舊	(5,780)	(6,446)	(387)	(2,288)	(4,011)	(18,912)
	<u>\$ 3,644</u>	<u>\$ 1,316</u>	<u>\$ -</u>	<u>\$ 1,302</u>	<u>\$3,247</u>	<u>\$ 9,509</u>
108年						
1月1日	\$ 3,644	\$ 1,316	\$ -	\$ 1,302	\$3,247	\$ 9,509
增添	-	1,603	-	259	-	1,862
折舊費用	(894)	(1,173)	-	(666)	(1,147)	(3,880)
12月31日	<u>\$ 2,750</u>	<u>\$ 1,746</u>	<u>\$ -</u>	<u>\$ 895</u>	<u>\$2,100</u>	<u>\$ 7,491</u>
108年12月31日						
成本	\$ 9,424	\$ 9,365	\$ 387	\$ 3,849	\$7,258	\$30,283
累計折舊	(6,674)	(7,619)	(387)	(2,954)	(5,158)	(22,792)
	<u>\$ 2,750</u>	<u>\$ 1,746</u>	<u>\$ -</u>	<u>\$ 895</u>	<u>\$2,100</u>	<u>\$ 7,491</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減損及提供擔保之情形。

(七) 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公司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土地及建物，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3到5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帳面金額	
土地	\$	-	\$	19,691
房屋		4,645		9,308
	\$	4,645	\$	28,999
	109年度		108年度	
	折舊費用		折舊費用	
土地	\$	402	\$	1,184
房屋		1,793		2,980
	\$	2,195	\$	4,164

3.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152	\$	866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19		133
租賃修改利益		196		62

4.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2,406 及 \$3,875。

(八) 無形資產

	專利權		電腦軟體		合計	
109年1月1日						
成本	\$	15,705	\$	3,314	\$	19,019
累計攤銷	(9,218)	(3,314)	(12,532)
	\$	6,487	\$	-	\$	6,487
<u>109年</u>						
1月1日	\$	6,487	\$	-	\$	6,487
增添		-		399		399
攤銷費用	(2,259)	(50)	(2,309)
12月31日	\$	4,228	\$	349	\$	4,577
109年12月31日						
成本	\$	15,705	\$	3,713	\$	19,418
累計攤銷	(11,477)	(3,364)	(14,841)
	\$	4,228	\$	349	\$	4,577

	專利權	電腦軟體	合計
108年1月1日			
成本	\$ 15,705	\$ 3,314	\$ 19,019
累計攤銷	(7,147)	(3,164)	(10,311)
	<u>\$ 8,558</u>	<u>\$ 150</u>	<u>\$ 8,708</u>
108年			
1月1日	\$ 8,558	\$ 150	\$ 8,708
攤銷費用	(2,071)	(150)	(2,221)
12月31日	<u>\$ 6,487</u>	<u>\$ -</u>	<u>\$ 6,487</u>
108年12月31日			
成本	\$ 15,705	\$ 3,314	\$ 19,019
累計攤銷	(9,218)	(3,314)	(12,532)
	<u>\$ 6,487</u>	<u>\$ -</u>	<u>\$ 6,487</u>

1.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2 月 21 日向美國 APNICURE (ABC), LCC. 購入專利組合，係針對負壓式睡眠呼吸中止症的治療發展出結合齒部咬合件的治療器材，已支付美金 150 仟元（帳入無形資產－專利權）。購買內容尚包括 APNICURE (ABC), LCC. 所經營的品牌所持有的 8 件各國商標之所有權囊括在內。
2. 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 7 月 10 日與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以下簡稱工研院）簽訂專利讓與契約，總讓與金額為 \$13,700，而原於 101 年 6 月 15 日簽訂之專利專屬授權合約視同自動終止，原授權金已支付之金額可抵扣讓與金，截至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業已全數支付。合約約定於產品開始銷售之日起 10 年內或授權專利屆滿日止，按產品銷售淨利之約定比例支付產品回饋金。此外，本公司如有將此專利權再授權第三方之情形，尚應依收取對價之約定比例支付授權回饋金。累計應支付總額訂有上限。

(九) 其他應付款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應付勞務費	\$ 9,126	\$ 11,428
應付薪資	7,212	7,318
應付研發費	2,462	1,257
應付保險費	657	974
其他	1,852	2,318
	<u>\$ 21,309</u>	<u>\$ 23,295</u>

(十) 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 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9年12月31日
長期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自109年7月21日至114年9 月28日，並按月攤還本息	0.655%~2.225%	無	\$ 16,000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1,476)
				<u>\$ 14,524</u>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並未有長期借款。

(十一) 特別股負債

本公司為充實營運資金及改善財務結構，於民國 109 年 10 月 14 日以私募方式發行每股面額 10 元之累積可贖回特別股 1,000,000 股，私募對象為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每股發行價格為 20 元。此等特別股股息為年利率 1.5%，按每股發行價格計算。股份將於民國 111 年 10 月 14 日按票面金額加計發行期間內未發放之股息強制贖回。

(十二) 退休金

1. 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本公司依上述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977 及 \$2,283。

(十三) 股份基礎給付

1.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仟股)	合約 期間	既得條件
認股權計畫	105/8/15	1,802	5年	1~4年之服務(註1)
認股權計畫	106/3/1	1,200	5年	1~4年之服務(註1)
認股權計畫	108/7/15	1,593	10年	2~4年之服務(註2)
認股權計畫	109/12/8	1,000	10年	2~3年之服務(註3)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109/12/8	159	3年	1~3年之服務(註4)

註 1：員工服務屆滿 1 年可既得 25%；2 年可既得 50%；屆滿 3 年既得 75%；屆滿 4 年既得 100%。

註 2：員工服務屆滿 2 年可既得 50%；3 年可既得 75%；屆滿 4 年既得 100%。

註 3：員工服務屆滿 2 年可既得 50%；3 年可既得 100%。

註 4：員工服務屆滿 3 個月個人於評核期間內績效目標完成比率最高可既得 69 仟股；自被給予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後屆滿下述時程仍在職，可分別達成既得條件之股份比例，屆滿 1 年可既得剩餘之 33%；屆滿 2 年可既得 66%；屆滿 3 年既得 100%。

2. 上述認股權計畫之詳細資訊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認股權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履約 價格(元)	認股權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履約 價格(元)
期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2,637	\$ 10~18.20	1,576	\$ 10
本期給與認股權	1,159	13.11	1,593	18.40
本期執行認股權	(123)	10	(288)	10
本期放棄認股權	(510)	10~18.20	(195)	10
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u>3,163</u>	10~18.20	<u>2,686</u>	10~18.40
期末可行使之認股權	<u>658</u>	10	<u>350</u>	10

3. 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認股權到期日及履約價格如下：

核准發行日	到期日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數量 (仟股)	履約價格 (元)	數量 (仟股)	履約價格 (元)
105年8月15日	110年8月14日	1,802	\$ 10	1,802	\$ 10
106年3月1日	111年2月28日	1,200	10	1,200	10
108年7月15日	118年7月14日	1,593	18.20	1,593	18.40
109年12月8日	119年12月7日	1,000	13.11	-	-
109年12月8日	113年12月7日	159	-	-	-

4. 本公司給與日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認股權之公平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 (元)	履約價格 (元)	預期 波動率	預期 存續期間	預期 股利	無風險 利率	每單位公允價值 (元)
認股權計畫	105/8/15	\$11.31	\$10	39.82 ~40.11%	3~4.5年	-	0.43 ~0.51%	\$3.65~4.29
認股權計畫	106/3/1	\$9.42	\$10	37.93 ~39.21%	3~4.5年	-	0.75 ~0.87%	\$2.38~2.91
認股權計畫	108/7/15	\$8.57	\$18.20	33.61 ~34.68%	6~7年	-	0.63 ~0.65%	\$1.00~1.31
認股權計畫	109/12/8	\$12.92	\$13.11	36.08 ~37.45%	6~6.5年	-	0.25 ~0.27%	\$4.41~4.75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09/12/8	\$12.92	-	36.08 ~37.45%	3年	-	0.25 ~0.27%	\$12.92

5. 本公司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未達既得條件前所受之限制如下：

- (1) 員工獲配新股後未達成既得條件前，除繼承外，不得將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出售、抵押、轉讓、贈與、質押、請求公司買回，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員工符合既得條件 1 個月內，將該股份自信託帳戶撥付員工個人之集保帳戶。
- (2) 股東會之出席、提案、發言、表決及選舉權等依信託保管契約執行之。因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所獲配之股利不須交付信託。
- (3) 員工依本辦法獲配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未達成既得條件前，仍可享有一切與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股份相同之權利(包括但不限於現金增資之認股權、現金股息、股票股利、資本公積之受配權、表決權等)，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

6.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所產生之費用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權益交割	\$ 730	\$ 929

(十四)股本

1.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1,000,000，分為普通股 100,000 仟股；其中保留\$59,000 範圍內得供發行員工認股權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共計 5,9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396,258，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仟股)調節如下：

	109年	108年
1月1日	37,344	37,056
員工執行認股權	122	288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59	-
現金增資	2,000	-
12月31日	39,625	37,344

2. 本公司民國 109 年 3 月 30 日經董事會通過決議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計 2,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每股認購價格為新台幣 15 元，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09 年 6 月 22 日，上述增資案業已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3.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8 月 12 日經董事會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請參閱附註六(十三)之說明，新股發行基準為民國 109 年 12 月 8 日，每股認購價格為 0 元，本次增資發行新股於員工未達既得條件前，其股份權利受有限制。員工達成既得條件後，其股份之權利義務與本公司原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

(十五)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六) 待彌補虧損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列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當年度尚有餘額，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為股東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3. 依公司法規定，若公司虧損達實收資本額二分之一時，董事會應於最近一次股東會報告。

(十七) 營業收入

本公司之收入源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地理區域：

<u>109年度</u>	<u>台灣</u>	<u>歐洲</u>	<u>美洲</u>	<u>亞洲</u>	<u>其他</u>	<u>合計</u>
醫療器材	<u>\$ 7,541</u>	<u>\$ 2,719</u>	<u>\$ 1,037</u>	<u>\$ 661</u>	<u>\$ 17</u>	<u>\$ 11,975</u>
<u>108年度</u>	<u>台灣</u>	<u>紐澳</u>	<u>亞洲</u>	<u>其他</u>	<u>合計</u>	
醫療器材	<u>\$ 9,175</u>	<u>\$ 1,776</u>	<u>\$ 1,625</u>	<u>\$ 1,248</u>	<u>\$ 13,824</u>	

(十八) 其他收入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補助收入	\$ 2,708	\$ -
其他	<u>582</u>	<u>480</u>
合計	<u>\$ 3,290</u>	<u>\$ 480</u>

本公司申請經濟部工業局製造業及其技術服務業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影響之艱困事業薪資及營運資金補貼，業於民國 109 年 5 月經審核核定通過，共核准補貼款計 \$2,708。

(十九)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601)	\$ -
租賃修改利益	196	62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399	(10)
什項支出	(1,142)	(32)
	<u>(\$ 1,148)</u>	<u>\$ 20</u>

(二十)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員工福利費用	\$ 47,055	\$ 54,56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 5,498	\$ 8,044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 2,309	\$ 2,221

(二十一) 員工福利費用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薪資費用	\$ 39,849	\$ 45,980
勞健保費用	3,339	3,916
退休金費用	1,977	2,283
董事酬金	544	536
其他用人費用	1,346	1,853
	<u>\$ 47,055</u>	<u>\$ 54,568</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 10%，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高於 3%。
2. 因民國 109 年度為虧損且截至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為累積虧損，故本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員工酬勞與董事酬勞估列金額皆為 \$0。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二) 所得稅

1. 本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之所得稅費用皆為 \$0。
2. 本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均為虧損，且暫時性差異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可能性不高而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故不適用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之揭露。

3. 本公司可享有之投資抵減明細及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相關金額如下：

109年12月31日				
抵減項目	發生年度	尚未抵減餘額	所得稅資產稅額	最後扣抵年度
生技新藥產業發展條例	107年	\$ 10,369	\$ 10,369	註

108年12月31日				
抵減項目	發生年度	尚未抵減餘額	所得稅資產稅額	最後扣抵年度
生技新藥產業發展條例	107年	\$ 10,369	\$ 10,369	註

註：本公司業經經濟部民國 106 年 6 月 16 日經授工字第 10620415380 號函核准為生技新藥公司。本公司得適用「生技新藥產業發展條例」之相關獎勵措施。該經濟部核准函自核發之次日起 5 年內有效。本公司研究與發展及人才培訓支出之投資抵減開始抵減年度係自有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抵減之。開始抵減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不足抵減者，得在以後四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申請抵減之。截至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尚未獲利。

4. 本公司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09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100~109年	\$ 624,211	\$ 624,211	\$ 624,211	110~119年

108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99~108年	\$ 533,363	\$ 533,363	\$ 533,363	109~118年

5.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9,555	\$ 8,014

6.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7 年度。

(二十三) 每股虧損

	109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虧損 (元)
<u>基本及稀釋每股虧損</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損	(\$ 85,632)	38,436	(2.23)
	108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虧損 (元)
<u>基本及稀釋每股虧損</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損	(\$ 115,334)	37,169	(\$ 3.10)

註：若採庫藏股法將產生反稀釋作用，故不擬計入反稀釋股數。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關係
SOMNICS GmbH	本公司之子公司
SOMNICS HEALTH, INC.	本公司之子公司
SOMNICS HOLDING (SAMOA) INC.	本公司之子公司
四川萊鎂醫療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歲鎂股份有限公司	其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二等親
揚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
陳仲竹	本公司董事長
蘇勝義	本公司董事

(二) 與關係人間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109年度	108年度
商品銷售：		
子公司	\$ 1,102	\$ 64
其他關係人	131	852
合計	<u>\$ 1,233</u>	<u>\$ 916</u>

本公司銷售予上述關係人之交易，其交易價格與非關係人交易條件無重大差異，收款條件為月結 30~60 天。

2. 應收關係人款項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應收帳款：		
子公司	\$ 38	\$ -

應收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銷售製成品及耗材，銷售交易之收款條件為月結30天。該應收款項並無抵押及附息。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10,592	\$ 10,983
退職後福利	474	460
股份基礎給付	102	20
總計	<u>\$ 11,168</u>	<u>\$ 11,463</u>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u>資產項目</u>	<u>帳面價值</u>		<u>擔保用途</u>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定期存款(表列按攤銷後 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000	\$ 1,000	承作信用狀、 轉融資之擔保
定期存款(表列按攤銷後 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400	專案計畫及廠房 租賃保證金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無此情形。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1. 本公司於民國109年12月15日經金管會核准辦理現金增資案，預計以每股新台幣30元發行普通股10,000仟股，刻正辦理相關程序中。
2.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110年3月5日及民國110年3月31日經董事會及股東臨時會決議辦理私募現金增資案，發行股數不超過6,500仟股，刻正辦理相關程序中。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32,715	\$ 40,44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9,000	29,400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63	995
其他應收款	25	49
存出保證金	454	661
	<u>\$ 52,257</u>	<u>\$ 71,548</u>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	\$ -	\$ 4
應付帳款	277	2,131
其他應付帳款	21,309	23,295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	16,000	-
特別股負債	20,000	-
其他金融負債	801	2,455
	<u>\$ 58,387</u>	<u>\$ 27,885</u>
租賃負債	<u>\$ 4,769</u>	<u>\$ 29,359</u>

2. 風險管理政策

- (1)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 (2)風險管理工作由本公司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公司財務部透過與公司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A.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9年12月31日			
	<u>外幣(仟元)</u>	<u>匯率</u>	<u>帳面金額 (新台幣)</u>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8	28.48	\$ 513
歐元:新台幣	67	35.02	2,346
人民幣:新台幣	21	4.318	91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	28.48	\$ -
108年12月31日			
	<u>外幣(仟元)</u>	<u>匯率</u>	<u>帳面金額 (新台幣)</u>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00	30.26	\$ 3,026
歐元:新台幣	8	33.65	269
人民幣:新台幣	21	4.32	91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79	30.26	\$ 11,469

B.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109年及108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399及(\$10)。

C. 本公司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09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5	\$ -
歐元：新台幣	1%		23	-
人民幣：新台幣	1%		1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
		108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30	\$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115	-

(2) 信用風險

- A.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的合約現金流量。
- B. 本公司係以集團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 本公司採用 IFRS 9 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D. 本公司採用 IFRS 9 提供以下之前提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
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E. 本公司按客戶類型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及損失率法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F. 本公司經追索程序後，對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融資產之金額予以沖銷，惟本公司仍會持續進行追索之法律程序以保全債權之權利。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未有已沖銷且仍有追索活動之債權。
- G. 本公司納入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帳款的備抵損失，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準備矩陣如下：

	<u>未逾期</u>	<u>逾期1-90天</u>	<u>逾期91-180天</u>	<u>逾期181天</u>	<u>合計</u>
<u>109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1%	5%	50%	100%	
帳面價值總額	\$ 25	\$ -	\$ -	\$ 170	\$ 195
備抵損失	\$ -	\$ -	\$ -	\$ 170	\$ 170
<u>108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1%	5%	50%	100%	
帳面價值總額	\$ 700	\$ -	\$ 295	\$ -	\$ 995
備抵損失	\$ -	\$ -	\$ -	\$ -	\$ -

- H.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度未有提列備抵損失，於民國 109 年度採簡化做法之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u>109年</u>	
	<u>應收帳款</u>	
1月1日	\$	-
提列減損損失		170
12月31日	\$	170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公司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公司財務部予以彙總。公司財務部監控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
- B. 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預期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109年12月31日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u>1年以內</u>	<u>2至5年內</u>	<u>5年以上</u>
應付票據	\$ -	\$ -	\$ -
應付帳款	277	-	-
其他應付款	21,309	-	-
長期借款 (包含一年內到期)	1,476	15,921	-
特別股負債	-	20,600	-
租賃負債	2,053	3,189	-
其他金融負債	801	-	-
108年12月31日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u>1年以內</u>	<u>2至5年內</u>	<u>5年以上</u>
應付票據	\$ 4	\$ -	\$ -
應付帳款	2,131	-	-
其他應付款	23,295	-	-
租賃負債	3,805	10,287	15,267
其他金融負債	455	2,000	-

(三) 公允價值資訊

1.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應收帳款-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2.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均未持有需以評價技術估計公允價值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情形。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此情形。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此情形。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一。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請詳附表二。

(三) 大陸投資資訊

請詳附表三。

十四、部門資訊

不適用。

萊鎮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 (註3)
0		萊鎮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SOMNICS GmbH	1	銷貨收入	357	月結60天	1%
0		萊鎮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SOMNICS HEALTH, INC.	1	銷貨收入	745	月結60天	1%

交易往來情形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本表之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得由公司依重大性原則決定是否須列示。

萊鎮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不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股數	期末持有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		備註
				本期末	去年年底		比率	金額		本期損益	投資損益	
萊鎮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SOMNICS GmbH	德國	醫療器材 產品貿易	\$ 2,128	\$ 2,128	-	100.00	\$ 109	(\$ 247)	(\$ 442)	註1、2	
萊鎮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SOMNICS HOLDING(SAMOA) INC.	薩摩亞	控股公司	9,276	9,276	300,000	100.00	3,511	(712)	(712)		
萊鎮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SOMNICS HEALTH, INC.	美國	醫療器材 產品貿易	2,869	-	1,000,000	100.00	2,066	(680)	(798)	註1	

註1：本公司本期認列之投資損失已調整與被投資公司相互間交易之未實現損益。

註2：為因應當地政府法規，SOMNICS UG業已於109年6月更名為SOMNICS GmbH，並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萊錫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	本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末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匯出	收回	匯出	收回						
四川萊錫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醫療器材 產品貿易	\$ 9,025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	\$ -	\$ 9,025	\$ -	\$ 9,025	\$ -	\$ 695	100.00	\$ 695	\$ 3,468	\$ -	

註：係以現金透過第三地區之子公司—SOMNICS HOLDING(SAMOA) INC. 轉投資四川萊錫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業經投審會核備。

公司名稱	本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萊錫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 9,025	\$ 9,025	\$ 16,614

萊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Somnics, Inc.

董事長：陳仲竹



SOMNICS

www.somnics.com

